藝文洋海

3

1977

東崖景色（國畫）　陳　迹作

加拿大香港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三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試談白先勇及其作品（評論） 葉如新 四
吳偉業和他的《圓圓曲》（評論） 余尚文 一〇五
《一千零一夜》和《一千零一日》（世界名著介紹） 杜 漸 一三
記老作家斯永內頓（作家訪問） 錢歌川 一五
唐代走獅小記（美術欣賞） 黃蒙田 一八
摯友（下）（中篇小說） 金 依 三三
「自願」的柯莉斯（短篇創作） 劉於斯 三三
孤島人家（短篇創作） 范 劍 四三
絕症（短篇創作） 陳不諱 四五
人與狗（短篇創作） 莊 嚴 一三七
驚夢（劇本） 李援華 九〇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利銘澤黃瑤璧
APR 29 2026

虛驚（劇本）　沙洛　六一
在中國的風裏（外一首）（詩）　秦松　七二
探測最偉大的星系（詩）　韓牧　七五
機械人·摩登田螺（詩）　浩泉　四二
萬隆八景（詩）　鄭遠安　四四
清晨，在獄中（外一首）（詩）　汪浩瀚　七六
你可知道？（詩）　李黎　一三六
生命之復甦（詩）　傲泊梵　一〇四
賣花生米的老人（詩）　黑白　一一八
車衣女工（詩）　洪荒　一三五
茶座歸來（每月茶座）　章玉　四〇
不要忘却他們（散文）　謝君萵　四六
半日的徜徉（散文）　過千帆　一二八
北京填鴨（隨筆）　伊犂　一三三

三人小品

天池的浮石　張茅　八〇
生草藥店　林楓偉　八〇
元宵雜記　阮妮妮　八一

護士柯娜（翻譯小說）（阿根廷）胡利奧・科塔薩爾作　穆川譯　二九

可愛的鮮花（翻譯小說）（塞內加爾）約瑟夫・索比爾作　李昕譯　二三

外國文訊

美英出版業競爭日烈　秦教　四

小島輝正《世界文學年表》出版　集英　四

《現代世界文學簡明百科全書》　王迅　六

成吉思汗傳記重新出版　寒波　八

埃德溫・譚波編星馬詩人合集　禾子　七

英出口普及本書籍受歡迎　童曼　三

畫頁

東崖景色（國畫）　陳迹　封二

雙駿（油畫）　伍步雲　封三

水邊人家（淡彩速寫）　王創華　封三

水鄉晨色（水彩）　麥少峯　插頁

文藝書訊　本刊　三

試談白先勇及其作品

葉如新

近來頗有一些人談起白先勇。

白先勇是誰？他在中國大陸解放時，隨家人逃往台灣的時候，還是個孩子。在台北讀中學，讀大學，然後到美國去了，得碩士學位後，在大學教中文課程。

類似這樣的經歷，台灣這一輩的名門子弟多的是（特別要指出「名門子弟」，是因爲普通老百姓的兒女，讀台大也是夢想，更不用說去美國留學），沒有什麼稀奇。白先勇之所以引起注意，是因爲他是一位小說家。

突然間，大量的讚美詞拋擲向白先勇。如：「白先勇才氣縱橫，不甘受拘；他嘗試過各種不同樣式的小說，處理過各種不同類式的題材。而難得的是，他不僅嘗試寫，

而且寫出來的作品，差不多非常成功。」「白先勇小說裏的文字，很露出他的才華。他的白話，恐怕中國作家沒有兩三個能和他相比的。」（註一）又如：「白先勇是當代短篇小說家中少見的奇才。」「但從五四運動到大陸變色以前這一段時期的短篇小說我倒讀了不少：我覺得在藝術成就上可和白先勇後期小說相比或超越他的成就的，從魯迅到張愛玲也不過五六人。……憑他的才華和努力，將來應該是中國文學史上的一位鉅人。」（註二）這一類說話，大概可以算得讚美詞的代表作。

杜甫這句詩是對的：「不薄今人愛古人。」（均見《戲爲六絕句》）我們完全相信「後生可畏」，新的一代應當勝過老的一代，是歷史發展的規律。但如前面所引錄的，對一位還是在成長中的作家如白先勇，奉上那麼大的桂冠：既說是五四運動以來少有，又預言他將來要成爲文學史上的「鉅人」，這是否眞正愛護這位作家，便不能沒有疑問。如果我們注意到，在那個並不怎麼大的「文壇」裏，多年以來就流行着互相標榜的風氣。甲先生認爲乙作家是「奇才」、「鉅人」，那麼他便是發現「奇才」、「鉅人」的慧眼，利用捧人來捧自己，而不管這樣捧來捧去會對乙作家起了怎麼樣的作用。

要眞正能夠在中國文學史（注意：不是近三十年的「台灣文學史」）上作出一點貢獻，對於這種捧場，白先勇恐怕要知所警惕的。

對白先勇應該怎麼看法呢？縱使他十多年來一直住在美國（我不知道他有沒有入了美籍），但他到底還是中國人，用中文從事寫作，作品主要是給中國人看的，所以他的文學活動，從廣義來說，當然是現代中國文學活動的一個部分。但像白先勇這一類作家和他們的文學活動，在現代中國文學中決不是主流，只是浩瀚的洪流裏一條極其細微的餘脈，或者是一潭死水，甚至還應該說是一道逆流。這正是台灣的一些作家困惑地徘徊歧路，而使廣大讀者對他們深爲惋惜的原因。

出現這樣的情形，反映了那極不合理的現實，就是一千四百萬台灣同胞到現在仍然被人爲地和大陸的八億人民相隔絕。在祖國大地上，這二十多年來經歷了翻天覆地的巨大變化，過去的屈辱、苦難、悲慘，已隨着舊社會而消逝，人民掌握了自己的命運，以英雄的姿態出現於當代的世界。縱然中間有「四人幫」這樣的曲折，事實證明，也

擋不住人民勝利行進的步武，而且更顯得這確實是自從盤古開闢天地以來最有氣概的人民的世紀。可惜的是，正如台灣有一首名叫「一水隔天涯」的「時代曲」所顯示的那樣，一個台灣海峽，竟然到今仍隔絕了兩岸，使台灣同胞未能同八億人民並肩携手，甚至聲氣難通。而生活在那個島上的，其一是從日本總督的治下到國民黨的治下都是被壓到底層的人，他們對海峽的彼岸有嚮往，有憧憬，但只能了然於心，不能宣之於口，因爲他們只有把血汗供吮吸的「義務」，而沒有表達意見的權利；另一是二十多年前從大陸逃到台灣去的「大員」和他們的家眷、僚屬，他們念念不忘昔日的威風和富貴，在這個島上，有辦法的鑽入了小朝廷繼續做其黃粱夢，落泊飄零的仍要以末路王孫的心境來安慰自己。還有就是在這二十多年中才成長起來的年青一代，他們長期生活在蒙蔽、欺騙的環境裏，除了台灣這個「現實」之外，對大陸基本上不了解，被灌進了偏見（當然也只是一部分），在認識和思路上有極大的局限，其中最荒唐的一點是把台灣與「中國」之間劃上了等號。

白先勇，不知道他現在實際的思想情況如何，從作品看，他表現出第二、第三兩種人的綜合。他已經在美國生活了那麼多的年月，就常理而言，他很可以像不少的留美中國知識分子一樣，逐步對整個祖國有比較正確的理解，因而把自己納入主流之中。可是，我們還沒有看到白先勇在這方面有什麼可見的徵象。也許是第二種人的家族情況使他擺脫不了「歷史」的羈絆罷。然而，我們對白先勇是可以有諒解的。他的家庭，他所接觸到的人物，他能夠活動的範圍，他所受的教育，他被灌輸的意識，都不是他自己能作完全選擇。還有那些人在捧他，這也是一種蒙蔽。

有諒解，自然還可以有期望。白先勇還只是三十多歲，他是大有前途的，如果能夠從已經形成了的繭中衝刺而出，不再滿足於那個「小天地」的話。

白先勇的作品，主要問題是缺乏積極的主題，他所塑造的都不是積極的人物。

讓我們看看白先勇筆下的羣像。

《金大奶奶》中的金大奶奶，是一個被流氓騙婚、奪產以至迫死的地主婆。

《我們看菊花去》，寫的是從大陸到了台灣，又到外國（應當是美國）讀書，結果瘋了的女孩子。

《悶雷》中的福生嫂，在桂林時，被開小雜貨店的父親嫁給一個窩囊廢的「隨從副官」，逃到台灣之後，在平

庸的生活中碰到了一個英俊的男人，於是內心鬱積着的「性苦悶」爆發了。然而到底衝不破最後的界綫，她的慾望終於還是「悶雷」。

《月夢》寫一個有同性戀傾向的醫生。

《玉卿嫂》寫年青寡婦私戀比她年輕的男人，當發現對方另有所戀時，殺死了男人再自殺的悲劇。

《黑虹》的主角是家庭婦女耿素棠，她「厭倦」了平凡的、艱苦的小公務員妻子的生活，在一個晚上和丈夫吵架，跑了出來，到處閒蕩，又胡里胡塗地跟不相識的男人去開房，然後淹死在橋底的河水中。

《小陽春》中的樊教授是非常空虛的人。小女兒在一次火警中燒死了，他埋怨整天抱着《聖經》上禮拜堂的太太，她也迴避他。他沒有了二十歲時做偉大數學家的理想，沒有了女兒，實際上也沒有了太太。於是當下女阿嬌要到外面看夜場電影的時候，樊教授哭叫着衝到門邊拉住她。

《青春》也寫變態心理。一個老畫家以一個裸體少男做模特兒，突然覺得要「抓住」青春，用雙手去掐住少男的頸項。少男掙脫了，老畫家乾斃在海邊的岩石上。

《寂寞的十七歲》的楊雲峯，是心理女性化的、有同性戀傾向的男學生。

……

不完全列舉了罷。這一部分是白先勇的早期作品，我們可以看到，沒有一個人物的心理是正常的，而且都在不同情況，不同程度下受到「性心理」的支配。即使《我們看菊花去》中那個瘋了的少女，作者沒有提到是否與「性」有關。然而一個女學生爲什麼會瘋了呢？在美國，一個女學生可能受到的最大刺激是什麼？

作品和作者本身的思想狀態不會完全脫節。說這些人物就是青年的白先勇內心的反映，未免流於武斷。可是認爲是弗洛伊德主義（註三）在支配着他的創作思想，未嘗沒有理由。

白先勇近年的作品，如《台北人》這本集子中所收集的短篇小說，更明顯地突出了一個傾向，就是其主角大都是在大陸解放時逃去台灣，而混跡在台北的各式各樣人物。像從上海到台北都「顚倒衆生」、玩弄男人（其實是被男人玩弄）的紅舞女、交際花（《永遠的尹雪艷》）；被迫從善良的少女變成了「空軍康樂隊」中放蕩麻木的歌女朱青（《一把青》）；原來是國民黨軍連長、流落在台灣當了「伙頭軍」而滿腹牢騷的賴鳴升（《歲除》）；

投閒置散，死了老婆、跑了女兒、瘋了兒子的「長官」（《思舊賦》）；也是投閒置散，百無聊賴，以牛個世紀以前的「事迹」來安慰自己的「樸公」（《梁父吟》）；此外，還有一些國民黨「大員」的「夫人」們，整天夢想「出國」的「教授」們之類。在白先勇所寫的這些人物中，有一些共同的特點。第一，是對在大陸解放前的「美好生活」有無限的懷念；第二，對名譽、地位、慾望都有明顯的或暗晦的追求，或者是企圖保持；第三，心理上都很不健康，甚至有不同程度上的變態。反過來說，在他筆下，沒有下層的勞動者（偶然以「下人」身份出現的，都是「長官」或「夫人」們的「忠僕」），甚至沒有中層的小市民，也沒有比較清醒的、正常地生活着的縱使是很平凡的人。

因此，讀起白先勇的小說來，總會使人感到一種很不愉快的腐爛的味道。正如他所寫的——

> 華夫人跨進了那片菊花叢中，巡視了一番，她看到中央有一兩棵花朵特別繁盛，她走向前去，用手把一些枝葉撥開，在那一片繁花覆蓋着的下面，她赫然看見，原來許多花莖子，已經腐爛死去，有的枯黑，上面發了白霉，吊在枝桁上，像是一隻隻爛壞頭，有的剛萎頓下來，花瓣都生了黃銹一般，一些爛莖子上，斑斑點點，爬滿了菊虎，在啃齧着花心，黃濁的漿汁，不斷的從花心流淌出來。一陣風掠過，華夫人嗅到菊花的冷香中夾着一股刺鼻的花草腐敗後的腥臭，她心中微微一震，她琴棄記得，那幾天，他房中也一遍遍透着這股奇怪的腥香，她守在他床邊，看着醫生用條橡皮管子，插在他喉頭上那個腫得發亮，烏黑的癌疽裏，晝夜不停的在抽着膿水，他床頭的几案上，那隻白磁肥瓶裏，正插着三枝碗大一般的白菊花，那是她親自到園裏去採來插瓶的。（《秋思》）

這位華夫人的「他」，小說裏沒有明說，却可以知道是抗日戰爭勝利後，帶了軍隊回淪陷區「劫收」的國民黨高級將領，現在已經患了癌症（值得注意的是發出腐臭氣息的、無可藥救的咽喉癌，作者是否別有寓意，無從忖測），正在等候着死亡的來臨。按理，這個華夫人一來丈夫快將逝世，二來年紀已經不輕，照習慣，是「洗淨鉛華」的時候了。可是我們所見的，是她正把美容師找到家中爲她修甲、按摩天穿着服飾的顏色來配指甲油；欣賞自己白嫩的皮膚和春葱一樣的雙手；拔去或遮掩只有幾莖的白髮……，然後去和其他的「夫人」打麻將。在台灣所謂「上層社會」的小圈子裏，這樣的「夫人」確實是呼之欲出。那確實是表面上

還可以打扮成花團錦簇，內裏却已腐爛得發出腥臭的一羣。

《遊園驚夢》是這一羣的一個集中反映。已經死了丈夫（逃到台灣去的高官之一）的錢夫人，正在當時得令的賓夫人，還有賓夫人的親妹子（丈夫是做過什麼「主席」的，也已經死了）蔣天月，等等，都本來是秦淮河上的歌女，因爲被那些高官、將軍們看起了，或者做了小，或者做了填房，她們到了台灣，大多數還是「社交」中的風頭人物。錢夫人是比較倒霉的，被她以前照顧過的姊妹淘比下去了。她在賓公館舉行的一次票友堂會中還做了一個粉紅色的夢，看上了年青英俊的、善解人意的程參謀。然而這個夢很快便「驚」醒了，因爲這男人是蔣天月的禁臠，不論從哪一方面說，她都沒有條件「競爭」，她的「時代」已經完全「過去」了。

其實，白先勇的作品，就我們所能見到的來說，所寫的都是在中國人民看來，是過去的時代殘餘下來的過去的人物。即使在台灣這個小天地裏，這些人物除了仍然活在他們那個苟延殘喘的「夢」中之外，也代表不了什麼人。作爲一個年青的、現代的作家，爲什麼只能夠描寫這樣的人物呢？這一點不能不引起注意。

我們試作一些推論，估計是——

第一，白先勇本人就是由家人帶着逃去台灣的，雖然那時年紀還小，却也已經有足夠的印象使他如筆下的人物那樣，可以充分追懷那「失去」了的「樂園」。當然還有家人、親屬長期對他的影響。

第二，白先勇在台灣的時期，是在這樣的一個圈子裏長大的，他所接觸的看來都是這一類的人。

第三，因此，白先勇對於這些人物有一種特殊的感情，他並不怎麼喜歡他（她）們，可是也不見得有什麼憎恨，相反，筆鋒還帶着一些同情和憐憫，即使在不能不承認這些人的沒落的時候。

這最後的一點最爲重要。在什麼樣的家庭和環境中出來，任何人都很難有選擇的餘地。但其後就有兩種可能。一種是思想衝破了牢籠，不但不受家庭和環境的局限，而且能夠脫穎而出，走向廣闊的天地，看到了新的前途，並且爲這個前途的實現而奮鬥。魯迅先生就是這樣的，「五四」運動以來有成就的作家，差不多大部分都走過這樣的歷程，雖然具體情況會各有不同。但另一種可能是，始終被困在舊的繭子裏，只見小天地而不知大世界。很可惜，似乎到現在爲止，白先勇還是處在這樣的狀態之中。

本來，懷舊的題材是可以寫的，過去的人物也是可以

作爲主角的。題材和人物的本身不決定問題。作家要寫自己熟悉的東西，當然更好的是能夠在社會實踐中擴大自己的認識範圍。比如說，到廣大的民衆與勞動者之中去，使感情和他們溝通，命運和他們一致，那麼所寫的作品必然代表了他們的利益，受到最廣泛的歡迎。假如一時未能如此，也不妨仍然從熟悉的題材和人物着手，問題在於是如實反映其醜惡的本質還是加以美化，是加以譴責，還是寄予同情。揭露的現實主義，不論在中國文學中還是在西洋文學中，都有優秀的傳統。即使作者還沒有明確的指導思想，但只要他眞正忠於客觀的事實，他的筆觸及於整個社會，不以個人的好惡爲轉移，那麼他的作品還可以產生推動時代前進的力量。在中國，如吳敬梓的《儒林外史》；在外國，如馬克·吐溫的短篇小說，都有這樣的作用。而白先勇却不見得有更健康一點的感情。他在《台北人》的卷首引用了劉禹錫的《烏衣巷》：

朱雀橋邊野草花，烏衣巷口夕陽斜；
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

可見白先勇很欣賞這首詩的意境。但是應當指出，原作者和引用者的理解是有出入的。劉禹錫生處唐代，他的懷古，是已經完全成爲歷史陳迹的「六朝金粉」，那個時代肯定不會再來，連幻想也不可能存在了。劉禹錫並不是「舊時王謝」中人，因此他對於「堂前燕」的飛入了「尋常百姓家」，不會有任何惋惜、懷念之情，相反是通過這個現象，認識和承認歷史的發展、形勢的變化。而我們還不能看到白先勇與劉禹錫的想法有什麼共同之處。他筆下的人物，還是以「王謝」自居，他們沒有忘記「老子當年……」，說不定以爲有一天還可以從「尋常百姓家」把「堂前燕」奪回來。當然也要承認，白先勇的作品中沒有明顯地表露這一點，他不是「反共八股」的作家，然而潛意識是存在的，如——

> 盧先生房裏，什麼值錢的東西也搜不出，我便把那幅照片帶走了，我要掛在我們店裏，日後有廣西同鄉來，我好指給他們看，從前我爺爺開的那間花橋榮記，就在灕江邊，花橋橋頭，那個路口子上。（《花橋榮記》）

如——

> 賴鳴升指着指頭，頭顱晃盪着，「今年民國多少年，你大哥就有多少歲。這幾十年，打滾翻身，什麼稀奇古怪的事沒經過？到了現在還稀罕什麼不成？老實說，老弟，就剩下幾根骨頭還沒回老家心裏放不下罷咧。」（《歲除》）

其實，要回桂林去看灕江、花橋是完全可以的，骨頭回老家也不是問題，說眞的，這還是大多數從大陸流落在台灣

的人們的共同心願。而這幾年來，有不少人就是通過各種途徑回內地探望故鄉，讓老骨頭回到老家，也不是稀奇的事。人們都熟悉的便有一位李宗仁。作爲一個有影響力的作家，白先勇完全是可以面對這個現實，說出更合乎實際的話來的。如果今天還不能，我們期望他明天能夠眞正理解到這一點。

在文字技巧上，白先勇是有特色的。夏志清說：「這一代中國人特有的歷史感和文化上的鄉愁，一方面養成他尊重傳統、保守的氣質，而正統的西方文學訓練和他對近代諸大家創作技巧的體會，又使他成爲一個力創新境，充滿現代文學精神品質的作家。」這種說法，有可同意的地方又不能完全同意。不管怎麼說，白先勇和類似的台灣作家決不能是「這一代中國人」的代表。那種「歷史感」和「文化上的鄉愁」，只能是極少數人的「獨有」。我們這樣說，並沒有任何政治上的偏見，僅僅因爲夏志清的講法不符合八億人民的實際，甚至也不符合台灣一千四百萬同胞的實際。但認爲白先勇在創作方法和語言運用上既採擷了中國文學傳統上的一些優點，又融會了西方文學的一些手法，從而具有自己的藝術風格，這是可以同意的。雖然這是否能爲大多數人所接受，是另一回事，這似乎不應苛求於今天的白先勇。

不過，所謂傳統文學語言的繼承，明顯可見的是對《紅樓夢》的模倣——或者說是運用。自然還有來自其他傳統文學作品的影響，只是《紅樓夢》的痕迹最看得清楚。如人物的描寫——

> 蔣碧月穿了一身火紅的緞子旗袍，兩隻手腕上，錚錚鏘鏘，直戴了八隻扭花金絲鐲，臉上勾得十分入時，眼皮上抹了眼圈膏，眼角兒也著了墨，一頭蓬得像鳥窩似的頭髮，兩鬢上却刷出幾隻俏皮的月牙鉤來。（《遊園驚夢》）

這樣細緻的描述正在出場的主要人物的形態，在《紅樓夢》中是經常可以見到的。又如景貌的叙述——

> 書房內的陳設十分古雅。一壁上掛着一幅中堂，是明人山水，文徵明畫的寒林遠隱圖。兩旁的對子却是鄭板橋的眞蹟，寫得十分蒼勁雄渾：
>
> 錦江春色來天地
>
> 玉壘浮雲變古今
>
> 另一壁也懸了一付對聯，却是漢魏的碑體，乃是胡展堂先生的遺墨。上聯題着「樸園同志共勉」。下聯書明了日期：民國十五年北伐誓師前夕。……（《梁父吟》）

在「大觀園」、「怡紅院」、「瀟湘館」的描繪中，這種具體的刻劃，和通過陳設去表現「主人」特點的手

法，有普遍的運用。

我們以爲，即使是模倣，也不應當低估，何況白先勇用得自然，流暢，這便很不容易了。至於在小說結束的時候，往往用隱喻之筆，留不盡之意，在造意上有《紅樓夢》結束時的寶玉出家，《儒林外史》結束時介紹四友的韻味，也可以說是從傳統中化出來的。然而在結構上，又有些奧·亨利式的筆觸。不論如何，取人之長而爲自己所用，又發展而爲自己的風格，白先勇是有成功之處的。

在一些作品，如《香港——一九六〇》（這篇作品，顯示作者對香港並不了解，這裏不擬論述）和《遊園驚夢》，出現了客觀描述插入人物主觀思想感覺活動的手法。把人物主觀思想感覺活動故意無組織地放到客觀描述之中，有人稱之爲「意識流」手法，大概這是今天西方文學中的一種新流派。本來，在文學表現手法上的兩元化不是新的東西，當情節以第三身進行的時候插入第一身的自述，在中國戲曲中是常見的，莎劇中也是慣用的手法。對於這種手法的評價，歷來都有爭議。而所謂「意識流」，表現在這種第一身自述的雜亂無章（反映了思想的急劇變化和思路的紊亂），又往往插入正在叙述着的事件中，以從客觀到主觀的跳躍，來形象化地顯示「意識」的變幻，不過是兩元化的一種發展而已。由於這種主客觀交叉着的手法，最適宜於表現異常的反應，因此通常的讀者並不很容易接受。在特定情況下偶一運用，是可以的。但作爲主要手法，恐怕還值得商議。

但不論如何，白先勇是一位在運用語言和掌握技巧上都有了一定經驗的作家。如果他能夠不只爲過去了的時代和人物唱悼歌，而把自己置於廣大的人羣和新的時代之中，那麼，我們相信他可以有比較好的、眞正的成就。

（註一）見歐陽子：《〈謫仙記〉序》。

（註二）見夏志清：《白先勇論》。

（註三）弗洛伊德主義，如人們所知，是以其創始人維也納的精神病醫生齊格蒙德·弗洛伊德而得名。他的「理論」，認爲人的意識受「下意識」支配，而「下意識」的內容就是「性愛」。意識是由於「性愛」與「社會環境」的衝突而產生的。他說，這是人及其全部活動的基本的和唯一的「規律」。弗洛伊德把人的一種生物本能無限誇大爲主宰一切的「動力」，是社會學上的極端唯心主義。在實際上，爲西方世界的極端腐化糜爛生活提供了「理論根據」。我們只能很可惜地看到，白先勇的許多作品，在頗大程度上墜入了弗洛伊德主義的泥坑之中。

·世界名著介紹·

《一千零一夜》和《一千零一日》

杜漸

《一千零一夜》是一部傑出的文學巨構，它是阿拉伯人民留給全人類的一份極寶貴的文學遺產。過去中國曾將它的一部分譯作《天方夜譚》，中國的讀者對於「阿拉丁神燈」，「水手辛巴達」，「阿里巴巴和四十大盜」等故事，都是相當熟悉的。遺憾的是，直到今天，仍未有一套完整的《一千零一夜》中文譯本，使讀者得窺全貌。坊間所有，不是節譯本，就是改寫給兒童看的「潔本」，篇幅最長的一套譯本是回族譯者納訓的中譯三卷本，但亦同原書有很大的出入與距離，既未能保存原著的形式，連故事也經過「淨化」，失去原來的生動趣味。內容也仍然不夠完備。理察·爵頓的英譯就有十六卷，這三卷本的中譯到底佔全書多少份量呢？

我對於《一千零一夜》這部書，早就着意搜集，但是比較有研究價值的英譯本，早已絕版，就是到外國訂購也相當

難辦。最近很幸運，一下子獲得了幾種不同的版本，正是「踏破鐵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功夫」。心中的喜悅，自然不是筆墨可以形容的。其中有英人馬瑟斯根據法人馬特魯斯的轉譯本四卷，文筆相當清麗；但最有價值的還是英人理察·褒頓的全譯本十六卷；而日本文學家大宅壯一的日譯十三卷本，則插圖最爲精美。其次還有伊拉克學者達伍德的譯本和英國學者萊恩的譯本，都是具有參考價值的。

這些譯本，都是學者們花上十年二十年的艱苦勞動的成果，他們花了這麼多心血，譯出這部巨著，使本國讀者能欣賞到阿拉伯人民這一文學瑰寶，確是一番苦心。而這番勞動是決不會白費的。

《一千零一夜》，最初介紹到歐洲去的人，叫彼狄士·地·拉·克羅依克斯（Petis de la Croix），是一個法國人。他最先將《一千零一夜》中的《辛巴達航海歷險記》譯成法文，還寫好了介紹的序言，準備出版，可是始終沒有機會付梓。現在這份譯稿保存在慕尼黑圖書館中。歐洲出版《一千零一夜》譯本是以安東尼·加侖（Antoine Galland）開始的，一七〇四年至一七一七年，他在巴黎進行了十二卷譯本的出版，但他根據的是不完整的手稿，所以雖是最初介紹《一千零一夜》到歐洲，但却並不是最好的譯本。最大毛病在於他爲了適應當年歐洲的時好，譯述很不忠實。一七八八年有查維斯和卡索迪的四卷譯本，作了一些補充。一七九七年至一八〇〇年約拿丹·史各脫又譯了一部六卷本，但基本上仍是從加侖的譯本轉譯成英文而已。法人彼爾斯瓦爾爲加侖作了兩卷的補充，在一八〇六年出了一套九卷本，也是不完整的版本。以後在一八二二年至一八二三年有古蒂爾的七卷本，一八二四年有德譯本。一八二六年有喬治·林普的三卷英譯，這是從「加爾各答本」的古老手稿譯出的，它也是一種不完整的手稿。

直到一八九〇年在埃及開羅發現「布邊格本」完整手稿之後，加侖的譯本已被目爲不完備、不忠實的翻譯。以後著名的譯本有一八三九至一八四一年阿拉伯研究專家、英人萊恩的三卷本，他所作有關阿拉伯人民生活風俗的注釋，是很有參考價值的。一八八二年至一八八九年英人約翰·裴恩（John Payne）的十三卷本問世，平心而論，這譯本是最好的英譯，但仍不夠完整，當時理察·褒頓已經在進行他的一次新的翻譯，他讓裴恩先行出版，將自己的譯稿推遲五年，使裴恩的譯本能有五年的銷售時間，可是裴恩只印了五百本限定本，現在裴恩的譯本已成珍本，很難再找到了。

理察・爰頓在一八八五年至一八八八年出版了他那最完整，也最著名的《一千零一夜》英譯，共十六卷，爰頓在初版時把這套書題贈給裴恩。我獲得的一套爰頓全譯本，《一千零一夜》十卷，另增補六卷，共十六卷，爲爰頓學會的限定本，每一頁紙都有爰頓簽名的水印，十分可貴。

一八九五年至一八九七年德人韓寧出版了二十四卷本，但却沒有譯出原書中的詩辭；法人馬特魯斯在一八九九年至一九〇六年出版了十六卷全譯，英人馬瑟斯於一九二三年轉譯成英文，分四卷出版，文筆固然清新秀麗，但未免失之於太過自由，其內容亦只等於爰頓的十卷，足足一千零一夜，並無增補。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八年德人李特曼譯成六卷本，爲德文最有價值的版本。同年有丹麥人奧斯特魯普的丹麥譯本，是一本流行很廣的版本。俄國的翻譯出現於一九二九年，譯者薩爾尼亞，到一九三六年共出齊八卷。近年的英譯都不是全譯，而是節譯，有亞爾伯雷一九五三年的譯本和伊拉克學者達伍德一九五七年的譯本。儘管翻譯的人很多，但仍以裴恩、爰頓和馬瑟斯這三套全譯本最具價值。

爰頓和馬瑟斯的譯本都保存了原書的格式，通過首相女兒嫁給國王，每晚講故事的方式，將很多個故事構成了整本《一千零一夜》。每晚講到天亮時，故事到了緊要關頭，就停了下來，大有中國章回小說「且聽下回分解」的味道。這兩本譯本，我數過，足足講了一千零一夜，不多也不少。而爰頓在一千零一夜之後，還有六卷增補，則是一千零一夜之外另外講述的故事了。日人大宅壯一的日文全譯，根據的是爰頓的版本，印刷最爲精美。譯稿初時曾被警視廳檢控，認爲「內容色情，不宜閱讀」，甚至將稿子扣留。經過一番官司，才終於解禁，於一九六七年得以出版。據大宅壯一說，他組織了二十個譯者，以他爲中心，組成「綜合翻譯團」，從事這一巨著的翻譯。前後花了數十年時間才告完成，爲日本第一套全譯本。我在此文囉囉嗦嗦介紹了很多翻譯版本的問題，無非是希望能有一套中文的完整的全譯。

《一千零一夜》還有一個姐妹篇，叫《一千零一日》，這「新聞」是我最近才發現的。大多數人只知有《一千零一夜》，很少有人知道有《一千零一日》這套書的。

《一千零一夜》最初叫做 Hazar Afsanah，意思是「一千個傳說」，當然這個「千」的數字只是形容很多，而不是一千個，後來發展形成了一夜一夜講故事的形式，就把它釐定爲《一千零一夜》了。

另一套阿拉伯民間故事集的《一千零一日》，却確實叫 Hesarlek Rus，即「千日」。最初將這套書介紹到歐洲去的，不是別人，也正是最早介紹《一千零一夜》的法國學者克羅依克斯。

大約三百年前，這個法國學者到伊朗的城市伊斯法罕，當時它是波斯的首都，由於克羅依克斯能講波斯語，所以很快就在當地交了朋友，他在書信及著作中曾對伊斯法罕這個城市大加讚美，當時是十七世紀，伊斯法罕是東方大城，城內有四千多間樓房，兩千多間店舖，一百五十間回教寺院，五十間學校，誠然是波斯及中東的文化中心。伊斯法罕就是今日伊朗首都德赫蘭。

有一天，他上街逛逛，突然聽見號角齊鳴，鼓聲咚咚，街上的路人連忙趨避，原來是國王索里曼經過。這個索里曼是當時孔雀寶座的執政人，當他出巡之時，是不准百姓擋路的。可是，現在迎面却來了一個年老的僧侶，騎着一隻騾子，施施然往前走，根本不迴避。克羅依克斯相信這僧侶一定會被國王的衛士剁成肉泥，誰知事實完全相反，國王一見他，立即下令息鑼掩鼓，停止前進，還從馬上下來，跑到僧人面前去，恭敬地行禮致敬。那僧人非但不還禮，連騾子也沒下，國王吻過僧人的袍邊，吩咐衛兵讓道，直至僧人走遠了，再見不到時，才吩咐重新奏樂擊鼓，繼續前進。

克羅依克斯覺得奇怪，就向身旁的波斯人打聽這個僧人是什麼人物。有人告訴他：「這是大僧正莫切里士，是所有有學問的僧人的首領，他自阿巴斯大帝時起，就在這銀獅之國享有特權，難道你沒聽說過他嗎？他的智慧可高了，甚至王上也要向他致敬的。大僧正寫了很多著作，知識淵博，能背誦所有經文，就像背詩人哈費茲的詩一樣，而且他腦子裏記得很多東方的民間故事，還在他的文庫中寫成了書呢。」

克羅依克斯本人就是一個民俗學者，一聽這話，立即下定決心要去結識這位大僧正。他通過各種門路，設法求見，莫切里士這個波斯學者同意接見他。兩人一見如故，一談就談了幾個鐘頭。大僧正深爲這位法國學者的學問所感動，同意讓他參閱自己的文件和寶藏。克羅依克斯就是通過大僧正，知道世界上除了有《一千零一夜》之外，還有《一千零一日》。大僧正是從印度方言將這些民間故事譯成波斯文的，由於這個法國學者深得他的喜愛，就讓他研究自己的譯文，並允許他將其中的故事譯成了法文。

克羅依克斯所譯的《一千零一日》，其遭遇亦同他譯的《一千零一夜》一樣，雖然在十七世紀末已介紹到歐洲去，可是直到一百年後，於一七八五年，它們才第一次被印成了書。——在他死後，由阿姆斯特丹出版社出版了他這古怪的手稿。

《一千零一日》的結構也同《一千零一夜》相似，不過講故事的不是美麗的首相女兒，而是一個老奶媽蘇特魯美妮。書敘克什米爾的公主法魯克娜有一天在花園中，突然被一陣風吹襲，眨眼間發現自己置身在一個長滿鮮花和蓊草的草原上，碰見了一個非常英俊的男子，那男子採了一束野花送給她，兩人一見鐘情，正想交談，突然間又是一陣風吹來，公主一閉眼，等再睜眼時，已回到宮中花園裏了。從此公主害了相思病，不飲不食。國王十分着急。老奶媽每日來講故事給她聽，因爲她只有在聽故事時，才有生存的希望和意願。老奶媽講了一千零一日，才把故事講完了。講故事的結構，跟《一千零一夜》大律相同。不過，一千零一日之後，還有一段故事，把公主從垂死之中救了出來。這段衍出的故事，述說最後公主終於同那青年男子團圓了。原來那男子是埃及太子。

《一千零一日》中有很多故事，也像《一千零一夜》同樣曲折離奇，有悲歡離合的內容，痛苦與歡樂交織的情節。其中有國王拉切特化裝到民間去找尋眞理；有比國王更聰明的阿卜杜拉·卡塞姆；有嫁給猴子的美人；有中國公主杜蘭多和她的三個謎語，都是爲人所知，十分著名的。西歐的歌劇工作者，還將杜蘭多的故事，編成歌劇演出呢。

如果說，《一千零一夜》沒有中文全譯本，是件遺憾的事，那麼《一千零一日》連一個中文節譯本都沒有，就彌覺可惜。如果我們的翻譯工作者能把這兩部有價值的文學作品有計劃地、及時的譯成中文，那該有多大的意義啊！

黃蒙田

唐代走獅小記

這一天陝西博物館還有半小時就休息，已經停止進場了。我們在這裏待了一個下午，這時候，大家分別再到自己特別喜愛的歷史文物面前消磨這最後的時刻。雖然，近年來先後三次看過館裏石刻陳列室的彫刻作品，我還是要回到那裏去，讓這一回參觀的最後時間在那些漢唐石刻面前度過——對我來說，那是值得永遠回味、在欣賞上得到無比愉快的半個小時。

別的觀衆已經走光，偌大的陳列室裏就只有我一個人。這和擠滿了人的時候進行欣賞感受很不相同。除了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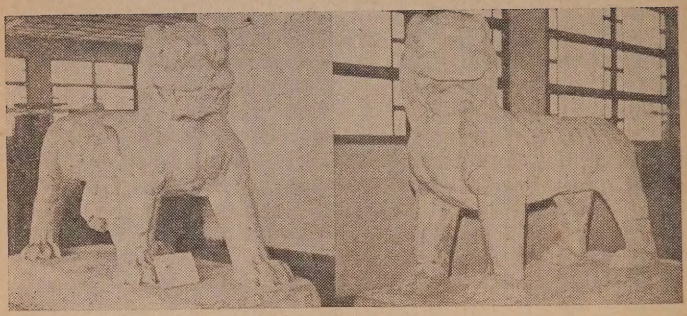

唐代走獅

着水門汀地板發出的聲音以外，全室都是靜悄悄的。我忽然覺得，那些龐大的獅、虎、馬和犀的巨大眼睛向我直瞪着，不同的吼叫聲此起彼落地交響着，這個動物世界在我眼前浮動起來。

我走到西頭唐代走獅面前停下來。每一回來到這裏，我都長時間地望着它出神，這一回也不例外——可以設想的是，下一回還是如此。我面對着的是彫刻家經過主觀誇張的一對像銅鈴一樣的大眼睛和張開的血盆大口，但是我首先深刻感到的不是這頭獅子的威，而是它踏着沉重的步伐迎面而來。這獅不是在奔跑而前，也不是無目的地漫步，而是在機警中帶着試探神色向着一個目標踏步而來，正如它的題目《走獅》那樣貼切。雖然我明白這走獅只是一座靜止的石頭，但是石頭經過彫刻家之手創造成藝術形象之後竟然像有生命的生物，舉起粗壯的前後肢一步又一步地迫人而來，構成了一種使人窒息的氣勢，令我節節後退，彷彿我是這頭獅將要捕獲的獵物。石頭是沒有生命的，但是石頭一旦變成了藝術形象走獅時却是動的，而且富於生命感。古代彫刻家運用的彫刻語言就是那樣神奇的。

我時常在記憶裏回味着這一剎那的感受。今天黎明時

分，我又找出了當時在這個角度拍的照片。室內顯得格外深遠，由於閃光集中在石獅頭部和胸部，獅的表情彷彿由於燈光突然閃亮而引起一陣驚懼，伸出來的左前肢正向前逐步試探着走過來。通過照片又引起我回到現場時的情景。我總是感覺到，獅固然是踏着沉重的脚步走過來，但脚步並不是有規律的，當向前伸的左前肢和左後肢被提前到一定的距離以後，便作短暫的停頓，從表情和動勢可以看到，這一剎那間，獅在觀察自己所處的環境的動靜，它豎起的耳朵和直瞪的眼睛正在採取戒備狀態，而它裂開大口表現出來的威勢正爲這種狀態作後盾。我又彷彿覺得，這一剎那過去了，它才決定了提起右前肢和右後肢向前再踏上一步，這一動作，乃是前一短暫靜止時間觀察環境動靜的結果，這動作是符合在平靜而沒有外界干擾的環境中一隻走獅正常地走的情況。

捕捉了走獅這一剎那的情緒和表情特徵以至決定了在這種情況下的具體動作的是古代彫刻家。它刻劃得細緻、生動，但首先是由於他們觀察的深入。我感覺到，彫刻家捕捉了獅舉步之前和以後一刻的平靜狀態，但同時通過獅的猜疑性格和戒備警覺暗示平靜狀態可能突然改變，如果說我們看到它此刻是靜的，但已經存在着動的因素，我們從獅的情緒反映於表情上和反映於肌肉上的可以意味到這些，彫刻家處理獅的靜是爲了烘托獅的動。

走獅的作者們是唐代第一流彫刻家，這是毫無疑問的。這些彫刻家的本領之一是把這種有「獸王」之稱的動物威勢集中在一隻具體的獅上，生動、深刻地表現出來，這種威勢，使站在它面前的人感到震慄，情緒上受到深刻的壓力，而彫刻家的這些本領正是他們的顧主即封建統治者首先要考慮的標準。由於走獅是被放置在封建帝王的陵墓之前作爲看守之用的，要求於彫刻家的首先是突出獅威，而且通過藝術手法誇張這種威成爲對一切人起着鎮壓作用，彫刻家不可避免地用自己的藝術爲封建統治者服務，只要明白這一點，我們仍然對彫刻家高度的智慧和出色的藝術技巧表示重視和讚美。

這一對走獅是在醴泉縣東北九嵕山上唐太宗昭陵前的裝飾，和昭陵六駿一樣，此刻都搬到石刻陳列室裏來保管着。走獅遠沒有六駿的名氣大——原因之一我想是因爲六駿之中的颯露紫，拳毛騧二匹被帝國主義分子勾結當時的骨董商和軍閥偷運到外國去而特別受到人們的普遍注意，却不能說六駿的出名是由於它的藝術性比走獅爲高。事實上六駿是深浮彫而走獅是圓彫，二者各有其特點，論藝術性

是不好比較的。但就個別的成就來說，我以爲走獅不下於六駿，在圓彫藝術上說它是傑出的，即使和唐代同類作品比較也是如此。

唐代帝王在陝西渭河以北的陵墓都有數目不同的石彫，石彫中幾乎都有以獅爲題材的圓彫。按照我欣賞過的一些唐代石獅得到的印象，在藝術風格上，昭陵走獅和其他唐代陵墓上的石獅有所不同，最明顯的一點是走獅的造型設計有其獨特之點。不論順陵、乾陵及其陪葬墓上的石獅，一般來說是按照一個幾乎是固定了的程式來設計造型的，總是通過眞實形象提煉出它的共同特徵，歸納到一個化複雜爲簡潔、富於裝飾意味的造型，尤其是作爲獅的神態集中點的頭部。五官並不忠於客觀的獅，而是經過彫刻家主觀變形和運用圖案方法構成的，而披在獅額和脖子上的毛更是有規律的圖案化，這個獅的形象使獅這種動物更其美化，也更突出它的性格。用這個方法來處理的石獅可以說它不是百分之百的像獅，也可以說它比眞實的獅更像獅。走獅不是用這樣的方法處理，至少在造型結構上它不屬於這個系統。走獅的造型沒有依賴圖案方法組成，或者說，它比較的寫實，但是彫刻家依然通過自己的方法來表現和突出獅的性格特徵，那就是在眞實的獅這個基礎上進行大胆的誇張。首先是頭部，組成五官的線條不像前述唐代石獅那樣運用對稱的圖案造型，它基本上忠於眞獅，但大幅度誇張了張開的口和雙眼，和向上豎的雙耳前後呼應。五官幾乎佔了整個頭部，裂開的口由左至右橫過面部。其次是有如巨柱一般粗壯的四肢。現實生活中的獅不是這樣，別的唐代石獅也不是這樣或沒有這樣粗壯，彫刻家這樣做是爲了表現獅的沉實、穩重脚步，是爲了表現這四根支柱負担着的是一個勇猛兇悍的生命，是爲了表現這隻昂首而視的「獸王」的威武。走獅張口吐舌的頭部看來就有一種使人震懾的氣勢，但它是獅的全身立像，爲了配合頭部的需要，必須把四肢作最大程度的誇張，同時連帶也誇張了胸部的肌肉處於緊張、飽滿狀態中，這個形象才是完整而又合乎要求的。彫刻家明白，要是獅的四肢如實地忠於眞實的獅，那麼，面部神態所顯示的那種特有的威勢之感即使不落空也必大打折扣。

我們此刻看到的唐代石彫走獅是在室內，它原先是在室外的，——在九嵕山上和別的許多石彫處於羣山環繞的自然環境裏面。古代彫刻家們已經懂得了一條道理：爲了石彫能達到對觀衆產生預期效果，或者說，爲了完成顧主所要求於走獅作爲守墓獸的凌人威勢，獅的形象決不能採

取自然主義的創作方法處理，必須按照彫刻家的主觀意圖把獅某些對觀衆有强烈震動力的特點加以誇大，它不是現實生活中眞實的獅，而是以這爲基礎創造出來集中、突出獅的性格特徵的藝術形象。

我曾經想像，九嵕山上——特別是唐代時候的昭陵附近，青山擁抱着蒼莽的原野，景色深遠，形勢雄偉。這就是走獅和別的石彫的背景。我們會聯想到這裏原先有野獸出沒，然而此刻因爲走獅的出現而羣獸消失了，雖然是石獅，它兇猛的神態是那樣生動地凌駕眞實的野獸。正因爲走獅和別的石彫有這樣神奇的力量，我們就不難明白每一個帝王陵墓都安置它們在站崗守衛的原因；正因爲彫刻家有這樣大的本領，我們也不難明白封建統治者要强制大量出色的彫刻家爲他們服務的原因了。

唐代走獅的體積很大——大約一丈長、八尺高，連石座是在一塊巨石上彫刻而成。從一塊像房子那麼大的石頭彫琢出走獅形象——而且是那麼生動的形象，彫刻家們付出了多麼艱辛的藝術勞動是可以想像得到的。想起了遠在米開朗琪羅之前七個世紀，我們創作走獅這樣出色的彫刻作品的彫刻家已經成批地出現，就只能感到無比自豪。

一九七七年二月十日

英國及普及出口受歡迎書籍

前年，英國出版界雖處在西方國家經濟危機的衝擊下，却仍一枝獨秀，生意滔滔。據報載，英國出版業前年的營業額達三億五千一百萬英鎊，其中百分之四十一是來自出口書籍所得數字。這在經濟衰退、通貨膨脹和百業凋蔽的英國來說，是個例外的收穫。

一九七四年下半年，英國出版業對經濟形勢也極感悲觀。當時，有好些出版商堆滿存貨無法脫售，以致周轉不靈。迄至前年情況始大現轉機，尤其是大出版商和皮貨低的小出版商都賺了錢。前年的營業額創造了紀錄，存貨大批賣出，因而也創下了獲利豐厚的紀錄。去年情況，一般也被認爲滿意。正如威廉·海涅曼（William Heinemann）出版商主席查爾斯·皮克說的那樣：「儘管今年我們曾面臨郵費、電話費、運輸費和入口紙張的猛漲，但是人們還照樣買書看，圖書館也依舊買書儲藏。」

英國出版商可觀的營業額和利潤主要是由於書籍出口（尤其是普及本）的不斷增加。對經營普及本的投注幾乎成了撈取厚利的最好機會，它佔了英國出口書籍總額的百分之三十二。從這點也可看出世界各地讀者對普及本的歡迎程度了。

「自願」的柯莉斯

劉於斯

一

每天上下班、離家歸家，我必要經過一家大舞廳以及一條被人稱爲紅燈區的橫街。

舞廳，就在我家樓下的轉角處。它被稱爲此地首屈一指的「大廳」，眞眞正正的大舞廳，而不是那種掛羊頭、賣狗肉，俗話稱做「架步」的「細廳」。

每天傍晚，我下班歸家的時候，正是大舞廳的小姐們上班的時刻。所以，我幾乎每天都看見那衣香鬢影的盛況。小姐們有的是坐「的士」而來，也有的由紳士們駕私家車接送。一個穿着燕尾服的印籍守門人，恭恭敬敬地守候

在門前，小姐們的車子一停下，他便趨前爲她們開車門，讓公主或貴婦般的小姐，昂首碎步走進舞廳的大門。

在大舞廳的大門口，還經常站着一個賣花的老婦。她的手挽着一隻竹籃子，籃子裏清一色是白玉蘭，用一條濕淋淋的毛巾蓋着，只露出一部份，但也清香四溢。小姐們經過，有的便順手揀起一兩朵，插在襟前。同時扔下一兩元的硬幣。

入夜，大舞廳的附近每每停泊着一列豪華的轎車。勞斯萊斯、平治十五、林肯什麼的，都常常可見。價值數十萬元一部的勞斯萊斯「銀影」型房車，我也見過幾次。晚上，這一帶仿若是名廠汽車展覽會。這些都是舞客們的坐駕車。由此你可以想見，舞客們是些什麼身份的人。

可是，與大舞廳僅百數十步之隔的橫街，雖也有個「紅燈區」的名稱，其景象却是天壤之別。聽說這條橫街的樓上，曾經住着不少廉價的妓女，也曾經名噪一時。可是，今非昔比了。晚上打從這條橫街經過，街上是冷清清的，街道樓下的小工場都關上了門，路燈昏昏黃黃，慘慘澹澹。樓上是否還有許多出賣皮肉者？我不知道。在街上，倒是常常可以看到兩、三個濃妝艷抹、木無表情的女人在游弋。在街頭那家紙紮店旁邊，我就常常遇上一個。她身子矮矮的，常常穿着一條遠不及膝的迷你裙，露出一對又短又粗的小腿。她的頭髮，却是過份的長，直垂到屁股下。她的臉上，永遠有厚厚的脂粉，可是掩蓋不了她眼角的魚尾紋。或者正是因爲青春已逝，她才迫得作這樣不倫不類、與年齡不配稱的打扮。她似乎不論白天和晚上，都站在那裏，口中含着香烟，眼睛在搜索她的獵物。我有幾次經過，她走近我的身旁，向我兜搭。我總是禮貌地向她一笑，並加快步伐，走我的路。後來，她大概知道我是她的「街坊」，而不是尋芳客，也就不再干擾我了。

我中午離家的時候，見到她站在那裏；晚上回家的時候，還是見她站在那裏。這說明，她的「生意」並不好，在街頭遊蕩多於接客。

每當見到這個可憐兮兮的「阻街女郎」，我會想起大舞廳那些年輕貌美、氣派非凡的小姐。我心中往往也有一點感觸，想：這個阻街女郎，說不定十年前也是大舞廳的紅小姐呢。

二

一年多前的一天。下班後，柯莉斯與我一起回家。她是我的同事。她要向我借幾隻唱碟，所以隨我回家。我們

下車後，照例要經過那家大舞廳。那是小姐們上班的時刻。大舞廳的前面，可稱得上是車水馬龍。一輛輛「的士」、紅牌車、私家車，把小姐們送到舞廳門前。小姐們有的穿着明克皮裘，有的穿着華麗的晚服，也有的隨意地套上一件柔軟輕盈的毛衫。有的濃艷，有的雅淡。但走起路來，都是那樣微昂着頭，有一種目空一切的氣派。

柯莉斯不禁被吸引了，駐足觀看，對那些小姐品頭評足起來……

到了我家，柯莉斯突然感慨地對我說：

「像樓下那家大舞廳的小姐，我也願意做。」

「你想當舞小姐？」我嘩然。

「哦，舞小姐也有多種，要看你當的是哪一種。」柯莉斯平靜地說。「小舞院的舞女是一種，酒帘的舞女又是一種，大舞廳的舞女則是另一種。」

「到處楊梅一樣花。雖然她們的身份不同，但遭遇還不是一樣？都是出賣色相，對人歡笑背人愁。」我不以爲然，說。

「分別可大啦！單看外表就大有分別。大舞廳的小姐，是那麼斯文、高貴，聽說有的還可以講幾種語言。走在街上，誰也不知道她們是舞女。但那些帘女、小舞女，妖里妖氣的，袒胸露背，一望可知是撈女。還有，你看剛才那家大舞廳門前的汽車，就知道舞客是些什麼人了。哦，勞斯萊斯，一般小康之家的太太小姐，也沒有資格乘坐呢！可是，你看，那大舞廳的小姐們，舞客們來接她們，坐的是平治、林肯、勞斯萊斯……」

柯莉斯興高采烈地說着，說着，竟有點得意忘形，在我的小客廳中輕盈地轉了一圈。

我好像突然發覺，柯莉斯是個美人兒。她有一副勻稱的身材，一張俏麗的臉孔。今天，她穿一件灰藍色的粗線反領毛衣，藍色的牛仔布低腰開鈕中庸裙，脚上却是一對搶眼的咖啡色長銃皮靴。簡潔、大方、活力、青春、美麗……這些字眼都適用於她。她是我們經理的秘書。哦，怪不得其他女同事對她都又妒又羨。

柯莉斯覺察我在注視她，便嫵媚地一笑，問說：「你在看什麼？」

我的臉倏地紅了，耳根熱辣辣的。我畢竟是個未婚的男子呀！爲了掩飾我的失態，我繼續剛才的爭論，說：

「莉斯，我不能同意你的論點。舞廳雖有大小之分，但幹這一行的，都是不幸的，是被損害和蹂躪的一羣。就說我們剛才見到的那些小姐，每晚，舞客們用豪華的房車接她

們外出，恐怕也不祇是喝喝酒，跳跳舞那麼簡單吧！在她們那高貴、豪華的派頭背後，又有誰了解她們的辛酸呢？」

「你這種悲天憫人的感情，是小說式的。你一定是看得悲劇故事太多了。」柯莉斯笑道：「這是個自由社會，你不能排斥有些人自願做這一行。」

「你是說她們自願出賣色相？」我問。

柯莉斯點點頭。「我相信，有相當一部份是自願的。畢竟，洋樓、汽車、皮裘、鑽石這些物質的誘惑力是太大了。只要是基於自願的原則，那麼，選擇伴舞做職業也好，做應召女郎也好，都是一種個人的權利和自由，算不上罪惡。」

「照你這麼說，娼妓應該合法化了。我不同意。」我固執地說。

「你這個人，就是東方思想。」她笑了。

「你的西方思想，我不敢苟同。」我搖頭。

「這是大勢所趨，時間將證明你的思想是落伍的。」她坐認眞地說，「假如有一天，我對伴舞這一行發生興趣，我會毫不猶豫地走進那家大舞廳。」

我苦笑，心中眞不是滋味。

我們的爭論，是無關自己痛癢的，當然也沒有結果。

這一晚，柯莉斯拿走了我的幾張唱碟，包括柴可夫斯基的「胡桃夾子組曲」、「哈姆雷特」，都伏扎克的「新世界交響曲」，海頓的「神跡交響曲」……。

三

自從經過那晚的爭論，柯莉斯的影子便經常在我的腦際浮現。後來，我們還有過幾次約會，但都是很普通的約會，下班後喝杯咖啡或者吃頓晚飯而已。事實上，對於任何一位男同事的社交約會，只要對方不太令她討厭，柯莉斯都不會拒絕。這大概就是她「思想西方」的行動表現。我約她喝喝茶、吃頓飯，也無非是覺得她爲人健談，與她聊天，可解工餘的無聊。當然，我們也繼續爭論那永沒有結果的題目：做舞女是否自願？娼妓應否合法化？

兩個星期後，她把唱片還給我。但她用了一個「擲」字，而不是「還」字。她是把唱片「擲」回給我，並說：

「我明白你這個人爲什麼這樣古板了。原來你聽的都是這種音樂，怪不得頭腦也跟着僵化了。」

她問我有沒有「比知」的唱片？

很抱歉，我很少聽流行音樂的。

這件事，使我快快不快了好幾天，因爲它使我知道我

與柯莉斯之間存在着一段距離。（其實，我早就知道了，但仍一廂情願地希望我們能有多一些共同的語言。）

直至那天下班後，柯莉斯突然主動邀請我吃晚飯，才使我的精神又振作起來。

我們在一家專做意大利餐食的西餐館吃了晚飯，柯莉斯提議找個地方聊天。於是，我們轉到一家 Night Club 去。這不是酒樓附設的那種傳統式的夜總會，而是以飲酒爲主，有女侍陪伴的新興的消費場所。

我們在那笨重的歐式梳化椅上坐下，身體幾乎整個陷進柔軟的乳膠坐墊中。我要了一杯馬天尼，柯莉斯則叫了一客毡湯力。

「我調職了。」她告訴我。

「調到什麼部門？」我問。

「出口部。」

「做什麼？主任？」

「不，普通文員。」

「哦。」我恍然。這其實是降職，從經理的秘書降爲普通文員。這對許多人來說，是受不了的。這大概是她今晚要與我聊天的原因吧？但她這個人，是永不會把沮喪之情流露出來的。她的嘴角，經常都是似笑非笑，帶幾分高傲。

「Cheer！」她舉起杯來，對我說。

跟着，她把杯中的酒一呷而盡。

「你爲什麼被調職？」我問。

「爲什麼？哈哈哈哈……」她大笑起來，笑得有點狂放。「在這社會，人與人之間，都是講相互利用。」

「你是說，經理利用了你？」

「哦，——不能這麼說。」她淡然一笑，「他利用了我，我何嘗不利用他？互相利用而已。」

我對於柯莉斯如此功利而又坦蕩，感到驚訝。

這一晚，她喝了許多酒，而且都是烈酒。我眞怕她會喝醉。但她總是笑我杞人憂天，小看了她的酒量。後來，還是我提議結束這一晚的聚會。

從 Night Club 出來，已經是凌晨一時。大概是寒流抵達吧，天氣比黃昏時冷得多了。一陣北風吹來，柯莉斯不禁打個寒噤，後退一步，避到我的身體前面，把臉貼在我的胸前。我聞到一股夾雜着酒氣的幽香。我的心怦然一動，不知是因爲酒意或者其他原因，一陣熱氣直迫到臉上來。

「我送……送你回家。」我說話也有點不自然了。

「看你，比我先醉了。」她咭咭笑道。

我更窘了。這時候，有一部「的士」在我們面前停下來，我如夢初醒，連忙拉開車門，讓她上了車。

車子在柯莉斯所住的大廈門前停下。下車後，我請司機等一等，我正待與柯莉斯道別，柯莉斯却說：「要不要上我家喝杯咖啡？」

我猶豫了一下，木然問：「夜深了，會不會騷擾你的家人？」

「絕對不會！」她爽快地說。

終於，我不能自禁地讓「的士」開走，跟着柯莉斯登樓去了。

進了柯莉斯的屋子，我才知道，她是一個人獨住的，並沒有家人。

屋子不大，大約四百來方呎，沒有什麼間格，就像一間大房，裝修很精致。四壁和天花板，都裱着白色暗花的牆紙，中間垂下一盞燦爛的吊燈。地板鋪着粉藍的地氈。電冰箱、電視機、HIFI器材，也一應俱全。此外，一舖床褥、一張梳妝台、一個衣櫃，都是法國式的。在靠牆的一邊，有一個雜物架，放着一些小擺設和幾盆袖珍的、色彩鮮麗的熱帶仙人掌之類。

在這裏，我領略到「室雅何須大」這句話的涵義。它令我感到溫馨舒適。

不過，當我意識到，這是在深夜，我和她獨處在一室，不禁侷促不安起來。她似乎並不察覺我的不安，她正忙着煲咖啡。

不久，電咖啡爐中的水沸騰了。她給我冲調好了咖啡，送到我面前，我的手竟有點顫抖起來，當我接過那杯咖啡，把水溢到了地氈上，我驚慌無措，竟掏出手帕要去抹地氈。

「看你，何必緊張？地氈自己會乾的。」她笑了。

我連忙收起手帕，傻兮兮地問：

「你的家人呢？不與你一起同住？」

「家人？我沒有家人的。」她楞了一下。

「哦，——」我啞然。我怪自己的問題提得唐突。

「我自小在孤兒院長大的。」她說。她那神態，仍是似笑非笑，好像在說別人的事，「我根本不知道我的父母是誰。當我懂事的時候，已經處身在孤兒院中。」

我低頭無言，後悔提起令人家感傷的問題。

停了一下，她又俏皮的一笑，說：「我的父親是誰？說不定連我的母親自己也不知道。」

「你一個人生活，不覺得孤獨嗎？」我問。

「慣了。」她聳聳肩。「我不斷奮鬥，當我取得了成績，賺到了金錢，我便覺得這個世界很充實，我便不覺得孤獨了。」

這一室的物質，確能充實她的精神世界嗎？我對這是有所懷疑的。今晚，當她豪飲的時候，我總隱約覺得，她是把感情中的苦澀混和着酒精往肚子裏吞。

「我很佩服你，一個孤伶伶的女孩子，堅强地生活了下來。」我說，我這話是誠意的。

她輕蔑地一笑，不表示什麼。

跟着，她點燃了一根香烟，望着從她口噴出的烟霧嫋嫋上升，在思索些什麼。

「米高回老家去了，你知道嗎？」突然，她問。

米高是我們公司從外地請來的電腦工程師，一位年輕的北歐人。

「那麼，尼娜呢？」我反問。

尼娜也是我們公司的同事，從美國來的。米高到此地任職後，與尼娜相識不夠兩個月，兩人便住在一起了，至今已同居了兩年。

「尼娜繼續留在這裏。或者，她將來會同美國去。」

「她和米高的關係就這樣結束了？」

「大家說聲再見，各走各路了。」

「他們關意見嗎？」

「沒有。他們仍是好朋友。但米高合約期滿了，當然要回去了。」

「尼娜爲什麼不跟他去？」

「大男人主義！」柯莉斯立刻瞪了我一眼，說。「女人爲什麼老是要跟着男人？」

「可是……可是他們畢竟同居了兩年，說聲再見，就此分手了？」

「這在西方，已經是很時髦的了。」她輕描淡寫地說，「每到一個地方，便找一個自己喜歡的人同居，厭倦了，大家便說再見。你不背棄我，我也不負欠你。這樣多灑脫！不像我們東方的人，終生背負着家庭和兒女的十字架，把人生弄得一點兒自由和樂趣也沒有。」

不知什麼時候，她已經開了靠牆的一座油熱式暖爐，室中的氣溫逐漸升高了。她鬆開了衣領下的一顆鈕，兩頰泛起了紅暈，顯出另外一種情味的美。

她爲什麼突然對我談起米高和尼娜，以及那種灑脫的作風呢？

我瞥了她一眼，自己的心不禁卜卜跳起來。趁我還有幾分理智的時候，我站起來，說：

「莉斯，夜已深了，我該告辭了。」

她看了看我，突然哈哈大笑起來，說：

「你急什麼？怕我留你在這裏同居嗎？」

我狼狽極了。從梳妝檯的那面鏡子中，我看見自己滿面通紅的窘相。

她收斂了笑容，拍拍我的肩膊，認眞地說：

「你走吧，明天還要上班呢。謝謝你今晚陪我消磨那麼多的時間。」

跟着，她落落大方地把我送出門口。

當我與她道別的時候，我爲自己剛才的邪念而感到慚愧。

四

柯莉斯被調出了經理室，一個新同事取代了她的職位。同事們中間傳播着流言蜚語，他們說：柯莉斯當日被調進經理室，是付出了「代價」的，同時也取得了報酬。

我想起柯莉斯的精致的居所，那決不是靠她的一份薪水所能獲得的。莫非這就是她獲得的額外「報酬」？

那麼，她付出的又是怎樣的「代價」呢？

想到這裏，我的心隱隱作痛，很不是滋味。

以後的日子，我仍常常有機會跟柯莉斯喝茶聊天。這個身世獨特的女孩子，野心很大，性格狂放，又常常懷着一種「挫折感」。

兩個月後的一天，她與我喝茶的時候，突然對我說：

「我要離開公司了，已經呈上辭職書。」

「另有高就？」我問。

「高就或低就，這要看你的觀念。」她淡淡地說。

「新的職務是什麼？在哪裏上班？」

「就在你家居附近。」

「我家居的附近？叫什麼公司？」

「就是你的樓下轉角處那家大舞廳。這是我自願的選擇。」她說。

「哦——」我恍然，但迅即呆住了。

五

每天離家歸家，我都必須從那家大舞廳的門前經過。一天傍晚，我又碰上小姐們的上班時刻，在那衣香鬢影的行列中，我發現了一張熟悉的面孔，她全身爲一件雪

白的明克大褸包裹着，手插在一位中年紳士的臂彎裏，從一架豪華的平治房車中走出來。

我一眼就認出了她：柯莉斯！

我不敢打擾她，有意閃避。可是，她也眼尖，發現了我，並主動與我打招呼。

我只好上前與她寒暄幾句。

她告訴我，她搬了家。她抄給我的新住址，位於一個高尚的住宅區。

匆匆聊了幾句，她便說「拜拜」了。她向那舞廳的大門走去。在門口，她熟練地從那賣花老婦的竹籃子中，捎起一朵白玉蘭……

望着她的背影被舞廳的兩扇桃木彫花大門所吞沒，我感到惆悵。

她比以前世故了，但還是那麼神采飛揚的。我相信，她的選擇是自願的，但我心中仍有解不開的疙瘩：她爲什麼會產生這種「自願」的觀念呢？是什麼原因使她作出這種「自願」的選擇呢？

當我走到那條有紅燈區之稱的橫街，我又看到了那個身材臃腫，年華已逝的女人，無聊兮兮地站在街頭，向偶爾過路的人拋出那效力幾等於零的媚眼。

我心裏默默祝願：但望不要在將來的一天，看見柯莉斯在這樣的街頭出現。

文藝書訊

何達詩選 尹肇池編。選編詩人何達在不同時期中較有代表性的作品四十多首，分五輯，並附錄其論詩的文章《令人醉的詩和令人醒的詩》、《學詩四十五年》。香港文學與美術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柳巷 蕭銅著。輯入中篇小說《柳巷》及短篇小說《王金火》、《林別古》、《芭娜拉》等共四篇。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

魯迅文藝論集（增訂本） 原書收集了魯迅有關文學和美術的論文、通訊四十篇；增訂本比原書增添文章三十二篇。文後附加注釋。香港萬源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十三元。

青色的冬天 （圭亞那）吉安·卡利夫著，杜漸譯。描寫六十年代初一個黑人留蘇學生在蘇聯的遭遇，全書約十萬字，香港南粵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六角。

法網 江颯著。共收短篇小說五篇，以描寫底層小市民的喜怒哀樂及人與人之間的真摯感情爲基本內容。新加坡風雲出版社出版，定價星幣九角。

近代馬華詩歌選集 李拾荒編。收集了近十年來馬華數十位詩作者發表於當地或海外報刊上的詩歌四十首。新加坡風雲出版社出版，定價星幣一元六角。

友摯

（下）

金依

「葉中桂！」程大顯十分高興：「眞巧，是你！」又向李雁容道：「葉中桂是我的舊同學呢。」

「你說過，要介紹一個人來，就是他嗎？」李雁容問。

「就是他！」程大顯道：「可他現在自己來了，而且跟我拍檔，最好不過了。」又問：「葉中桂，你怎麼來的？你知道我在這間工廠嗎？」

「不知道。」葉中桂道：「我是隨便找來的。我哥哥就在前面街住，我現在住哥哥家裏。」

「呵，你住哥哥家裏？」程大顯若有所思：「那麼，你自己家呢？誰來照料你的孿生弟弟？」

「我後母回來了。」葉中桂道：「她自會照料，難道永遠把我關在家裏不成？」

「這幾天你有回過家嗎？」程大顯問：「知道家裏的情形嗎？」

「不知道。」葉中桂道：「我也沒回去，一回去就心煩，家嘈屋閉的，我不願回去。」

程大顯皺了皺眉頭，隨着又笑了一笑，再也不問下去了。科文過來，吩咐程大顯鑼錫，葉中桂撕紙。

「我們輪着做。」科文走開，程大顯向葉中桂道：

「上午我蘸錫，你撕紙；下午你蘸錫，我撕紙。老做一樣，太單調了。」

「撕紙很髒呢。」葉中桂道：「滿手是松香！」

「那麼，你蘸錫，我撕紙。」程大顯忙道：「也不必照他吩咐的。我不怕髒呢。」

「我不是這個意思。」葉中桂道：「我是怕你弄髒手，他叫我撕紙的。」

「葉中桂，且不說我們是舊同學，」程大顯道：「就算是剛剛結識的工友，也要互相照顧。總不成你只做髒的，我只做乾淨的。好吧，開工。照我們自己的辦法做！」

葉中桂很感激，程大顯果然是好朋友，一開始就幫着他，關懷他。他當初不知拍檔是程大顯，還怕舊人「欺新丁」呢。

兩個人一起做，比一個人單獨做或跟科文一起做有興趣多了，更因爲是同學，所以有談有笑。

「我陪我師傅去看病，」程大顯告訴葉中桂：「下個月還要去一次，他的眼，要多看幾次，也許會好些。」

「又是眼？」葉中桂心中狐疑：「你的燒銲師傅嗎？」

「就是。」程大顯道：「職業病，你爸爸也是這個病吧？」

「哦，哦，是的。」葉中桂支支吾吾，他不願提起他的家。

「我師傅也很慘。」程大顯道：「眼睛還看不大清楚，回到家，又只他一個人。」

「一個人？」葉中桂問：「沒別的家人嗎？」

「本來有的，」程大顯道：「妻子舊病復發，又送進醫院去了。小兒子由鄰家照顧，其他的都不在家。」

「一個盲人，怎樣生活呀？」坐在旁邊的李雁容插嘴道：「一個工人，勞苦半生，到頭來殘廢了，生活無着，太慘了。大仔，帶我們去探望他吧，你的師傅，也就是我們的師傅。」

「好的，」程大顯道：「去看看他，關懷他，對他也是鼓勵。不然的話，他很悲觀，覺得世界上沒人關心他。他有兩個兒女都結了婚，不大能照顧他，另一個兒子又失蹤了。」

「失蹤了？」李雁容問：「怎會失蹤的呢？」

「不知道。」程大顯道：「我們正設法找他，但不曉得他肯不肯回去。因爲這個家，也確實煩人，正如葉中桂說，家嘈屋閉的，不能老把一個少年人鎖在家裏。」

程大顯說這話時，雙眼看着葉中桂。

葉中桂低頭做工，沒有答話。

他在想：程大顯簡直就是在說他。

程大顯的師傅，難道眞是他的爸爸？不然，那有這樣相似的身世？

但是，葉中桂沒有勇氣問。

特別是聽李雁容在說：「一家人，應該同舟共濟，同甘苦共患難。你師傅這個兒子，怎的不負責任？在家裏有困難時却逃避出去呢？」

「也許不是這樣。」程大顯道：「可能有別的原因，或者他有自己的苦衷，正是家家有一本難唸的經呵！」

葉中桂聽了，心中很有點慚愧，但他始終低着頭，不說話，他心裏難過得很，不過他又覺得程大顯很通情理，他的困難，正是這樣。

幸而他們再不說這事了，葉中桂心裏才沒那麼難受了。

但是，他在想：「我是不是要回家去呢？」

「如果回家去，又要照料盲眼爸爸，又要照料兩個孿生弟弟，又要煮飯洗衣服，還是牢牢的縛在家裏。」葉中桂苦惱極了：「而且，爸爸一定罵我，還一天罵到晚，我回去，有什麼好？」

要是不回去呢？盲眼爸爸和兩個年幼小弟弟又怎辦？

葉中桂想不通，一個上午，都沒精打采。

中午收工，程大顯和葉中桂一起去吃飯。

還是到那大牌檔，每人叫了一碟飯吃。葉中桂心裏有事，不大吃得下，吃了一大半，就不吃了。

「怎麼？今天不舒服？」程大顯問：「下午請個假，休息吧。」

「沒什麼。」葉中桂道：「我不用請假。」

這時，李雁容帶了兩個同廠的女孩子過來，兩個都戴着眼鏡。

「大仔，今晚收工，帶我們三個去看看你師傅。」李雁容道：「在廠前等。好嗎？」

「好的。」程大顯道：「我還要買些餸菜去，給我師傅煮飯吃。」

「葉中桂，你去不去？」李雁容問。

葉中桂瞠目結舌，不知怎樣答覆，他不知道這師傅是否就是他爸爸。如眞是，怎麼辦？

「葉中桂今天不舒服。」程大顯代他解窘：「而且也不必太多人去，就我們四個去吧。」

「要買些什麼？我們買！」李雁容道：「你說，他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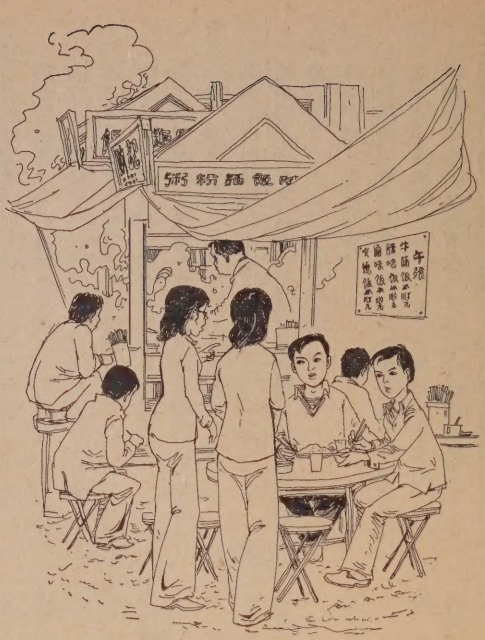

李雁容過來向程大顯說："今晚我們去探望你師傅。"

有小兒子，要不要買奶粉？」

「不用你們破費，我自會辦理。」程大顯道：「也不用買奶粉，小孩已經會吃飯，你們去幫手餵飯吧。」

「大仔，你爲了師傅，請了假，收入少了，又花錢，我們幫一幫，也應該的。」李雁容道：「你快說，該買些什麼東西？」

「容姐，你放心吧。」程大顯笑道：「我也有師兄弟，師叔伯，昨晚我去找過他們，說了我師傅的不幸，他們都要幫忙，還要給我師傅籌措下次看醫生的費用，你們暫時不需要買什麼。」

葉中桂又低下頭，雖然他不能證實，他們說的就是他的家，但他家確實也同此情形，只不知道有沒有這個幸運，有叔伯兄弟來幫忙。

晚上收工，葉中桂和程大顯一起落樓，果然看見李雁容和兩個女孩子正在等候。

葉中桂自行閃開，忽忽回哥哥家裏。

嫂嫂正在煮飯，對葉中桂說：「爸爸托人打電話來，問你是不是在這裏，叫你回去一趟，兩個弟弟沒人照料，媽病發又給送醫院去了。原來早兩天，兩個弟弟還是由鄰居阿婆照料的呢。」

葉中桂怔住了，怎那麼巧？程大顯說的，眞跟他家的

事情一模一樣。

但他只做了一個星期工，他不願回家。

哥哥回來了，嫂嫂又提起這事，哥哥可沒說什麼。

飯後，嫂嫂又向葉中桂說：「不是我不留你，只怕你不回去時，爸爸會埋怨我們。你還是回去一趟，跟爸爸說清楚了，再回來。」

葉中桂沒法，只好出去。

他實在不想回家，因爲回了家，他又給縛牢在家了。但是，他又想知道一下家裏的情形。

既然出來，就只有走回去看看了。

上了樓，屋邨長長的中間走廊，兩邊的門都是關上的，却有一間，門戶大開，燈光由裏面射出。

葉中桂認得，這就是他的家。

他慢慢走過去，只聽到屋裏人聲喧鬧，眞奇怪，發生了什麼事呢？

他靠着牆，走近門邊。

只聽裏面，孿生弟弟中光、中榮都在嘻嘻的笑。

眞少見，這兩個弟弟，從來只有哭，却不笑的。

再聽時，却是兩個女孩子，正在逗他們玩呢。

葉中桂認得，就是他同廠的、中午跟李雁容一道去找程大顯的那兩個女孩子的聲音。

李雁容的聲音也有了，只聽她說：「葉伯，我們一定替你把兒子找回來！」

「他心不在家，找他回來何用？」葉中桂聽爸爸說：「也許我心情不好，常常發脾氣，使他不耐煩吧。算了，我眼睛好了一些，看得見個影子，家裏的事我就摸着做做。只望他日我恢復視力，我妻子又病好，這就眞是重見光明了。」

「我們幾個商量好，每晚輪着來。」是程大顯的聲音：「每晚輪一個，直到阿桂回來，我們還要來。」

門外，葉中桂大吃一驚。

原來，程大顯他們已經知道他的事了。葉中桂嚇得心裏冷冷的，他靠在門邊的牆上，兩手貼着冰冷的牆，張大着嘴巴，他不知如何是好。

「你們眞好！」葉中桂又聽爸爸說：「你們跟我又非親非故的。我本來也有兒有女，但他們都顧不了我。」

「葉伯，你看她兩個。」只聽李雁容道：「年紀輕輕，但都已像你一樣，做壞了眼睛。我們這一行，也跟你有同樣的職業病，如果有一天，我們也像你一樣，我們不互相照顧，怎麼成？我們跟你，既是親，又是故。你的兒

女各有困難，別怪他們，我們來，不是一個樣？」

「你們眞好，你們眞好！」葉中桂只聽爸爸不停在說。

「你們眞好，你們眞好！」葉中桂心裏，也有着同聲。

他的心，由冰冷到充滿了暖流。

程大顯，只是他爸爸一個短期的、普通的徒弟，但是，在他爸爸來說，程大顯比自己親生兒子的他還要親。

葉中桂又愧了，很愧。

「葉伯，阿桂跟我一起做工，倒是十分開心的。」又是程大顯的聲音：「就讓他繼續做工吧。」

「隨便他好了。」葉中桂聽爸爸說：「我知道他兄弟都不贊成我續娶，也許我做錯了。但既已成事實，他們不諒解我，也沒有辦法。我已知道阿桂到他哥哥家住去了，已托人打電話叫他回來，但他不回來，我也沒辦法。我要醫好眼睛，再去做燒銲，我還要把這兩個小的養大，我還要——」

葉中桂忍不住了，他眞想踏進家裏去，大叫一聲：「爸爸！」但是，他又怕難爲情。

他終於跑開了，一直回哥哥家裏。

嫂嫂問：「爸爸怎樣了？」

「好一些。」葉中桂說：「自己會摸着做家裏的事，

葉中桂聽見爸爸在說：“阿桂不回來也算了，家裏的事，我摸着也會做。”

茶座歸來

——與朋友談一場戲

章玉

你給我講了一個場面。

一個小市民，因爲沉迷到賭博中去，以致工作也做不好，丟失了職業，破壞了家庭，離開了妻兒。

寒風中，他瑟縮街頭，但是心頭仍然存着希望，却只是寄望於碰運氣。

馬路邊，什麼地方，滾來了一個汽水蓋。

不是有些汽水蓋上印着字嗎？只要湊成了一個指定的句子，就可以去領什麼獎。

他連忙撲上去拾那個汽水蓋。

當他無意中抬頭看時，他的妻子，拖着兒女，脚踏實地地在馬路上走過。……

* * *

我覺得故事很動人。有點像傑克倫敦、馬爾茲筆底下的社會與人物。

你說拍成電影，會怎樣？我就不知怎樣才能夠回答得妥當了。

不能說不現實啊。眼前這個社會，就是充滿了賭，充滿了各種各樣的幸運獎。怎麼能夠說這個構思不現實呢？

但是，說一個人爲了迷沉於幸運之神的照顧，而弄到那樣的地步，似乎，——怎麼說呢？沒有這樣的人麼？不見得。但是不能說很普遍。在我身邊所見、所聞，就不大有這樣的

人。

狂賭的人是有的，賭得性起，輸到了難以翻身的地步，斬了手指發誓，這樣的事情倒有不少。但是執着地沉迷下去，由小小的賭博與幸運遊戲，而引致有一天到了那麼的窮途末路，那又是另一個類型。

這樣的事例是有的。而且普遍，到處有這樣的人。太多「幸運獎」放在他們面前，不需花錢就可以試一試；太多種類的賭博在他們面前，只要花兩元，十元，就可以得一個贏來多少萬元的機會。爲什麼不試一試呢？他們試了。

但是，他們似乎很少會沉淪到那樣子。關鍵是，他們付出的往往不必很多，而且他們心理上大多是當做拋出去算數的，再沒有人爲了明天彩票開彩而睡不着覺。他們的精神生活會被腐蝕，却不一定僅僅因此就窮途潦倒。……。

* * *

也許要碰到一個問題：藝術要與生活有些不同。因爲藝術作品應有所提高，要更集中，更有力。

很贊成這個提法，應當提出這個問題。

問題是怎樣提高集中。

如果把一些普遍性的現象，寫成爲個別性的發展，那未必是集中和提高。

我想，集中了許多現象之後，要挖出這些現象中蘊藏的本質，那才是提高。

眼前我們所見的那些現象，——到處以偶然的幸運機會來引誘人，——有它本質的東西。我們可以一起來找。我想到的有幾點：

——人們對生活沒有信心，沒有安定感。越是這樣，越對幸運產生興趣。

——這種缺乏信心、失去安定感的心理，被利用了。於是各種形式的賭博大行其道，各種幸運機會成爲商業宣傳的絕好手段。

——人們在這些幸運機會中打轉，沉迷，悲劇性不在於個別的人沉淪到成爲乞丐（如果有的話），而是一個社會性的傾向，大批的人被愚弄。

嘲笑這種傾向，揭露這種愚弄，也許更有眞實感，更能引起人們的共鳴，更接近於揭露出問題的本質吧。

你說呢？

我只想了這麼多。下一次，再喝杯咖啡，再談下去吧。

機械人·摩登田螺

浩泉

一

老虎機挺立在馬路邊
是一隊隊收租的機械人
古時候的强盜
收的只是買路錢
在今天這文明的都市
街邊路旁一站
以時計值的地租
早有電子計算機替你開列了出來

老虎機鐵面冰冷
胃口越來越大
小的硬幣不足以果腹了
硬幣的面額日大
正是替機械人作的好盤算

車子泊好了
馬上要餵收租人以銀幣
別以爲它沒有知覺
可以用鐵綫和硬物去欺愚
它有帶槍的活人保護
在公堂上也無須辯駁
最後你要以更多的銀幣
輸給它的主子

將來——
機械人也許會長成電腦人
它們要吃更大面額的紙鈔
爲它們的主人
刮取更多的脂膏

二

繁華的都市
有太多的「甲蟲」
老虎機是單幹戶
供不應求 門庭若市
「甲蟲」們排着隊來行賄

於是——
繁華的都市出現了摩登大田螺
這是「甲蟲」的集中營
是它們的高級旅舍

「甲蟲」們沿着田螺的孔道
向空中盤旋上升
這裏沒有風雨侵凌
可以安安穩穩地歇歇停停

但「甲蟲」們付出的代價可不輕
這就是都市的文明

美英出版業競爭日烈

秦　毅

去年七月，英國取消了該國出版商在美國不保留世界版權的情況下可以在舊日的大英帝國所屬範圍內發行英國和美國出版的書籍的專利。這個專利曾持續了三十年。

目前專利之所以被取消，是由於美國司法部門對托拉斯瓜分市場提出了反對意見，認爲有二十一家美國出版商曾經勾結起來，與英國出版商瓜分世界市場。根據現在新的協約規定，發行地區範圍只能按每項合同分別商談確定。此後出版類似暢銷書《大白鯊》(Jaws)的美國出版商，可以分別與大有潛在市場的澳大利亞和南非簽訂出版合同而撈取更多的利潤，不必像以往那樣把《大白鯊》的版權整個賣給出版英國版《大白鯊》的英國安德烈·道伊茲(André Deutsch)。

英國出版界似將面臨來自美國的威脅，一因美國出版商勢將繼續賴在英國的傳統市場，二因美國出版商將在美國學術性書籍大有市場的印度、澳大利亞等地設立子公司，三因在美國擁有相當數量讀者的一些英國作家會直接把版權賣給美國出版商。

英國較大的一些出版商，爲謀對策，目前已紛紛在英聯邦主要國家設立子公司，藉以抗衡美國出版商的競爭。它們包括有：科林斯（Collins）、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 Press）和朗曼（Longman）。

與此同時，英國大小出版商並在美國加强出版和發行的活動。

外國文訊

小島輝正編《世界文學年表》

集　英

由小島輝正編製，日本創元社出版的《世界文學年表》，初版印行於一九七二年。這份年表將世界有關文學大事，從公元前三千年，到一九七一年止，逐年記錄，很有參考價值。

從公元前兩三千年用黏土板寫的楔形文字開始，記錄下世界最古老的史詩《伊索杜巴》（即吉斯加密斯），文學的創作活動，一直延綿以達二十世紀的七十年代。《年表》簡潔而概略地記錄下每一年各國文學及文藝界的大事。收錄的項目達六千二百條，涉及作家三千多人。

在每一年中，分別列明哪一個國家哪一個作家發表了哪一本著作；對於文藝界的活動，亦分別有所記錄。

書中置有解說部分，在每頁下端，註釋一些問題，如"什麼是未來派"、"英美戰後詩歌"、"北歐現代文學"等等，簡賅扼要。此外，還有日本已出版的世界文學及日本文學作品目錄，以及世界文學史料參考書目，人名索引，都是具有參考價值的。

萬隆八景

（印度尼西亞）鄭遠安

石船孤出——覆舟火山口

無端浮芥覆高原　說是孽緣遺世存
峻嶺登來觀火口　金風閒待動燒盆
舊遊掠影長秋氣　殘夢成塵盡黃昏
野色禿峯蒼入畫　蓬萊不到亦銷魂

虹橋聽瀑——瑪麗芭雅

依山一瀑更一瀑　雨到一橋又一橋
紅葉有詩題玉女　碧峰無酒換金貂
騁懷今古情何在　過眼雲煙夢早遙
水急風驚心未倦　似聽戰馬鳴蕭蕭

深樹鳴禽——林芒風光

深樹鳴禽趁早晴　山山水水醒羣生
陶潛歸處花三徑　杜牧吟時霞半城
携劍往前期共舞　囊詩隨後可聯盟
籬槿搖風猶帶醉　客爲霜楓未就行

美人窺妒——冰淇淋花園

細雨輕煙籠柳隄　築巢饑燕又銜泥
山遥水近一溪亂　蝶舞蜂飛三徑迷
便覺眼前花夢落　却聽林外破雲啼
風光嫵媚原無異　得失何因各不齊

醉樵唱晚——達歌高原

阜起達歌若泰華　擎天一柱罩青紗
嘶風馬去掀微霧　樵唱車回載晚霞
露宿今餘傘子樹　揚名世競胡姬花
山城信是逍遥士　千點寒燈百萬家

谷壑紫煙——佳得温泉

漠漠晴嵐山上秋　排紅拂翠最清幽
華池奚必貴妃鑑　玉枕何妨洛女留
常洗温泉求病少　不勞心力再多愁
健康第一珠無價　肯預斯文作主流

風來萍皺——西都芝武律

西都把臂泛仙篷　幾度烟波夕照紅
似了柔情勞釣月　尚留舊願待移風
千傘荷喧敲旅夢　滿湖萍皺亂雨虹
飄泊琴書還自笑　疏鐘紅葉一般同

萬綠西泠——旦末孤泠異他情調

車迴小館邀西施　約住異他共搜奇
橋上觀魚情最樂　池中游鯉數春知
杯含笑靨絃三弄　葉浸陽光綠滿枝
戲水鴨羣舒素翮　陶然醉在山之湄

謝君誼

不要忘却他們

我們有許多古老的傳說，它是那樣的使人入迷，使人悠然嚮往，它甚至能使老年人也憶起伏在祖母膝上聽故事的日子。

年關在即，使人不由想起了「年」，這傳說中的怪獸，牠曾經吞吃了不少生靈，使許多人家散人亡。牠使母親失去了兒子，妻子失去了丈夫……。祖先們爲了生存，於是不斷的流血鬥爭，不斷的總結經驗，才知道「年」最害怕「紅」，於是「年」在爆竹聲中，在家家戶戶桃符煥彩嚴陣以待中……永遠不復出現人間。祖先們的勇敢和智慧，戰勝了那兇殘的怪獸。

怪獸消滅了多少年了？沒有誰明確知道。如果扳起指頭來數，就知道這是一個數不盡的日子。

「年」消滅了，而每逢「過年」的日子，人們都在善頌善禱。人們說過了不少好話，也聽過了不少好話，人們的日子應該是好過了吧。

也許是吧。

這裏有許多高樓大廈，這裏有許多福利機構。尤其是夜幕低垂後的兩岸燈火，是那樣閃爍璀燦。使人不由從心裏讚嘆，這地方畢竟是美麗的。它的美麗使人覺得生活在傳說裏，童話中。

「東方之珠」這名字不是白叫的。

聽說最名貴的鑽石也還是有瑕疵的，但這顆「珠子」則是完美的。不要說那治安不靖，不要說那苛捐重稅，不要說那百物暴漲，不要說那民間疾苦……這些不過是社會現象，這些不過是老生常談，這些不過是社會的錯。

天堂裏多數的人過的都不是人的生活，他們可是神仙人物呀。

傳說中的人物離我們太遙遠了，他們的幸與不幸都已成過去，看看身邊的人吧。

他有五十歲了吧，縱橫交錯的皺紋佈滿了他那木無表情的臉上，他在地面鋪上了兩張報紙，在報紙上放上廿多張年咭，耶誕咭。他不時用報紙拍拂那沾在咭上的沙塵，等待偶有降臨的顧客。他是如此小心翼翼的侍候這些花花綠綠的紙咭，好像這是他的兒女寶貝。他那逝去的日子曾有過什麼光彩嗎？有值得誇耀的事迹嗎？想想他的未來，看看眼前這無告的困苦，捱過飢寒的人會同聲一哭吧。

這小小的經營是不能填飽他的肚子的。他不就是不食人間煙火的神仙人物嗎？

又是一個老年人，六七十歲的年紀了，稀疏的頭髮都白了，牙齒都脫落了。每天清早，他也是在路邊鋪上報紙，在上面擺列十來包縫針。有婦女走過，他就顫危危的遞上一包：「幫我買一包吧，你們幫我買一包呀。」這是求生的聲音，也是絕望的聲音。使稍有良知的心靈會不由自主的顫抖，鼻子發酸；想哭。

在高樓大廈下，在繁華的都市中，他們是這樣的渺小，這樣的微不足道。有誰會記起他們嗎？

那世界知名的夜色不能使他們溫暖，這些「光采」不是屬於他們的。他們寧願那兩岸燈火能傳給他們多少的溫飽，而不是那末動人的燦爛。

這裏的福利機構這麼多，他們爲什麼不去申請援助

呢？他們是傻子嗎？也許是吧。

林老牛就比他們聰明一點了。

林老牛是誰？一個四五十歲的中年人，是那樣粗黑結實。但他的臉顯得這樣疲倦。他是那種一望而知是飽經生活風霜的人，縱使有好看的衣服加在他身上，也使人知道他曾經與貧窮長久相依，遺留下了抹不去的痕跡。

他守住一個小小的攤位，全部面積約當四個平放的蘋果箱。他賣的是又平又舊的書，是一些不值錢的兒童故事、婦女雜誌、和娛樂報刊等等。他半毛子一本收回來，一毫子一本賣出去，他的顧客差不多都是街坊小孩子。

天氣是這麼寒冷，大多數的窮人差不多把全部寒衣加在身上。林老牛也不例外，他穿上衛生衣，和一件冷背心，但他還是穿牛頭短褲，兩條腿上的皮膚起了鷄皮，又紫又黑，如果說他不冷，又有誰相信呢？

他曾經有過妻子，但他的妻子如今又在何方呢？他不知道。就算他知道，又怎樣呢？他的妻子已經不要他和孩子了。她是個壞女人嗎？

他們並沒有舉行什麼婚禮，只是兩情相悅就生活在一起了。婚禮只是一種形式，在眞心相愛的人來說，沒有了它，仍然過得很幸福。

牛嫂是一間小工廠的剪線女工。她那孤僻的性情，她那先天的遲鈍，她那狹窄的生活圈，她那有缺憾的外貌，使她年近四十不但沒有被愛過，甚至由於她近乎白癡的愚昧，廠方只是象徵性的給她一點點工錢。

窮人，有缺憾的人，他們也希望被愛。她很偶然的認識了林老牛，由於生理和心理的需要，他們就結成夫婦。

林老牛很愛他的妻子，很珍惜他的妻子。她已經有先天的不幸了，在現實生活裏能不給她多點溫暖嗎？

很快，他們有了第一個女兒。在生產的時候，由於她不懂得和接生者合作，不懂得使用力氣，氣得那個人把她罵了一大頓，罵她是「蠢豬」。說以後不再「收」她了。她那空白的、單純的內心世界開始劃上了一道陰影。

當她懷第二胎的時候，她忽然會神經質的大叫大喊，說不要孩子哩，人家不「收」她哩。丈夫勸慰她的時候，她就粗暴地叫他走開。

第二個女兒又出生了。

牛嫂更癡呆了。她除了懂得剪線頭，什麼也不會做，甚至連哺育孩子也不會。林老牛只好帶着兩個女兒去照顧他的書攤，女兒固然重要，沒有了書攤，他們也同樣活不了呀。

如果你見他這麼一個大男人背着那小不點兒的女孩，會覺得可笑。那麼你的笑聲裏就有別人那不盡的辛酸呀。

說也奇怪，林老牛的兩個小女兒可是粗生粗長，六七年了，從沒有看過一次醫生。小女兒發熱嗎？他的「獨步良方」却是抱着她去海邊吹風，這是不符合一般的醫療常識的，但是他的女兒不但沒有轉成肺炎或別的，相反却是不藥而癒。這不但是奇蹟，也像是偏要活下去的固執。

漸漸，牛嬸見了女兒就雙眼發出兇光，使人害怕她會把女兒捏死。林老牛爲了孩子的安全，更是寸步不離的看顧着她們。牛嬸後來更不肯回家。在廠內她又語無倫次，廠方只好不准她再工作。開始她還會站在廠外徘徊，痛哭或狂笑，再後誰也不見她的蹤影了。

林老牛和女兒相依爲命地，平淡的活着。他只希望能不捱飢受凍的活下去。他別無所求，華衣美食跟他是無緣的。他的小女兒從來只穿別人不要的衣服。有時在垃圾箱中看到可穿的衣衫也拾回來，洗淨就穿。他那六歲、七歲的兩個小女孩，經常是衣不稱身的，有時甚至穿了成人的短裙就隨街跑。

五角錢買隻鷄翼對他來說已是一件大事，他有時眞希望自己能有多幾個錢。他從不希望什麼「飛黃騰達」，他只希望多幾個錢能好好吃一頓飽吧了。

他的窮困是左鄰右里所深知的。於是有人跟他說，去福利機構申請援助吧。你不申請是白不申請嘛。林老牛是老實人，但也是「孤陋寡聞」的。他的世界除了女兒就是小書攤，對於別的，他一無所知，當他知道這個「喜訊」的時候，曾爲之扼腕不已。早點申請援助，不是可早點免除貧困了嗎？

除了暴雨狂風之日，他不能開檔外，他日夕都守着他的老本營。他們吃於斯，住於斯。說到「住」，使人懷疑他一家三口是不是會縮龍成寸，不然，怎麼擠在這小盒子裏呢。也許人的適應力是特別强的吧。

但那一天，雖然風和日麗，他却休息了半天，帶着孩子去申請援助。

他微笑着，充滿虔誠的對那機構的職員道明來意，述說了自己的家庭狀況。他微笑，因爲他覺得人間還有點溫暖。他充滿虔誠，因爲他認爲人與人之間能互相幫助，就如夏日涼風的使人舒泰，這是美妙的事，也是莊嚴的事。能不虔誠地向親人（他是這樣認爲的）細訴嗎？

但出乎意料的，那人只是冷冷的問他：「你知道我們福利部理事長的名字嗎？」

林老牛老實地搖頭。

「那麼，你又懂得來申請？」

林老牛只能搭訕的呆在當場。他的微笑消失了，一種屈辱的感覺升上心頭。

「你每個月有多少入息？」那人不等林老牛回答，又繼續問。

「我們是賣舊書的，望天打卦呀，可沒個準。拉拉扯扯的算，每個月只可掙個二三百塊的。」

「你又不用交租，女兒唸書又不用交學費，二三百塊已經夠吃咯，還來申請？」那人簡直在審訊他呀。

「孩子買紙筆墨也要錢嘛，先生。」

「這樣——好吧，我們每月給你一家三十元。不過你要先去法院宣誓，證明你沒有欺騙。我們更要調查你的家庭狀況，家庭背景，如果及格了，才……」

「什麼？三十元！我們三父女每天才得一元？還要宣誓，還要調查，還要等待，還要批准，呀！那眞是太多謝了，我們不要了。」

「這隨你喜歡，不過你出去以後，可不要胡言亂道。說我們這、說我們那的呀。你要援助，我們是這樣樂意的幫忙。只是你們不領情就是了。跟你說了半天，你還是不滿意，難說得很，難說得很呀，唉！眞是！」

林老牛想說什麼，但他又能說什麼呢？這職員句句都是眞話，人家可沒說錯啊，自己竟富裕到連錢也不願要，嘖！想來還不錯吧。

他拉着女兒的手，離開了那福利機構。他想，也許他今生都將和「福利」無緣了吧，他絕不會再踏進去一步了。

跨出門來，陽光依然燦爛，她能給這無告的一羣，一點點暖意就好了。能夠嗎？

挨年近晚，家家戶戶都在忙着，有的忙着大掃除，使家裏煥然一新。有的忙着辦年貨，有的忙着「撲水」，有的忙着工作。

月銀，就是忙着工作的了。

她是一個女工，她所做的工廠在趕貨。日趕，夜趕。連星期天也開工。她忙完了工廠，又忙家裏的。她已經很累很累了。大家雖然都倦得要死，但還是死頂着，誰也不肯休息。「勤工獎」是一個誘因，「考勤」是一個緣故，「多掙一塊就是一塊」更是一個理由。

別的工作有年終雙薪，花紅。工廠女工可是沒有的。

去年的年獎說來嚇壞人，做滿一年才給四十大元。今年廠方會給大家多少呢？這是誰也不能預料的。

挨年近晚誰不要錢？怎能不搏盡？這批貨一趕完，正月裏又不知那天才開工。除了三天有薪假期外，其它的日子就白吃了。大家都不是視錢如命，無奈需要量入爲出，實迫處此呀。

月銀這些日子又忙又累，家裏一團糟，她也索性不管了。床布被袋早就髒了，厨房器皿早該洗擦了，但她就是不願動，她不是懶，只是累。

她想：「每個月都有個初一，瞎緊張什麼？」

她想：「家裏假如沒米下鍋了，還會顧到髒不髒嗎？」

她想：「新年這些假期，先找份臨時工做做再說。」

錢，她需要錢。房租又加了，學費又加了，孩子們又開課了，這些都非錢不行。每逢佳節，她就更覺苦惱。她知道，新春時候，掛在她唇邊的笑意只是「理應如此」，而別無他義的。

年廿九那天，她還在廠裏忙着。放工後，她就頻頻撲撲的去找臨時工。

她並沒有失望。新年，酒樓需要人幫忙。她很容易就找到了一份工作。

除夕那晚，人家守歲的守歲，圍爐的圍爐，逛花市的逛花市……她感到了新年的氣氛。但她不管這些。她給了孩子壓歲錢，倒頭便睡。她要好好休息一下，要有充沛的精力才能應付明早的工作啊。

月銀在夢裏又見着了「年」，牠已經不是龐然大物的怪獸，而是變得無處不在的壓力，在吸人們的血。牠是這樣橫行無忌，這樣怡然自得。人們看不到牠，只是感到要越來越苦的才能活下去。

大年初一，她一早起床，匆匆梳洗，就出門去了。親人們還在睡鄉，但願他們不會夢見了「年」，自己辛苦些而能令大家過得舒服一點，還是值得的。

她回到了酒樓，換過了工衣，吃過了早點就開始工作。她做「賣菜」，就是把食物照單送到客人那裏去。單紙的字許多都是張天師的鬼符，要懂得辨認才不會出錯。要記得枱號，才不會把工作弄得一塌糊塗。雙手更要有力，要不怕燙，不然一次給你三四個窩麵，你怎麼拿呢？雖然有小托盆，但在人潮裏東鑽西鑽才不容易呀。

「馬死落地行」嘛，當你要生活，你就能很快適應新的工作，月銀也是如此。

做完了茶市，飯市，休息兩三個鐘頭，接着而來還要

做晚市。不論是春茗還是「鵲記」（鵲局），賣菜員都要做的。辛苦一天，可得三十七元。並不是雙工，只是比平日多十元八塊吧了。酒樓收加二小賬，但是對工人却是這樣刻薄！而，幫工可不少呀，賣點心的，包點心的，做潔淨的，還有廚房和樓面，也有二三十人呢。看來，家家都有本難唸的經！

初二、初三、初四，月銀在酒樓裏忙得團團轉，那厚厚的窗簾使她看不見外面的世界，看不見陽光。那川流不息的人潮，使她忘記了一切，忘記了家，忘記了孩子。她好像是一部不停轉動的機器。她也不以爲苦。她自小就習慣了辛勤的勞動，習慣了緊張的工作。

只是，初四那個晚上，她收工回來，就覺得舉步艱難，雙手不但痠軟，還在微顫着。她知道這多年來她不但透支了精力，而且歲月不饒人，她到底已步入中年了。中年，雖然不代表了老，但是累了的人就像是生了銹的機器呀。她知道初五她再不能返工了，不然她將會倒下去的。

她想，明天休息一天吧。

明天，陽光遍地也好，細雨寒風也好，一切都沒有關係，她將好好睡上一天。誰也不能阻止她，因爲這是她的新春願望呀。

月銀眞是個幸福的人，她的願望這麼簡單，而又這麼容易辦到了。你會羨慕她嗎？

林老牛又這麼「瀟洒」，連「援助」也不要，他這份「豪氣」，你又會羨慕他嗎？

這些神仙般的人物在這都市內，是被忘記的。

我們常常在報紙上看到，說這裏的人很有錢，很有「辦法」，百多萬身家的人不但多如牛毛，千萬身家的也不在少數。一些退休貪官的財富更是四五輩子也花不盡、用不完。這些都是眞實的吧。這些都可以說是「天堂之光」，那麼小人物的一點呻吟也是無損這地方的美麗的。

你看，那兩岸燈火恍如寶石璀燦，你怎麼會看成是那不盡的淚光呢？

誰說「過」了「年」呢？這怪獸，兇殘的怪獸，牠正千變萬化的在吸人們的血，啃人們的肉呀。人們呀，你們可要清清醒醒的活啊。

——一九七七，二，二三。

絕症

陳不諱

雪芝鬱鬱不歡地回到工廠。工場裏沒有其他人。她是第一個。她今天特別早到，是急於打聽昨天旅行當中，方偉和小荷之間有沒有發生什麼事。她想，如果發生了什麼事，例如方偉對小荷特別好之類，應該可以從工友口中知道的。昨天，工廠的工友去旅行，雪芝負氣，沒有參加。所以她更加放心不下。豈料回到工廠，一個工友也看不見。大抵工友們旅行玩得累了，想多睡一會吧。這次旅行是成功的，幾乎是全廠工友都參加了。

等了一會，雪芝的頭痛又發作了。她的頭痛是一經發作便不可收拾的。這是她多年來的老病症，醫生看了不少，却總是治不好。

她雙手捧着頭，忽然悲從中來，忍不住哭了起來，愈哭愈厲害。她滿腔委屈，宣洩不了。

一陣脚步聲自遠而近，一個焦急的聲音在她耳邊響起：「雪芝，你怎麼了？」

雪芝哭得更加悲切了，她一聽那個聲音，便知道身邊的人是方偉。她索性放肆地哭起來。

方偉臉色蒼白，雙眉緊蹙。他在忍受着極大的疼痛。

這個，雪芝當然不知道，方偉也沒有打算讓雪芝知道。

方偉不知道雪芝發生了什麼事，他又担心又着急。自己由於受痛楚影響，說話的聲音也帶着顫抖：「究竟爲了什麼？你說出來呀，我一定盡力爲你解決的！」

雪芝淚眼汪汪的抬起頭，說了一句：「我患上了絕症！」便又埋首在雙掌裏，繼續哭着。

她是眞的以爲自己是患上了絕症的。而且，這個時候，她也願自己患上絕症，早點死了還好。她本來就是悲觀消極的。她與母親相依爲命，母親六十多歲了，不能幹活掙錢了，家庭的重担由雪芝一肩挑承，是相當吃力的，家裏很窮困。這使雪芝感到消沉。多年來，雪芝被頭痛折磨着，常常要看醫生，常常要休息。工廠當然不會歡迎這樣的工人。她經常轉廠。大約是五個月前，她才轉到現在這間電子廠做工。經常轉廠，工作便很不安定。以上的種種原因，使雪芝終日陷在濃濃的哀愁裏。

她也曾嘗試「看遠」一點。於是，她看到，木屋區內，許多上了年紀的鄰居，仍然要爲生活而捱苦受累。她更加感到悲哀了。

她聽媽媽說過，小時候，她是自己照顧自己的，因爲媽媽和爸爸（後來在建築地盤上跌死了）都要爲生活而竟日奔忙。她每次洗頭後，沒有弄乾頭髮，便上床睡覺，久而久之，便留下了後患了。雪芝也記得有這樣的事，那種歲月也是難忘的啊！那簡直是牢獄般的日子。雪芝的父母在結婚前各有一個窮困的家庭，他們爲各自的家庭獻出了自己的青春。結婚的時候，他們都差不多有四十歲的年紀了。雪芝本來有一個哥哥，由於先天不足，再加上調養不好，自幼便體弱多病，雪芝的父母爲這個兒子花去不少金錢，欠下不少債項，結果，雪芝的哥哥還是病死了。後來，雪芝出世了，她的身體也不好，一個月之中，少說也要看兩三次醫生。這樣，雪芝的父母舊債未還，又添新債了。而雪芝總算活了下來。她還不到四歲，媽媽便要拋下她，出外工作，償還債務。父母上工的時候，便把雪芝鎖在木屋裏。木屋很狹小，雪芝大部分時間留在床上。因身體不好，她常常都好像睡不夠似的。五歲左右，她便學會給自己洗澡、洗頭。許多時候，她洗頭後不待頭髮弄乾，便倒在床上睡了。那樣的日子，雪芝記得。

雪芝說她患上絕症，方偉也嚇了一跳，他努力使自己鎮定下來，試探地問：

「你是說頭痛這個病嗎？它又來了？早些日子，吃了燉羊腦之後，不是沒再發作了嗎？」

方偉明顯發自內心的關切，使雪芝很受用，她漸漸止了哭，但仍然是十分傷感地說：

「這兩天又發作了。我想，準是絕症了。」

「你患的很可能是風濕性頭痛。我有一個工友，過去也曾患這個病，經過治理，好了許多。要不是這些日子忙於旅行的工作和你的病近日已沒有發作，我早會去請教那位工友是怎樣治理的，再說給你知道。今天放工後，我就給你問問。」方偉說：「你不要這末簡單便宣判自己死刑，嗯，說眞的，我才眞患了絕症哩！」

雪芝怔怔地瞧着方偉。

她看到方偉確實是有點不平常了。臉色蒼白，兩道濃眉結在一起，還用牙齒緊咬着下唇。這副樣子，她是從來沒有見過的。

「方偉，你怎麼啦？」她担心地問。

方偉立即放寬了臉孔，並且發出他那別人聽慣了的爽朗的笑聲，說：「我好端端的，什麼事也沒有呀！」

「你說你患了絕症？絕症也能治好的嗎？」雪芝說着，不覺又流出了兩行酸淚來。這是爲自己流，也爲方偉流的，她不相信方偉會患上絕症，但話是方偉自己說的，方偉從來不作誑語。既然是絕症，又怎會好起來呢？

方偉不能死啊！她寧願自己死，也不情願方偉死。

這幾天，雪芝是希望自己眞的患上絕症的，希望自己因此而早點離開殘酷的現實。她爲了方偉而產生這個想法。她也曾經因爲方偉的影響而開朗起來，開始積極地對待生活。甚至可以說，她是爲了方偉才吃燉羊腦的。媽媽早就聽說燉羊腦有功效，要做給雪芝吃，雪芝覺得噁心，以爲那是很難吃的。那時，她也不想活下去，她想，生存下去還有什麼意思呢？後來，是方偉改變了她。

雪芝是在一次災難之中開始認識方偉的。

大約是三個月前的一個晚上，雪芝住的木屋區發生了大火。方偉和一羣工友趕到木屋區去慰問，給雪芝和雪芝媽媽送來了溫暖。雪芝很感動，她多末需要這種溫暖啊！在工友羣中，方偉表現得特別熱心。雪芝和媽媽搬往「安置區」居住的時候，方偉也熱情地給予關心，幫助。雪芝漸漸對方偉有特別的好感。鄰居取笑方偉跟雪芝拍拖，雪芝不承認，也不否認，心裏熱烘烘的。就是因爲這樣，她開朗起來。她還主動請媽媽給她做燉羊腦，並且快樂地吃了。吃了之後，頭痛果然沒有再發作了，她高興地告訴方偉，方偉也很高興，說：「你的病是能夠治好的，現在，你還敢說這是命運，是改變不了的嗎？」雪芝甜甜地笑

了。

雪芝不知道這是不是戀愛，總之，她與方偉接近的時候便覺得高興。

然而，雪芝看到，方偉漸漸疏遠了她。最近這段日子，方偉較多和小荷接近。小荷是同廠的女工友。雪芝自問比小荷漂亮，許多人也說雪芝樣貌長得好，雪芝她瓜子臉，大眼睛，小而高聳的鼻子，確是一副動人的臉相。不過，人們也說，雪芝是「病美人」。雪芝想，方偉一定是不喜歡自己多病了。這幾天，雪芝的頭痛又發作了。她再度消沉下來。

無論如何，雪芝不願意方偉死去。她受不住。方偉有了絕症這消息突然而來，她聽見了就更加震慄。

「我是說曾經患上絕症呀！」方偉連忙變換一個語氣說，他想不到雪芝的反應會如此强烈。

雪芝臉上掛着淚珠，搖着頭說：「這眞是命運呀！」說着，淚珠又湧出來了。

「你別哭呀，對不起，我應該把話說得清楚一點，我剛才是在打比方，」方偉說：「我說自己曾經患上絕症，那是說我過去是個沉迷賭博的賭徒。家人對我都失望了，就說我是患上絕症，救不了。我也這樣看待自己。雪芝，你不相信我過去是這樣的人吧？這也恰恰可以再次說明，如果說命運是存在的話，命運也是可以改變的。現在時間不多，只能簡單對你說了：我欠下了一大筆債，沒法子還，走投無路的時候，工友們看見我神情憔悴，坐立不安，終於了解到我的情況。他們立即伸來了援手，設法幫我還了債。以後，他們常常叫我跟他們一起探訪工友，或者下棋，又一起搞旅行，我的精神有了寄托，也覺得這樣的生活才有意義。於是，我的絕症便給治好了。雪芝，提起勇氣來，你這末年輕，你的病是一定能夠治好的！」

雪芝的感情漸漸平復了，但勇氣還是提不起來，因爲心裏的結還沒有解開。她想問方偉，他跟小荷的關係到底是怎樣的？當然，她沒有這樣做。她希望方偉自己說出來，說他跟小荷不過是普普通通的工友關係。看樣子，方偉却沒有理解雪芝的心事，雖然他是個細心的人。

這時候，工友們也回來了。他們看見了方偉，便立刻跑上來，把方偉團團圍住了。

「你們幹什麼？是追債麼？我身上可沒有錢呀！」方偉在大聲說笑。

工友們鬧嚷嚷的：

「方偉，你的精神我們佩服，但我們好難受啊！」

「昨天你的病發作，不能去旅行，你今天回來幹什麼？應該留在家裏休息呀！」

「是呀，方偉，你事事爲我們操心，可是你從來不許我們爲你的病多說一句話。我們實在按捺不住了！有的人患上癌症，因爲得到好的休息和調理，會出現奇蹟的！」

「我沒有等待這樣的奇蹟，因爲這是很渺茫的。」方偉說。「你們看，我現在不是很好嗎？別老是說我了，昨天旅行好玩嗎？我臨時不能去，結果集體遊戲是誰搞起來的？」

沒有人答話，大家都很激動，有的女工友哭起來了。雪芝也哭起來了。她想衝上去，抓住方偉的手臂，問他是不是眞的患上絕症？爲什麼不早告訴她？她希望，這次說的絕症也像剛才說的一樣，是打比方。但她知道，這是不可能的。這次，話已經說得很明白了。

方偉又說話了：「我過去是個賭鬼，糊糊混混的過日子，活着也等於死去。這幾年，我活得很有意義。要是能夠讓我活下去，我一定爲工友們做更多的事。現在，我也爭取在離開大家之前，爲大家多盡一點棉薄，什麼困難也不能改變我這個決心。活着，就要活得有意義。我不難過，大家也不要難過吧！」

雪芝感到方偉這番話似乎是對她說的。

另外有一個人也感到方偉這番話似乎是對她說的，那就是小荷。她哽咽着說：「方偉，這次旅行我是負責財政的，我是新手，許多地方都不懂得怎樣做，你幫助我，鼓勵我，使我能夠做好這次財政工作。我感謝你，工友們也感謝你！」

雪芝止不住眼淚，她難過極了。她感到，自己對集體太不關心了，還亂猜方偉跟小荷的關係，又錯誤理解方偉對自己的關心，自己到底想到哪裏去了？這時，她也明白到，方偉是把自己整個心都用在工友身上的，他怎會平白無故地跟自己說他有那樣的病呢？平日，自己老是想着自己的事，很少跟工友來往，很少關心工友，工友也怎會平白無故地告訴自己方偉患上癌症呢？

「我也要感謝工友，是工友使我獲得新生，我的力量是來自工友的。」方偉說。

雪芝覺得這句話很有意思，她用心咀嚼着。她既傷心，又感到對生存有了新的勇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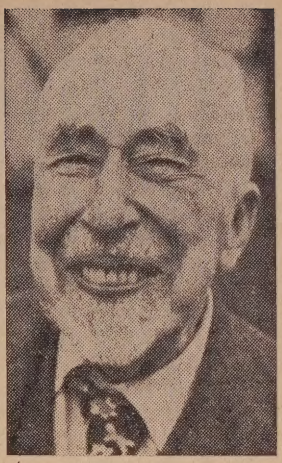

記老作家斯永內頓

錢歌川

生於一八八四年的英國小說家斯永內頓（Frank Arthur Swinnerton）今年九十三歲了，還是笑容滿面，精神矍鑠，筆不停揮，每年仍然有一本新書問世。人們看到他那一大把年紀，總要去問他對狄肯斯的印象如何，其實狄肯斯在他出世以前十四年就去世了，並不是他同時的人。不過他現在住的，南興倫敦接壤的薩利郡中，那幢十六世紀的石造小別墅，看去倒眞有點像狄肯斯式的，說得更正確一點，很有匹克威克（Pickwickian 是狄肯斯的作品《匹克威克外傳》中的主人公）式的作風。這樣近一世紀前出生的老人，住在這樣古老的屋子裏，確是很配合的。

斯永內頓出生在倫敦，從十四歲時開始，他就有志於筆墨生涯，後在一家出版公司工作，更是終日與書本爲伍。到本世紀初年，他已經有作品問世了。他陸續發表了二十幾篇小說之後，到一九一七年出版《夜曲》（Nocturne），便一舉成名天下知。

他在這以前也寫過吉辛（George Gissing）評傳（一九一二年出版）和史蒂文生（R. L. Stevenson）評傳（一九一四），顯示出他作爲一個批評家的才幹來。他在一九

三七年也寫過一部自傳，可見他也能寫散文，不過他主要是以小說家名世的。他的小說背景，多是倫敦和那周圍的郡縣，他小說中的人物是屬於中產階級的。

他的第五十六部小說，《有人得到偉大的成就》(Some Achieve Greatness)，剛在美國出版，是美國雙日公司的新書。書的內容是說，人到五十二、三歲的中年，還有另外一個機會，可以重新發現愛情的。

記者去訪問他的時候，他和夫人瑪麗一同陪着，走下庭園的曲徑，邊走邊談：「我們結婚五十二年了，我想我是活到慶祝金婚的，唯一的英國作家了。」他們夫婦對這件事似乎特別高興，比他在文學上的任何成就，都要高興得多，雖則他們完全是靠他寫書來維持生活的。

他說貝涅特(Arnold Bennett, 1867—1931, 英國小說家，代表作有"The old Wives' Tale")很喜歡他這個別墅，因爲他說，他在這兒可以把點烟斗用過的火柴亂丟，也不妨事。不過要他單獨住在窮鄉僻壤，他是怕寂寞的。貝涅特和威爾斯(H. G. Wells, 1866—1946, 英國小說家，代表作有"Tono-Bungay")，都稱讚過他的中篇小說《夜曲》，因此，他們都結成了文字交。

差不多就在那同一個時候，他也會晤了蕭伯納(George Bernard Shaw, 1856—1950, 英國劇作家，代表作有"Man and Superman")。蕭對他說，「斯永內頓，你不過是一個可憐的作家，可是我想你是值得加以侮辱的。」當然，他也說到他自己的故事。他走進一家書店去問：「你們有不有那個偉大的小丑(buffoon)蕭伯納的任何作品？」

這樣說着，斯永內頓暗自笑了。他的夫人也微笑着。

他說他在倫敦住了幾年之後，就決心離開都市，搬到鄉下來住。一個作家如果出了一點名，就要被人吸收，加入上流社會的集團，以博取更高的地位和更大的名聲。他說他們喜歡鄉村，可以接近大自然，沒有什麼受不了的事。

一個小說家離開都市的誘惑，還有其他的好處。他說他每天早餐後，就要出去散步，所謂做點保健的體育活動(take a constitutional)，同時向鄰居們應酬兩句，也可以到蔬菜水果店或別的商店去買點東西。他和村子裏的人都非常要好。他們告訴他一些私人的事。如果某一個年輕女人心情鬱鬱不樂，另外的人就會悄悄地告訴他說：「相思病」(Boy trouble)。他聽到許多這樣的內情，都是可以作爲寫小說的材料的。

他想起許多人雖過世而作品常存的老朋友，也不免眉

飛色舞。他說，「我認識劉易士（Sinclair Lewis 1885—1951，美國小說家，代表作有"Main Street"），在大西洋彼岸還結識了卡塞（Willa Cather，1873—1947，美國女小說家，代表作有"My Antonia"），她是一個誠實的女人，我認爲她的作品寫得很好。我又曾遇到過費茲極樂（F.Scott Fitz Gerald，1896—1940，美國小說家，代表作有"The Great Gatsby"）。事實上他的那本代表作在英國出版，是由我負責的，是我推薦給却朵和溫大（Chatto and Windus）出版公司的。那天他走進辦事處來，精神煥發，帽子也不取就坐下了。我告訴他說，我讀了他那本大作，頗爲欣賞。他取下帽子，問我是誰。我告訴他後，他叫着說，『啊，我的天啦，你的《夜曲》是我愛讀的一本書呀。』」

斯永內頓自信他最好的一本小說是《一個自炫博學者之死》（Death of a Highbrow）。那是一九六一年發表的。談到慶祝新書出版人們對他的傳說時，他趕快糾正。他說他從來沒有每當新書出版，就吃一盤葡萄乾布丁，以示慶祝的。他只有每年在耶誕節才吃葡萄乾布丁。不過他每年一書的寫成，也差不多是在那個時候。

他每天在出外散步，或是修整庭園的時候，就同時在爲寫小說打腹稿。他現在正計劃要寫三部書。第一部是小說，題名爲《三個女兒》。第二部是文學欣賞，題名爲《分享我的快樂吧》。第三部是貝涅特傳，那也許會命名爲《最後的話》。

雖則今天的文學界，和一八九零年代吉辛寫的《新格拉布街》（New Grub Street）的情形不同了，但英國的認眞寫作的小說家，仍然得爲生存而競爭不懈。斯永內頓的讀者，在大西洋兩岸，雖人數不多，但都是忠實愛好的。他的書雖然也有普及版，但沒有搬上銀幕或電視的，所以單靠賣出幾本書，版稅實在有限。他們靠一枝禿筆爲生，也是很辛苦的。

有一次有人和他商量，主要想把他在雙日公司出版的書，印成紙面的普及版。他問：「魚已經上鉤了嗎？」隔洋的電話回答：「上鉤了，也進網了。」斯永內頓說，那樣一來，他就可以去把他的屋子，換上一個新的屋頂了。

他和訪問記者臨別的時候，又謙遜地說，「我恐怕我的作品已過時了，不過像我年齡這樣大的人，又能寫點別的什麼呢？」

他喝完下午茶，和記者握別後，就走進後面的書房去，要在吃晚飯之前再寫一點東西。

獨幕喜劇：

虛驚

沙洛

時：此時。

地：此地。

人：楊亞南—廿五六歲青年，結實壯健。

劉　傑—近六十，退休華僑，純樸鯁直。

劉老太—傑妻。五十餘，慈祥。

桂　英—媳婦。廿六七，家庭主婦。

劉小妹—桂英女。七歲，活潑可愛。

李　太—隣居少婦。三十左右，愛說長論短。

徐　福—亞南友。中年，閱歷較深。

徐玉蘭—亞南女友。徐福妹，約廿歲，女工。

警　探—傲慢而鹵莽。

（佈景是個中等家庭的小廳。這是戰前樓宇，用屏門間隔了幾個房間，入門處就在小廳旁邊，向右是走道，從那裏可直通兩個房間的門口，再進去就是厨房。可是觀衆看不見，只能從劇中人行動中意味出來。小廳往左，是個露台，露台有四五尺寬，一列到地的門把小廳和露台隔開來。露台上擺了幾隻花盆，一隻金魚缸。這可顯示出屋主人是過着悠閒生活的。不錯，屋主人劉傑是個已經退休了的歸國老華僑，他和老妻、媳婦、女孫住在這裏，過晚年的清閒生活。

（小廳中的佈置帶點守舊，桌椅都是木製，廳的正中擺了個長搭几，上面當中擺了福祿壽三星的瓷器。几左安設了歷代祖先靈位，几右一個花瓶，上面插了萬年青。搭几旁是劉傑的房門口。小廳中央擺一張圓桌，四張圓櫈子。此外，茶櫃，小木椅子和零零碎碎的傢具。小廳既不很大，東西又多，可把廳子塞得滿滿的。

（牆上，掛滿了小相架，照片，兒子的畢業證書，此外還有年畫。一句話，觀衆看了可以領悟到這是個舊家風。

（開幕的時候，劉傑正在看晚報，他的妻子劉老太戴着老花眼鏡替女孫縫脫落的衣鈕，她朝着光在穿針，可是穿來穿去穿不上。）

老太：（煩起來，回頭向劉傑。）喂，你來試試看，替我穿了它。

劉傑：（只瞧一眼。）穿什麼呢，你和我眼睛不是一樣不濟事嗎？留給媳婦做吧。

老太：留給媳婦做？我說，你這個懶蟲呀，什麼也是媳婦做，她一天到晚做得還少嗎，這只是替小妹縫一個脫落的鈕子，也得叫她？

劉傑：（放下報紙，過來接了針線。）我實在眼看不清……

老太：你看報就看得清？還不是你懶做。

劉傑：我懶？哎喲，你老糊塗啦。我在外國十六個鐘頭工夫，做了三十幾年，哪有懶過呀？到今天兒子大了讓他去頂替我，才停了手哪。

老太：（笑起來。）說你一句就翻舊賬了。好吧，讓我來，你去看你的報紙吧。你現在就只懂得種花養魚和看報。

劉傑：這可說中了，報紙是不能不看的。這年頭，什麼都亂糟糟的，加價啦、加稅啦、暴力啦、搶劫啦，一

陣比一陣來得兇，如果不看報，就什麼也不知道了。

老太：提起搶劫，近來越來越兇啦。聽說在旅遊區竟然有幾個歹徒打劫幾百個旅行的人。這簡直把警察不看在眼裏，眞不知道這裏的治安是怎麼搞的。

劉傑：就是呀，我們當小市民的，可眞是提心吊胆，不曉得什麼時候，那些歹徒一按門鈴，就大搖大擺撞進來……

（話猶未了，門鈴響。二人震了一下。）

老太：誰？去看看。

（劉傑有點閃縮，正在站起來。裏面有聲，是媳婦桂英，一邊用布揩手，一邊出來走到門口。）

桂英：（在場內。）哎喲，小妹哪裏去啦，怎麼不去開門呢？誰呀？

李太：（門外聲。）是我呀，劉太。

桂英：（認得聲音，開門。）哦李太，請進來。

（這裏劉傑和劉老太定了心。桂英一邊讓李太進來。）

李太：劉老伯，劉老太。

（劉傑和老太招呼着。）

桂英：小妹哪裏去了，連門也不開一開。李太，你隨便坐坐，廚房壺子的水剛開了，我去給你沏茶。

李太：大家對門對戶的，你別客氣啦。

（桂英又進廚去了。）

老太：有什麼事嗎？李太。

李太：我過來想問你們借把螺絲批用一用，我要多裝一把門鎖呢。唉，近來歹徒們越來越兇啦，以往是賺門行劫的，近來撬門行劫也做了。這個城裏簡直好像沒有一個警察似的，不能不自己防備呀。

劉傑：這就是啦。螺絲批嘛，有的，我來給你拿。（他走到茶柜向抽斗裏找，但是找不到。）唷，去了哪裏呢？

老太：昨天你不是借給了新搬進來的楊先生嗎？

劉傑：哦，對了。李太，你等等，我去拿。（他行了進去。）

李太：老太，你把房間租給人啦。

老太：是呀，是我們老爺租出去的。他說，差餉又要加了，不如把它租出幫補一下。這小房間原來是小妹住的，現在小妹只好跟他媽一個房間了。

李太：是租給什麼人呀？

老太：是個單身漢，姓楊的。

李太：（一呆。）單身漢？哎喲劉老太啊……

老太：有什麼不對嗎？

李太：爲什麼要租給一個單身漢呀？

老太：小房間嘛，多住一個也住不下呢。這樣倒好。

李太：不，劉老太，現在時勢不好呀，租給單身男人怎麼行，你能担保他不做壞事嗎？

老太：當初我也有點担心，可是我們不在家的時候，老頭子已經租了，就算啦。不過，他可不像什麼壞人，蠻有規矩的，小妹和他可很合得來呢。

李太：這更糟了。

老太：什麼？

李太：難道你不曉得近來很多色狼，專打小女孩主意麼？

老太：（有點迷惘。）他？……不會吧……

李太：你要留神的好，呃，他們來了。

（這時，劉傑拿了螺絲批出來，楊亞南拖了小妹跟在後面。楊見到李太，客氣地點點頭，李太呆呆地注視着他，一句話也不說。亞南有點尷尬。）

亞南：（敷衍地。）不打擾你們，我要出去一次。

小妹：（天眞地。）楊叔叔什麼時候回來呀？

亞南：只去買包香煙，打個電話，很快回來的。

小妹：快些回來再和我玩波子棋啊。

亞南：好吧小妹，（又和衆人點頭。）請了。

（亞南自己開門出去了，小妹送到門口，關門。）

李太：就是這一個？

老太：（點頭。）對，就是他。

（劉傑奇怪，一邊遞螺絲批給李太，一邊問。）

劉傑：你們說誰？（沒有人答，他更奇。）你們說「就是他」是什麼意思？

老太：李太說你好租房間給一個單身漢子。

劉傑：這有什麼不好，他人品蠻好的。

李太：哎喲劉老伯，不是那麼說呀，正所謂知人知面不知心。剛才我看見他，粗眉大眼，高高大大的，一見可嚇人……

（桂英拿了熱水瓶進來，搭上嘴。）

桂英：你們談什麼嚇人？

李太：我說你們的新房客啊，就像昨天報上刊出的逃犯。

桂英：（大驚。）什麼？眞的？（轉對劉傑。）那怎麼好啊？

李太：不，我不是說他樣貌像那逃犯，只是他那粗壯勁兒，不像斯文人。

桂英：（透一口氣。）李太你倒眞的嚇了我。

李太：也不是嚇不嚇的問題，凡事是先往壞處想好，這個時勢不安靜呀。

老太：李太也說得對的。

劉傑：我看老楊不是壞人吧？

桂英：看他還算老實的。

小妹：我喜歡楊叔叔。

李太：你們應該想到，你們一家，老的老，幼的幼，還有劉太是個女流……

（大家沉默下來，一時沒有了主意。）

李太：他是做什麼行業的？

劉傑：不知道。

李太：不知道？你怎麼能不知道呢？如果他沒有正當職業，那就更可疑了。

桂英：是有職業的，他不是每晚都出去的嗎？

老太：不錯，他說要上夜班的，每晚凌晨兩三點出去，早上十點多回來。

李太：怎麼，能有這樣的夜班嗎？我沒有聽說過。

劉傑：但是，你也不能肯定沒有呀？

李太：哎喲劉老伯，你也該查明白是怎樣的夜班才是啊。

停，半夜兩三點出去，人都睡熟了，正是摸竊的好時候。

大家：（驚呼。）你說什麼？

李太：唉，我不說什麼，我是怕。如果我是你們，我就一定不租給這個怪人。每天半夜出去，唉，你們還是留神的好，時勢不好呀，警察又管不到，天知道將來會發生什麼事啊。你們想想吧。好了，謝謝你借的螺絲批，我得馬上弄妥我的門鎖才好。

（李太匆匆忙忙拿着螺絲批，自己開門出去了。這裏三個大人一個小孩，呆然對望，一時掀起一陣憂慮。劉傑默然坐到圓桌旁，桂英下意識地把小妹牽住。）

劉傑：（一半自語。）楊亞南眞會是個壞人嗎？

老太：李太說得也有點道理。這個時勢不好，好的壞的看不出來。

桂英：（忽然。）我記起一件事情……

劉傑：（反射地。）什麼？什麼？

桂英：每天他下班回來，他的腰裏總隆起來，好像是有件什麼東西。

劉傑：（一驚。）你說是手鎗或什麼武器？

桂英：我……我不敢肯定。

老太：（也想起了什麼。）唷，我也想起了。

劉傑：（再驚起。）你也想起什麼？

老太：前天他帶一樣東西回來。

劉傑：帶什麼呀，還不快說。

老太：這東西用紙包着的，我問他是什麼，他說剛剛買的，是一樣每晚都要用的東西。

劉傑：哎唷太太，到底是什麼東西呀？吞吞吐吐的，怎麼不爽快點說，眞急死我啦。

老太：是個口罩。

桂英：什麼，是個口罩？

劉傑：口罩有什麼關係呀，又不是違禁品。

桂英：可不是這麼說。如果是帶了口罩去打劫，人家就認不出來啦。

劉傑：（急忙地。）你說他去打劫？

桂英：誰曉得呢？都是你們先說起來的。

老太：是李太提起的。

劉傑：這件事不會果如所疑的吧。

小妹：媽，我說楊叔叔是好人。

桂英：誰曉得他是好人壞人呢？小妹，以後你不要再到他的房間裏去。

小妹：（搖頭。）唔，我不。楊叔叔很好的，他肯和我玩。

桂英：我不准。

老太：依我看還是叫他搬走吧。

劉傑：這怎麼行？他搬進來才幾天嘛。……這樣吧，以後我們留心觀察他，看看有沒有什麼異動再說。

老太：那不會太遲嗎？

劉傑：那有什麼辦法啊？我們可不能一下子硬冤人家，說他是個壞人的。

（開門聲，大家留意，只見楊亞南開門進來，後面跟了個廿幾歲的少女。）

亞南：玉蘭，進來吧，你還沒有來過。

（屋裏的人很詫異，眼光都集中在亞南和少女身上。）

亞南：（轉過來。）我跟你介紹，這是我的房東劉老伯，劉老太，劉太是兩位老人家的媳婦。這是……

小妹：（天眞地，搶說。）我叫劉小妹。

亞南：對了，小妹是我新近最好的女朋友。

（小妹很高興的想跑過去，却給桂英一把拉住。）

亞南：（繼續介紹。）她叫徐玉蘭。

劉傑：（敷衍地。）哦，徐小姐。請坐吧。

玉蘭：不要客氣。（對南。）還是先看看你的房間吧。

亞南：房間小得很的，你來。

（亞南把玉蘭帶了進去。）

劉傑：（向桂英招手，細聲。）去聽聽他們談些什麼？

（桂英躡脚走，小妹跟隨着。）

老太：這是什麼意思，偷聽人家——

劉傑：（細聲。）你們不是懷疑他嗎，那麼……（正想說下去，突然聽見聲音。）唷，他們出來了。

（玉蘭和亞南又轉出來，一邊說話。桂英小妹隨後。）

玉蘭：地方也不錯，是小了一點。

亞南：就借劉老伯廳子坐一會吧。

劉傑：不要客氣，隨便吧。

玉蘭：不，我趕着上下午的班，要走的了。我不過趕來告訴你，你的事，哥哥有話要跟你說，叫你等他。

亞南：沒有什麼好說的，我主意打定了。

玉蘭：亞南——這——

（她想說下去，看見衆人，又像不便說出來。）

劉傑：（知機的。）你們坐下談吧，不要緊，我們不打擾。

老太：（起身。）對啦，坐會兒再走吧，我要跟孫兒縫個鈕。

（劉傑和老太進房，隨手拿了縫補的東西去了。）

桂英：（拉了小妹。）小妹，跟我到廚房弄午飯去。

（桂英强把小妹拉進走道去。）

（亞南和玉蘭坐下。這時，劉傑暗暗在房門口探頭出來，窺探着。這動作不時出現，直到亞南出去。）

玉蘭：你眞是不打算再幹了？

亞南：是的，這種卑賤的工作，我不想再幹下去。

玉蘭：那麼，我們將來怎麼樣，你沒有錢，怎能結婚呢？

亞南：這……（痛苦地。）唉，玉蘭，難道你甘心情願叫你將來的丈夫做那些不見得光的事嗎？

玉蘭：這也不算見不得光呀，世界艱難，更壞的勾當也有人做，何況……

亞南：（截住。）你不要說了。

玉蘭：好吧，不說就不說，還是讓你和我哥哥說吧。（門鈴響。）可能是他來了。

（亞南去開門，徐福進來，他是個粗爽的中年人，

說話爽朗，一進來就開口。）

徐福：怎樣啦，亞南，跟玉蘭談過了吧？

亞南：談過了。

徐福：怎樣？

玉蘭：他說不幹了。

（大家沉默一陣，這時劉傑又探頭偷聽。）

徐福：我說你呀，還是那麼看不開，其實有什麼問題呢？做哪一行，不是一樣是爲了賺錢過活？

亞南：不要那麼大聲說話，我告訴房東是有正當職業的。

徐福：什麼職業算正當啊？做銀行大班算正當，半夜去檢黃金也算得正當呀。吓？

亞南：那種事是爲人所不齒的。

徐福：哼，不齒？做乞丐才爲人所不齒呢。老實說，我曉得你還是個唸過書的人，自然叫你做這些事你會有點尷尬，不過，在這生活一天比一天高昂的時候，你不幹，難道等餓死？不要說還等着和玉蘭結婚了。

亞南：（黯然嘆息。）唉，想不到，讀了那麼多年書，找不到一份職業。這個社會眞不上軌道。

徐福：老實說，如果上軌道，我們這一行老早就想做也沒得做啦。好啦，不要三心兩意啦，做下去吧。

亞南：我……

徐福：我們去喝杯咖啡去，詳細談談。

玉蘭：我要趕上班了。

亞南：我也不喝咖啡了，我送你們到街口搭巴士吧。

徐福：好吧，一邊走一邊談吧。

（三人開門，出去了。這邊劉傑，老太，桂英和小妹同時分別走了出來。）

劉傑：你們聽見了沒有？

桂英：聽見了。

劉傑：這怎麼辦好？他眞的是幹着不光明的事呀！

老太：他們沒有說出幹着什麼事的。

桂英：還說沒有呢，他們曖曖昧昧的，分明是在幹非法的勾當，依我看，要找李太商量。我去叫她。

（桂英打開門出去了。）

老太：老頭子，這件事不應鹵莽，別冤枉好人才好啊。

劉傑：但是，聽他們的說話是很可疑的呀。

（桂英已和李太一起進來。）

李太：怎麼樣？你們聽到他們說什麼？

劉傑：他說他正做着不見得光的事，不想再做了。

桂英：對啦，他說這是卑賤的工作。

李太：卑賤的工作是什麼？

劉傑：是——是半夜去檢黃金。

李太：（面有得色。）唔，一定是打劫金飾店了。

桂英：他說這是爲人所不齒的。

李太：自然啦，當劫匪哪會有人看得起呀。

劉傑：現在我們該怎麼辦好呢？

李太：還等什麼，馬上報警吧。來，我家裏有電話，走。

（李太拉了桂英又走出去。）

小妹：（一直看着大家匆匆忙忙的，現在才來得及開口。）爺爺，不要拉楊叔叔。

劉傑：小孩子，少說話。

老太：老頭子，這會不會太過份了？

劉傑：但是，不能不這樣做，爲了社會的安寧着想啊。

老太：你們還沒有查明白。

劉傑：那，就讓警探來查明好啦。

老太：我不相信他是個壞人，爲什麼我們不自己查明呢？

劉傑：這——

（劉傑不答，只在小廳踱步。這時李太和桂英回來了。）

劉傑：怎樣？

李太：警探馬上來。

劉傑：我們沒有什麼麻煩吧？

李太：什麼麻煩，只有壞人才麻煩的，你曉得當局已在把警民關係搞好，他們對好人該是很客氣的。

（突然一個警探推門而入。）

警探：（大聲喝。）不要動！我是警探。

（大家大吃一驚，慌忙舉起手來。）

李太：（驚慌。）警探先生，我們——我們是——是好人。

警探：是你們報警的？賊呢？

劉傑：賊？我們不是賊。

警探：你們怎麼搞的，剛才誰報警說有賊？

桂英：我們只說懷疑有個壞人……

警探：那麼壞人呢？

劉傑：他……他剛剛出去了。

警探：你們不是報假案吧？報假案是有罪的。

李太：不，不，他們家裏眞是有個值得懷疑的住客。

警探：什麼他們家裏，你是什麼人？

李太：我是他們隣居，就住對門的。

警探：你來做什麼？

李太：難道我不應該來嗎？我不應該關心這件事嗎？這是和治安有關的事呀，爲什麼你這樣審問我？

警探：我不問你，怎知道你是好人壞人？好啦，不要閒扯了。現在，那個受懷疑的人去了哪裏啦？

劉傑：我們怎麼知道啊。

警探：他住了多久啦？

劉傑：五天了。

警探：爲什麼今天才通知我們？你要知道，如果出了事，你們就犯了窩藏罪犯的嫌疑了。

劉傑：什麼？啊——

老太：唉，我早就料到有麻煩的啦。

警探：什麼麻煩啊？

老太：現在不是麻煩嗎？

警探：這不算麻煩，我們要查清楚就得問個明白的。好啦，現在你先說怎樣懷疑他吧。

桂英：他每晚半夜出去，白天才回來。

劉傑：他說去檢黃金。

桂英：他說是做着見不得光的事。

警探：好啦，現在帶我去看看他住的房間吧。

（桂英畏縮地帶警探進去了。小妹驚慌地走向老太。）

小妹：奶奶，我怕。

老太：不要怕。乖乖的到奶奶身邊來。哼，還說什麼警民關係啊，嚇死人了。

（亞南從外入，衆人見到一驚，亞南也奇怪。）

亞南：你們呆站着做什麼？幹嗎大門也不關呢？

（衆人不答，警探突然出現，他搜到一枝手電筒，帶了出來。見到亞南，拔出了手鎗。）

警探：不要動！舉手。

（亞南舉手。警探走過去搜身，桂英出來望住。）

警探：（對衆人。）就是他嗎？（劉傑點點頭。）你叫什麼名字？

亞南：楊亞南。

警探：什麼職業？

亞南：（期期艾艾。）這——一定要說嗎？

警探：當然啦，如果你沒有正當職業，你就值得懷疑了。

亞南：打政府工的。

警探：（奇。）什麼？

劉傑：（反應。）吓？

亞南：在潔淨局做事。

警探：爲什麼他們說你半夜三更出去？爲什麼他們說你是去檢黃金？爲什麼你說這是見不得光的事？爲什麼你房間裏有這枝手電筒？

亞南：（憤然。）有手電筒不算犯法吧？

警探：你用手電筒做什麼？

亞南：我每夜出去，都得用，這有什麼出奇？

桂英：（恍然。）哦，你早上回來，總是把它插在腰間的？

亞南：是呀。

桂英：怪不得啦。

警探：少廢話，喂，你還沒有說出你是做什麼的。

亞南：（憤然地。）好吧，我告訴你吧，我是個開糞車的司機。明白嗎，這個號稱現代的大城市，到現在還有不少沒有水厠設備的樓宇，要我們半夜三更出動去清糞，我們要凌晨兩三點鐘上班，趕天亮之前完工，把穢物運到郊外。我們說這工作是去「檢黃金」，我們說它是不見得光的工作。你們現在明白了沒有？

（大家愕然一陣。）

老太：唉，老早我就說他不像個壞人。

亞南：我不對你們說明白我的職業，就怕受人家的恥笑。事實上，這確是不必要的，剛才我的同事才勸過我，這的確也是正當的職業。我現在還決定做下去。

老太：對呀，職業不分貴賤。

警探：好啦，那麼現在事情明白了，也沒有人懷疑你啦。不過，（指其他的人。）你們以後也該當心一點，不要捕風捉影的，累我們白走一遭。

劉傑：什麼是捕風捉影呢，如果你們把你們的工作搞得好一點，家家安寧，不用我們每天提心吊胆，路上怕强搶，家裏怕打劫，那麼，我們也不會胡猜亂度了。

警探：這不關我個人的事，你們向有關部門投訴去呀。

（警探大搖大擺的走了，各人透了一口氣。）

劉傑：（抱歉地。）太對不起了，老楊。

亞南：不，我不怪你們。現在盜賊如毛，確是太可怕了。

老太：好啦，現在大家都明白啦，就算是一場虛驚吧。

（大家附和着，小妹又走到亞南身邊，拉住他的手。）

小妹：楊叔叔，我們去玩波子棋吧。……

（亞南笑着點頭，拖了小妹進房，大家相顧而笑。）

（幕徐下。）

秦　松

在中國的風裏

（外一首）

風　歌在遠方　如地層下的
流泉　不　如奔騰的
江河　我聽到
他之滾滾的脈動　如我聽到
我之血脈在體內
躍動　如沸騰的
羣山　在中國的
大地上　沸騰的
大地上的歌聲

風起　雲飛揚

在這裏
在這爲噪音所殺　爲聖經和酒精
所催眠的　還沒有醒來
沒有醒來的紐約的早晨　亦看見
太陽自海的東邊
越過太平洋　越過
太平洋上無數的島羣
越過西海岸的舊金山橋
越過東河面的布魯克林橋
擦亮我之開向歌聲的窗
觸撫我　亦如我之
觸撫她

開啓我　開啓映上紅光的
窗　我是紐約　紐約的
唯一例外　唯一
開向遠方的窗　如我
張開的一雙覺醒的眼睛
當然　燃燒的心也隨着
我之血脈的躍動而張開　如
張開的翅和歌　如遠方
中國的風　風的
飛揚　雲的
飛揚

在這裏
在這無所謂的早晨與黃昏

慣於泡在夜間的高脚杯中
浮腫的肉體　衣冠道具的自由
失落的自由以及無所謂衣不衣冠
道不道具的自由　如花花公子
封面上的星條旗的自由？
切成三角的招展　切成
四方的嬉皮笑臉　且在
東張西望的拋售什麼？
尋求他之代銷店之奔忙
如滿街跑的汽車喇叭
如嗅來嗅去的狗尾巴草

必也有另一種奔忙　如
中國的風之飛揚　當
太陽燃紅紐約晨昏的天色
燃紅流浪的雲　哭泣的風
向着遠方　沸騰的大地
風起　雲飛揚的
天空　通紅的天空
洪流的早晨

歌唱和工作　在
中國的風裏

一九七六，十一，廿五，在紐約。

詩和畫者的自話

在這裏
有一個人
一個工作的人
工作在這裏　爲什麼
工作？工作爲了
賺錢？賺錢爲了
生活？生活爲了
什麼？就是如此之
簡單而沒有回答
我的工作　工作之我
一手寫詩
一手作畫
於是　你問我如我問
寫詩　作畫　爲了什麼？

那麼　我的回答如我問
生活　人生　爲了什麼？

工作和生活
在這裏　我的人生
我的生命　不是
完全可以看到的
一個物質的肉體　不是
一個看不見的
空洞的靈魂，讓
神話和鬼話　說給
神和鬼去聽
我是一個人
一個有血有肉的人
聽血和肉的對話

聽鐮刀和斧頭
拳頭和鐵錘的歌唱
枷鎖鎖起鞭子的行動
天地翻覆的變動

就是不信邪　不信
戲法與魔術　不信
哭泣和夢囈　也不信
花蜜的語言
我是一個人
在人民的行列中
不要領先　也不要
落後　我擁抱
他們　如他們
擁抱我　證明我
是不是一個人
必須在人羣中
走向人羣的行動

我不是一個
能忍耐的植物
（也沒有雅成風花雪月）
即使如一株樹
也有他們的語言
在風雨中
在陽光下
在泥土上
在他們的林中
以他們的根鬚
呼吸着他們所要呼吸的
共同的呼吸

我也不是一個
野蠻的動物
（也永無可能進化成
深山野寺的高士）
在他們的社會
一個原始的世界
越來越小的荒野
一個文明的世界
越來越多的囚籠
文明和原始曖昧在
混沌與嗑睡中　且呻吟
自囚與被囚的呻吟

於是　作爲一個人
如果不是在嗑睡中
不是自囚
如果被囚
就必須要站起來
像一個人　在人羣中
工作和生活
像所有站起來的
人民　在工作中
勞動和歌唱
像升起來的
太陽　（古老又年青）
行進在人行道上
發他的熱
他的光
他的
永不停息的
運行　和他的
工作

一九七六，十二，一，在紐約。

探測最偉大的星系

——第一屆香港天文大會於一九七七年一月八日至九日在長洲島明暉營舉行。一如衛星環繞行星而行，詩五首，環繞同一個感情的中心。

韓牧

一個新星座

假如在今夜　在天外
有一種超文明的生物
用極龐大的望遠鏡
直徑用哩作單位的望遠鏡
向地球窺探　他們會發現
北回歸線附近的一個小島上
有不尋常的光點羣
一個新星座　正在誕生

他們會奇怪
所有的星都是雙星
那就是我們一雙雙探測天象
　的眼睛
這個新星座
由一百八十對雙星組成
我們的眼睛永遠張開
探測着宇宙內外所有的天體
巨大的星球和輕輕的微塵
綿綿長壽的或者早已殞落在
光年以外的光點
探測着史前以前的神話
可望而不可知的　以及
僅可幻想的領域
遙遙的亘古啊　遙遙的未來

最遠視的　是我們的眼睛
十億光年以外的天體
一手抓來　聽它的呼吸
而遠視就是放大　放大就是顯微
現在就把哺育我們的行星
放大成一個宇宙吧
每一顆燈　不是都成爲
值得花盡心血去探測的星球嗎

燈　受黑暗欺壓的燈
堅忍不屈要亮就亮的燈
找尋道路的燈
霧燈　風燈　燈塔的燈
枱燈　交通燈　礦工頭上的燈
望遠鏡工廠裏值夜班的燈
黎明時隱去的燈
白天也不得不亮的燈
再也亮不起來的燈
任何顏色任何形狀的所有的燈

今夜　在那種超文明的生物眼中
我們的眼睛是個新星座
而在我們眼中
人間的燈羣
是最奇異最偉大的星系啊

觀土星

金牛西去　獵戶與大犬西去
土星　在天頂
一個燦燦的光環圍繞你全身
周天無限數量的星球中
只有你才配有這神聖的象徵
我想到你的
神聖的名

每當我的視線
如一棵樹的繁枝
超脫地心吸力地生長

每一個星球都是我的果實
金黃的　紫紅的　大大小小
不論夏夜或者冬夜
我總有纍纍的豐收
樹怎會忘記　誰養育它的根

明暉營之晨

繁星已隱沒　很冷
灰灰的天灰灰的大海
只有無數的小紙旗彩色繽紛
飄懸在頭頂　如另一種繁星
光臨我們的節日的嘉賓

幾筆投射的陽光透過雲層
一潭又一潭　閃光的海面

天文愛好者當然最遲睡
天文愛好者却又最早起
早安　我們親愛的三脚遠視眼

抖掉罩衣上的夜露吧
我們已發現　我們已相信
太陽黑子異常的變化
是觸發地球大地震的按鍵
來　讓我們觀測太陽

寫在場刊的白頁上

飯後我參加了洗碗碟
碗碗碟碟在我手中運轉
碗碗碟碟運轉在我周圍
我是一顆好奇的六等星
逍逍遙遙
遨遊在幾百個滿月之間

研討會開始了
我們要安排宇宙的前途
一等星　二等星在我周圍
我只是一顆微弱的六等星
但我沒有偷懶
獻盡我的熱又獻盡我的光

彩色的小紙旗

散會了
大家收拾會場
一串串彩色的小紙旗
自頭頂飄下　飄下

每一面小紙旗
印上一個大會的標誌
標誌是一個旋轉的銀河系——
一羣小小的宇宙飛降到營地

最輕盈的　其實最龐大
最虛渺的　其實最實在
白光裏其實包含了七彩
每人拿一面小紙旗回去吧
把大家的宇宙
介紹給大家

埃德溫・譚波選編
星馬詩人詩集合作

子禾

新加坡海涅曼教育出版社（亞洲）出版了一本詩集《第二語言：馬來西亞與新加坡詩集》（The Second Tongue: An Anthology of Poetry From Malaysia & Singapore）。正如集名所表示那樣，這本書是以新加坡和馬來西亞兩地使用的第二語言（即英語）出版。該詩集由埃德溫・譚波（Edwin Thumboo）選編。全書共一百九十八頁，收集了由三十八位作者所作的三百五十二首詩。這些都是作者們過去三十年中在新、馬兩地所發表的。作者中有馬來人，也有當地華人。

清晨，在獄中（外一首）

汪浩瀚

沉默，誰的手
誰的手卡住了那些嚨喉
一千個呼吸竟寂靜無聲
一千個身軀，一千顆心的重量
拖着一千雙拖鞋
拖過那琴鍵似的冷冷的石階

牢房中，望不穿的幽黑
殘留着昨夜的惡夢的渣滓
夢的主人已回到白日的惡夢裏來
從魔鬼的手中接過上帝的早餐
接過那一盆粗米飯
接過那一塊魚的腐屍

如果這裏有詩人，此刻秋風起時
是否還想起蓴羹鱸膾？
而石栗樹的黃葉飛舞
刀一樣冷颼颼地劃過眼前
秋天的天空啊多麼高
無論怎麼伸手也抓不到
陽光的步履也如此疲弱
竟跨不過那堵高高的圍牆
羣厦也許還沒有醒來
但即使有一扇窗門打開
也不會有一雙關懷的眼睛
向這裏望一望

紫荆花的笑貌已不像從前
它現在多麼驕傲，含着嘲意
此刻，除了自己，誰也不知道
其餘九百九十九名囚犯在想什麼
——

現在，他想起她，那夜星河燦爛
但現在，她也許正一邊落淚，一
　邊彈琴……
想起那老詩人，在愛荷華
風雪正侵襲着他的單衣短袖
想起那露營者
是否還留連在嶂上高原
想起那一張瘦削的臉
那一雙藏在鏡片後的眼睛
——但他怎麼也想不到
在現在，在現在，在現在
那眼睛，那臉
焚啊，焚，焚爲一朵火焰……

青苔

石階上
誰遺下一方綠帕
誰的綠色的手掌
攀着你深深的門牆
吞下去，那一盆粗米飯
吞下去，那一塊魚的腐屍
一千副牙床在狠狠咬嚼
咬嚼着這個都市的苦澀
那寂寞的庭院
簷雨的嗒，刺綉着
那段斑駁的往事
而牆下，流水成窪
印滿了青紫
印滿了疤
如果今夜，春風沒有失約
你將夢見江南
夢見星宿海
你將策馬在如瀑的陽光下
踐踏過那片
潮濕的記憶

《現代世界文學簡明百科全書》

王迅

英國和記出版社出版了一本《現代世界文學簡明百科全書》（The Concise Encyclopedia of Modern World Literature），編者爲格利遜（Grigson）。

這本簡明的文學工具書，優點是用文生動簡潔，其中收有三百多篇論文，內容分幾個部分。

第一部分是"民族的文學"，分別將各國文學的歷史，發展及現狀，加以述評。

第二部分是"文學的樣式"，分別論述戲劇、小說、詩歌和短篇小說，從這幾種樣式的形成和發展，探討未來的趨向。

第三部分是"作者"，對世界著名的作家逐個加以評論，有褒有貶，比較中肯。

第四部分是"歷屆諾貝爾文學獎的獲得者"，將每個得獎人獲獎年份，列表記錄。

最後還有人名索引，便檢查閱。

外國文訊

天池的浮石

張茅

三人小品

玻璃缸裏，養着多年前從富春江檢回來的像鳥蛋的石卵。最近，又添了幾塊奇異的小浮石，它像萍草那樣漂在水面，我從來沒有想過有能浮的石，如今我得到了，它是我在長白山旅途中帶回來最珍貴之物。

到了長白山的林區，朋友便興致勃勃的告訴我，這裏有沉水的木，有浮水的石子，「找個機會讓你看看」。

第二天的早上，我們走下運木材的森林小火車，沿着滑腳的山坡，走到結冰的河上，一座高數十尺的橋樑出現在面前，從原始森林裏滿載着木材出來的火車，從橋上飛馳。我們在林中一步一步陷在雪中走了一個上午，發現大雪封山的白茫茫世界裏，有一條蜿蜒的山溪破了冰封，清水斷斷續續的往低處流，帶給我們意外的喜悅。

回到小火車上，朋友帶給我的喜悅更大了，他替我找到浮水的石子。

幾塊灰白色的石，拳頭那樣大小，拿到掌心，輕飄飄的像一堆棉花，表皮上有許多針眼似的小孔，春末冰河解凍的時候，長白山下的河流和小溪，到處見到大大小小的石子浮出水面來。

這種浮水的蛇紋石，在它的身上紀錄了長白山天池一段不平常的身世。浩大的天池，在長白山海拔二千七百多公尺的山巔上，湖水像銀河從九天而下，孕育了美麗的松花江。天池原是火山的噴口，當年，漫天飛舞的溶液，就是今天檢回來的奇異的石子了。

只是，朋友沒有來得及找到沉水的木，我們便已匆匆告別了。

生草藥店

林楓偉

鄰近這家生草藥小店，長年有綠葉，使我對它生了好感。

我每年光顧這家小店，大概是入了秋天，買幾片檸檬葉回去烹調羊肉吃。

我只能辨認檸檬葉和香瓜茉的葉子可以吃，其他葉子作什麼藥用，平日也少關心。最近，店主破例用一隻精致的瓷碟，放置幾片嫩芽，這可引起我的注意了。

「沒見過麼？這是柳芽，柳樹的嫩芽哩！」

已經是春分了，是柳樹長嫩芽的時節了，碟子上的幾片嫩芽，才想起李白「柳色黃金嫩」的一句詩，好像還有韋莊

水鄉晨色（水彩）

麥少峯作

的「嫩烟輕染柳絲黃」。過去印象裏只留意髮絲那樣的柳葉，柳芽是什麼樣子，看了碟子上的幾片，始知淡綠裏染了金黃。如果不是店主這點學問，也不知道柳芽可以治病。

柳芽泡茶，可以治筋骨痛和黃疸病，過去揚州長春嶺僧人，泡製的「消災延壽茶」，便是用柳芽和茶葉泡出來的，色青綠，味淡而甘香。《神農本草經》裏說可治黃疸與風水。廣陵還有吃柳芽的習俗，清明採柳芽拌飯，然後曬乾，到夏至的時候，用豆油炸香而吃，可以防治濕困。柳芽含蛋白質，柳葉可以洗瘡疥，嚼柳枝辟除口中異味。

店主是個四十來歲的中年人，長年保持他穿對襟衫的習慣，與街坊見面，總是笑着點頭招呼。

這家草藥小店和這位店主，使我產生新的好感。

西域燈輪千影合，東華金闕萬重開。

火樹銀花，會轉動的花燈數以千計，城裏的人都出來賞花了，這才有點「鬧」的味道，越是熱哄哄的氣氛，心裏越覺充實。

植物公園的星期天也吸引一些大人、孩子，但從來不會出現比年宵花市更熱鬧的景象。大多數的人趨於羣體，對事物也是如此，植物公園花的品種和數量，遠遠的少於花市。把桃花、菊花、劍蘭、水仙、吊鐘、芍藥、桔子……凡是初春裏開的花都集於市上，一團團，一簇簇，令人目不暇給，賞之不盡。花海之外，還有人海的熱鬧，這一羣人的愉快，吸引了那一羣人，這不是羣體的感染麼？

這裏的元宵花燈，比不上花市的吸引力大。恐怕是非要有一個好的園林和高超的花燈手藝不可了。

三人小品

元宵雜記

阮娓娓

元宵過去了。

早一晚，拿起朱淑眞的「月上柳梢頭，人約黃昏後」讀了，覺得與鬧花燈的熱鬧氣氛很不相稱，現在的「二人世界」已到了極度的唯我，古時的「二人世界」同樣的酸溜溜。

另找一首愜意的讀吧，翻了一陣，好不容易翻出了張說之描寫元宵賞燈的兩首絕句，場面顯然熱鬧得多了。讀了兩遍：

花萼樓前雨露新，長安城裏太平人。
龍銜火樹千鎰艷，鸞踏蓮花萬歲春。

帝宮之王戲春台，行雨流風莫妒來。

孤島人家

范劍

殘冬已盡，新春接臨。一年一度地，他們冒着寒威，搭一小時有多的離島航船，蕩呀漾的，抵達這第三大島，然後攀山越嶺，沿斜坡走下滿目金沙，充耳浪躍的嘩啦嘩啦的海灘。

他，還有她，還有兩個孩子。現目是置身在一幅活動的壯美畫圖中了。四個人，八隻大小足履跋涉在浮沙上，沐在寒風中……

他們探訪的目的地是那個浮在海灣對面的孤島，——在孤島的岩石夾縫間，有一戶木屋人家，住着陳老九和他的妻子九嬸，還有他們的兒女各一人。

沙灘伸展得又長又闊，四個人艱困地在沙上印下雜亂的足跡。兩個孩子蹦蹦跳跳，在嘻哈追逐……稍遠處，好幾家蓋搭在灘頭的石屋和木屋的煙囪，已冒出一柱又一柱燒煮早飯的炊煙……。他們活動在沙灘上，有如活動在弧形大銀幕之間。

兩個孩子跟父母隔開一段距離，跑到淺灘邊，站立在沙石堆疊淤積的灘頭，發現了什麼新奇事物似的嚷道：

「橋！石橋！」

「爸爸、媽媽，你們看，這裏已建了一條好看的石橋！」

爸爸和媽媽當然聽見孩子們的喊叫，他們的眼睛亦早

已投射到那條連接海灣與孤島的水泥石橋上，他們流露出來的神情，比兩個孩子還更加的惶惑與驚奇。

夫婦倆仍然不緩不急地踏沙而行，在浮沙上印下四行足跡……

她說：「去年這時候來，還沒有這條橋！」

他說：「一年之隔，世界發生多少爆炸性大事件呀！這樣一條小石橋的建立，有什麼奇怪？」

姊弟倆跑回爸爸、媽媽身邊來，兩張小臉因急跑和海風的吹拂顯得通紅。姊弟倆指着那條橫伸在海灣與綠島之間的白色橋樑，喋喋不休地談着。

「有了橋，不是對陳九叔不利嗎？」姊姊說。

「陳九叔的木橋，不就快報廢了嗎？」弟弟說。

孩子們的天眞話語，也是爸爸媽媽要講的話語，所不同的是：孩子們毫無顧慮地把肚子裏的心事吐出來，而有了多年生活世故的父母，則讓它們留在心裏醞釀推敲，並不急急宣之於口。

藍空羣鷹飛翔，海上浪濤翻滾。

他的記憶在飛翔，飛回六七年前的日子中……

她的記憶在翻滾，滾出六七年前的往事……

他們剛結婚，是這樣的年青，又是這樣的好動和喜歡笑鬧，而又懷抱着一個——多替孩子們做些事的理想。兩口子雖已爲人師表，但他們不愛道貌岸然，不愛在學生面前走起路來步步尺七。他們喜歡同學生們打成一片，上課時嚴肅教導，下課時却和他們玩在一起，有如兄弟姊妹。

假日，夫婦倆常常帶領學生赴郊區旅行玩樂。他們爲了讓孩子們多過點康樂生活，却挑起一個保護孩子安全的担子。

安全！担子！

即使在六七年前，此地打殺、搶劫之風已在吹颳得緊；什麼山洪爆發、山泥下瀉、海浪捲走孩子、大羣師生旅行被劫等等事件，亦頻頻發生，那安全担子挑起來殊不輕鬆。但他們樂意挑在肩上，讓郊野、海灣和他們想出來的遊戲節目，淨化少年們的笑聲，滌蕩孩子們的胸襟。他們覺得——大都市的污染問題，越來越嚴重！

那天，他們帶領二十五個少男少女，搭一個鐘頭有多的離島航船，蕩呀漾的，抵達這第三大島，然後攀山越嶺，沿斜坡走下滿目金沙，充耳浪躍的嘩啦嘩啦的海灘。他們發現海灣對岸浮着個美麗的綠島，大家只要涉水跨過一片淺灘，便可以到達。

於是兩個大孩子以冒險家自居，率領二十五個小孩子，除鞋脫袜的，越過淺灘，抵達那風景佳妙的孤島。在島上玩遊戲、拉手風琴、唱歌、跳舞、吃午餐……。黃昏日落之前，他們來到孤島灘頭，準備涉水走向沙灘。令他們吃驚的是——海潮已升漲，淺灘不見，浪躍滔滔，孤島無路通向海灘。

「慘啦！叫我們怎樣回去？」

「我們有許多人不會游水，怎辦？」

「難道要在這孤島過夜嗎？」

孩子們發出惶恐的吱喳。作爲老師的，不能不責備自己——連這一點點潮漲潮落的粗淺常識也沒有，竟帶領孩子們涉淺灘赴孤島玩樂，根本不在大自然的規律上動動腦筋！

二十五個小孩子面臨彷徨困境，苦無妙計，兩個老師心如鉛重。暮色中，在那間不容易讓別人發覺，夾在石縫間的木屋裏，走出一雙中年夫婦來，他們不說什麼，把一隻木艇搬到海邊推放下水，然後由那女人向他們招呼：

「你們分批下船吧。讓我男人渡你們去海灘！」

在困境中，有人向他們伸出援手，確實值得驚喜感謝。但是作爲孩子們的老師，他和她有顧慮，就怕夫婦倆立意不良，或者搖他們到海心，上天討價，苛索金錢。

她向那雙滿臉粗黑的夫婦打量，說：「載我們二十幾人過海，要多少錢？」

「放心搭船吧！我陳老九絕不乘人之危。」那粗獷的漢子說。

「至少開個價錢！」他也像妻子一樣，顧慮到他們把學生渡到對面沙灘後，上天開價，或苛索什麼，那才難以應付。

「兩位老師，我陳老九也有兒女讀書，我在島上見到你們這樣愛護學生，才決心幫你這個忙！」那粗獷的漢子說。

「那眞多謝了！」她說，跟丈夫交換一個注視。

在這暮色蒼茫，歸鳥陣陣，海浪催人的情況下，他們只好讓陳老九分批把學生划渡到沙灘。他和她還有四個年紀較大的學生押後。夫妻倆坐在木艇上，一直提心吊胆。

抵達沙灘，下船，他塞給陳老九一張十塊錢鈔票，那漢子不肯要，他擺手搖頭，快速搖艇向孤島蕩去，一面提高聲調喊叫：

「再見！再見！」

他和她，還有二十幾個學生，肅然站在沙灘默默目送

陳老九搖着艇，衝過黃昏的灰光，飄向那站在岩礁邊上，等候他回航的短髮妻子身邊……

作爲老師的，不曉得學生們在想些什麼？但他們想得很多。他們慚愧的是自己竟以懷疑的態度，對待兩個誠摯的水上夫婦……他們的耳邊響亮着陳老九一句話——

「放心搭船吧！我陳老九絕不乘人之危！」

青年教師夫婦再次來到這海灣，它已變成一個游泳旅行、開燒烤會的勝地。

這次來，他們沒有帶領那羣嘻哈跳躍的學生，他們牽拉着一個才三歲多些的女兒珍珍。

這次來，他們遊樂還在其次，主要是償還心願——看看陳九叔夫婦是否還住在那孤島木屋中。

他們發現：從沙灘到孤島之間，已搭了一條木橋，幾條椿柱木架插在海水裏，兩塊長長的木板分東西兩邊陳放接駁。

有個光赤上身的漢子手拿鐵罐，守在沙灘橋頭，遇上有人要過橋，他說：

「兩毛錢過橋。」

過橋的人把兩毛錢投到鐵罐裏去，發出叮噹連聲。片刻，人便到達孤島啦。

默視這種情況好一會，見到已有十幾個青年男女投錢到鐵罐裏，過橋去到綠島遊樂時，她向身邊的丈夫說：

「他竟想到這種生財之道！」

他抬頭打量綠島上人影幢幢，說：「收入可不錯吧？」

夫婦倆走到沙灘橋頭。雙手空空的丈夫在前面，帶着塑料手抽的妻子在後面，她牽拉着閃動黑眼珠的小珍珍。他笑着從錢包倒出六毛錢，伸手，準備投到鐵罐裏去……一隻粗糙的手把他攔住，黑臉膛漢子以水上人的口音說：

「你不用付錢，老師！」

很高興陳老九還認得自己，他拿錢的手停在空間，雙眉揚開，說：「還認得我，陳老九。」

「怎麼不認識？那次你們一羣師生被困孤島，我划船渡你們過海的。」陳老九的聲音很響。

「學生們一直記住你的幫忙！」他說這話臉上充滿感激之情。

站在丈夫後邊的妻子也欣然說：「九叔，我的學生後來還寫過記講那件事，我把它們寫在壁報上。」

陳老九的視線投落小珍珍的身上，他爽聲說：「哈哈，有孩子啦！」

女教師教着孩子叫九叔。陳老九捉着孩子爸爸的手，硬要他把錢收回，老說着：「自己人！自己人！」沒法子，他只好把錢投回小皮包。

「我女人和孩子都在家，你們去坐坐。」陳九叔帶點靦腆和親切。

「我們這次來，是一心探望九叔九嬸，」她說：「那次你渡我們和學生過海，等到現在才來致謝，不成敬意！」

「小事情，謝什麼？」陳老九說，黑臉膛却泛漾微紅。

夫婦倆和珍珍終於走到孤島，找到那間藏在兩塊巨石之間的小木屋，見到九嬸和她的兒女。九嬸和丈夫一樣好記性，她欣然招呼他們，嚷叫着：

「你們就是那雙教師夫婦！」

「你和九叔都好記性，九嬸，一別三年，我們現在才來向你們致謝！」她說，把塑膠手抽裏的一包毛筆鉛筆、一盒巧克力糖交到九嬸手上。「先兩年，我生孩子，也忙着教書……可我們沒有忘記你們夫婦！」

「不必花費，」九嬸說：「那天，我和阿九在家裏不知道你們一羣生師、學生被困，還是大蝦、奕女望見了，要我們搖船渡你們過海的！」

夫婦倆轉臉打量坐在窗下做功課的——小兄妹倆。青年妻子覺得他們面熟，但一時又記不起在什麼地方見過，她口訥訥：

「你們……你們……」

「你叫吳亦蟬老師，對吧？」正在做功課的哥哥大蝦說，一臉的天眞笑嘻。

「對了，你——」

「我和哥哥都要攀個高山，走好遠的路，去龍船灣小學讀書！」妹妹奕女高聲說。

提起龍船灣小學，她記起來了，什麼事情也記起來了。她急急趨前，伸出雙手，分別搭在兄妹倆的胳膊上說：

「認得了！認得了！你們是——」

「我叫陳爲蝦、她叫陳奕女。我讀小五，她讀小四，我們學校只有兩個老師，一個老師同時教兩班，我和妹妹在一個課室上課。記得嗎？我讀三年班時，余老師病倒，不能教書，你來代她教兩個月，我們島上三十幾個同學都記得你！」陳爲蝦以清晰的兒童語調說。

「本來要停課兩個月的，吳老師一來，同學們可高興啦！」陳奕女說，她有一頭長髮。

搭在兄妹倆胳膊上的兩隻手掌，馬上覺得有兩股暖流，

從他們身上傳到自己的心坎裏。她想不到——兩個月的代替患病朋友到漁村上課，却如此深入孩子們的心！

「爲蝦、奕女，你們的記憶力眞好！」她激動地說。

「島上三十幾個同學都記得你！」陳奕女說。「你走的那天，我們曾偷偷流淚。」

「兩位老師不知道，我們這些海島人家多看重時光，特別是讀書的孩子，他們只能讀幾年書開開眼。他們是把一個月時間當作一年。比方我家大蝦明年便要離開學校，幫我們謀生覓活啦！」九嬸說。

「說來慚愧，有一回來到島上，我見到你們兄妹，聽你們喚我先生，我只讀你們乖，有禮貌，就記不起你們是學生！我……」她動手敲打自己的額頭，自我責備。

做丈夫的以愉快心情，目睹這幕師生的會見。他的神思很快便回到兩年前——陳老九搖船渡他們過海的情景。他的耳畔起伏着沙沙的浪躍聲，就是分不出是過去的還是現在。

下午四點多鐘，過橋到孤島來玩樂的人減少，陳老九派大蝦去守住橋頭。他自己回到家來，無論如何也要留他們一家三口吃晚飯。當九嬸在舉炊之際，那管煙囪冒出嫋嫋炊煙，陳老九和他們夫婦走到橋邊，他指着那木橋，問：

「你們認爲我自私嗎？搭條木橋讓人們走來綠島玩玩，也要收錢。」

這是個難於回答的問題。表面上看，在自己住的地方，搭架木橋讓別人跨越行走，非爲方便，乃爲收錢，那很難說是好事情。但是，在我們這塊連山泥海水也賣錢的地頭，幹什麼事情都要烙上商業印鑑，你甚至上厠所也要收錢，一雙住在孤島的貧窮夫婦，花了本錢，又辛辛苦苦搭架一條木橋，他們不向那些來自鬧市的遊客收點錢，怎成呢？

夫婦倆互相注望一下之後，兩個人同時在搖頭。

「不算很自私！」他們同聲說。

陳老九很高興，他說：「兩位老師，你們有所不知，我祖上打魚，我也打魚。後來，我的漁船讓風浪吃掉，我便在海面弄個浮水魚籠養海鮮，沒兩年，那些漁場商家大老板投重資，把海灣包掉，在那裏搞什麼海鮮酒家，給我們一點補償，便把我們轟走……我和父親、妻子只好住到島上一處亮山脚下，開闢園地種植過日子。沒幾年，那些什麼地產商，認爲那地方好風水，便仗官威把我們十幾戶種植人家掃蕩，都說我們霸佔官地！我一怒之下，舉家搬到這

孤島來住，自成一國，我爸爸的遺體也埋在這小島上！」

他環視一下小島，說：「在這裏，你們靠什麼謀生？」

陳老九說：「主要靠內海打點魚蝦，撈點海帶、海藻、紫菜，日子過得破破爛爛。」

她打量孤島對開的海灣，說：「來這裏的遊客越來越多啦！」

「我和女人便想出這個——搭橋收錢的辦法，賺一點幫補！搭這條橋，我們化了好幾百塊錢的呀！」陳老九說。

「能賺到點錢嗎？」他問。

「假期，天氣好，能收到二十多塊錢，其他日子，就少之又少了。」陳老九說。稍歇，他又說：「就是那麼一個又崩又破飯碗，也有人眼紅，在想法子破壞了。」

「有人破壞？」她訝異地望着那條木橋。

「橋已失過兩次啦！」

「橋也會失去？」他莫名所以地問。

「晚上，有人來把搭在架上的木板偷去，」陳老九說：「就不知何人所爲？最近，我學乖了，每天傍晚，和女人孩子把橋板扛回家門口放好，等到天亮又抬來安放上去。」

以後，他們夫婦倆常來探望陳老九和九嬸，給他帶來一些吃的、穿的和孩子們需要的書本文具。兩家人建立很好的友誼。陳老九夫妻和兩個孩子，難得去香港走一趟，如若去了，一定探訪他們——徐志華、吳亦蟬老師和兩個孩子。

好幾年下來，他們等到學校放寒假，不理天氣多麼寒冷，也要來到這港九極南的海灣對開孤島，探望這雙水上夫妻和兩個已經成長的孩子……

現在，他們一家四口已過了石橋。

孤島上，已豎起建築公司興建——游泳、避暑、海鮮雀局別墅酒店的廣告木牌。不久以後，這地方便將大興土木。

「九叔！九嬸！」

「大蝦哥！」

「奕女姐！」

孩子們在岩石間尋覓喊叫。他們鑽進岩石縫中去，找尋着那間藏在石罅的熟悉木屋。但是那木屋已經消失……

「他們又把九叔九嬸迫走了！」

「究竟搬遷到什麼地方去呢？」

遠處沙灘奔跑着一個十五六歲的少年，眼力甚佳的珍珍有所發現，她興奮地指着前邊那走動的黑影，嚷叫：

「大蝦哥來啦！」

十分鐘後，穿着破舊綠色燈芯絨外衣、黑長褲，赤足的大蝦頭快步越過石橋，來到他們身邊，喘着氣，朗聲說：

「吳先生、徐先生，我們又被迫遷啦！」

「遷到哪裏去？」夫妻倆同聲問。

臉膛黝黑的大蝦伸手往那又高又斜的山麓指去。他們和兒女抬頭定睛打量——

「你們住在那破廟裏？」她說。

大蝦搖搖頭：「不，廟是住神不住人。」

「那你們住在什麼地方？」他問，近視眼鏡片反射着陽光，閃閃爍爍。

「我們的木屋搭在墳地附近！」大蝦說。

「墳場？你們怎麼想到讓自己的家屋擠在那個駭人的墳地裏？」她說，感慨地與丈夫交換個注視。

「爸爸說，只有住到那邊，才不會讓人迫遷，建築大廈的人和官老爺，也不會說我們住霸王地！」大蝦說。

「你們在上邊靠什麼過生活？」夫婦倆同聲問。

「在墳地附近種菠蘿，養些鴨，爸爸也和我下山打魚！」大蝦說着，帶領他們走過石橋，踐踏沙灘，走向山麓的野塋、亂墳之間。

成吉思汗傳記重新出版

寒波

美國著名歷史學家荷洛德・南普(Harold Lamb)，是一個知識淵博的學者，他曾在中亞細亞進行實地研究，寫了很多本有關中亞細亞的歷史著作，其中有《莪默傳》（歷史小說）、《漢尼拔傳》、《成吉思汗》、《塞浦路斯大帝》等。

南普在七十年代初因患心臟病去世，他的作品很久已絕版，最近紐約蘋納克利出版社將他的歷史傳記《成吉思汗》重新印刷發行，這是一本研究元代歷史很有參考價值的著作。

南普著書十分講究每一事實的來源，做到事事有根據。書中有附錄，將每一章節每一事件的資料來源，寫得十分清楚，確是歷史學家做學問的作風。

南普所寫的《莪默傳》，是以文藝筆法，將《魯拜集》作者波斯詩人莪默・伽亞姆的一生，寫成傳記小說，寫得有血有肉，情節感人。

外國文訊

驚夢

李援華

編者按：一九六六年二月十二日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假大會堂音樂廳舉辦第一屆戲劇節，本劇由羅富國教育學院演出，獲得最佳戲劇獎。其後香港撒瑪利亞會請該院同學再在大會堂演出，嗣又在香港商業電台改爲播音劇廣播。

時代：一九六五年八月會考放榜後一個晚上。

人物：方婉薇—女學生，年十八。

方　母—十二年前身故，逝世時年三十二。

方婉玲—兩年前身故，逝世時年二十。

秋　瑾—清裝，年三十一。

徐小淑—秋瑾之友，年約三十。

王金發—秋瑾之友，年三十餘。

蘭　芝—東漢時人，年二十餘。

仲　卿—蘭芝之夫，年約三十。

仲卿母—年五十許。

媒　人—年四十許。

阿　兄—蘭芝之兄，年三十許。

魂靈若干人，年齡不拘，服裝不一。

（大幕前右方的一角落放置一張書桌和一張椅子，桌上有枱燈，水杯和紙筆。鑼響，前台燈熄，舞台全暗，音樂起。片刻後，音樂停止，方婉薇從側幕走出，按燈掣，枱燈亮，射燈射到舞台右方。婉薇嘆息，從抽屜裏取出安眠藥，放在桌上。她坐下寫信，信的內容從播音播出。）

父親大人膝下，敬稟者：女兒不孝，不能奉侍嚴親。回憶慈母彌留之際，頻囑女兒發奮，力圖上進。言猶在耳，豈敢忘懷？不幸會考名落孫山，夙夜辛勞，前功盡棄，既不容於後母，亦無面目見人。與其苟且偷生，何如追隨母姊於地下！劬勞未報，永隔幽明，伏乞善自珍重，勿以女兒爲念！……

（信未讀畢，婉薇痛哭失聲。她飲了一口水，把枱燈熄了。舞台全暗，她伏在桌上。前幕啓，但中幕不啓。舞台燈漸亮，以下一場戲在中幕前演出。佈景只用垂幕，除台階外，台上沒有其他東西。但舞台上有各式各樣的魂靈，有些臥在地上，有些倚在台階，他們全在睡着。不久，亡魂中有一年約卅許的婦人在動着，她身旁一位二十餘歲的少女婉玲也在打呵欠，她們醒來了，其他亡魂依然睡着。）

玲：媽！

母：婉玲，我們睡了多久了？

玲：（看日曆）我們上次醒的時候，是五月十五，今天是一九六五年八月一號……我們睡了兩個半月了！

母：奇怪，這兩個半月來，沒有人想念我們……婉玲，你猜，他們在幹什麼呢？

玲：我們是死去的魂靈，怎知道陽間的事？

母：（失望地）婉薇也沒有想念我們……

玲：也許她忙得厲害，連我們也忘卻了……媽，我不是曾經告訴你麼？當你去世不久，爸爸娶了後母，生了弟弟，後母要我們輪着陪他玩耍，此外還要煮飯啦，洗衣啦，掃地啦，收拾東西啦，我們忙個不了，而後母整天在打牌。……

母：婉玲，你還抱怨後母麼？

玲：不，我不怨她，我只担心薇妹，自從我來了這裏，她一定更辛苦了。

母：（嘆息）幽明永隔，担心也沒有辦法！

玲：是的，我們沒有辦法幫忙陽間的人……（望四週）啊，他們還在睡着。

母：這位小姐眞可憐，我來了這裏十二年，從未見她醒過一次。

玲：也許她沒有親人，早被世人遺忘了。

母：對的。總有一天，我們會像他們一樣，永遠睡着，再不清醒。

玲：趁着現在還清醒的時候，我得走動走動。媽，我們過去那邊，找他們傾談吧。

母：你自己去吧。

（玲下。婉薇站起來，慢慢地走進亡魂羣中。）

薇：媽！

母：（驚）婉薇……（難過地）婉薇，怎麼你也來了？

薇：媽！（伏在母身上痛哭）

母：（撫着她）婉薇，告訴媽，你是不是被後母虐待？

薇：（難過地）媽，不要再提這些了。橫豎我來了，再也不能回去了！

母：（嘆息）可憐的孩子！

薇：媽，讓我看看你……媽，你還是這麼年青。

母：我去世的時候是三十二歲。

薇：到現在已經過去十二年！媽，你今年四十四歲了。

母：一個人死了，便停止生長了。你沒有看見姐姐，她去世的時候是二十歲，現在還是二十歲的樣子。

薇：啊，姐姐呢？怎麼她不和你在一起？

母：她剛去那邊，和活着的魂靈閒談。

薇：活着的魂靈？……媽，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母：你剛來，你不知道這兒的情形。死人的魂靈有兩種：有活着的，也有睡着的。

薇：（驚奇地）這是什麼原因？

母：如果亡魂還被生人記着，他們是活着的。如果沒有人記着他們，他們便睡着了。

薇：哦，無怪先烈說：「要活着在人們底心裏」，原來是這個道理。（母點頭）……那麼，這些人，他們都是睡着的，沒有人記掛着他們嗎？

母：是的。

薇：媽，您和姐姐，不會像他們一樣，時常睡着吧？

母：我們有時活着，有時睡着。因此，我知道，你還沒有完全忘記我們。

薇：（抱歉地）媽，我對你不起。

母：這沒什麼。可是，現在你也來了，今後再沒有生人記着我們了。過不多久，我們便會通通睡着，像他們一樣。

薇：這眞可怕！

母：我們生前沒有做過什麼有益人羣的事，應該被人忘却

的。而且，睡着了，什麼也不知道，也沒有什麼可怕。最可怕的倒是那些大奸大惡，生平專做虧心事的人。他們沒有被人忘記，他們也是活着的魂靈；可是他們痛苦，當人們咒罵他們的時候，他們便覺得痛苦，他們倒希望被人忘却，永遠睡着不醒！

薇：媽，你說的是秦檜、吳三桂、洪承疇……那些奸賊嗎？

母：是的，他們在那邊受罪。（指遠處）如果你走過去，你會聽見他們的呻吟。

（薇行近母指着的角落。那兒發出痛苦呻吟聲。薇驚，後退，行回母處。）

薇：啊……（停一會）那麼說來，睡着了，確實比醒着的好！

母：這又不能一概而論。你看那邊，（指另一邊）他們是多麼快樂！

薇：（望另一邊）是的，他們是很快樂的樣子！……媽，爲什麼他們會這樣幸福？

母：因爲他們在陽間盡了應盡的責任，做了應做的工作。他們永遠被世人懷念，他們便是我方才說活着的魂靈！

薇：他們是什麼人？

母：（指着遠處）那是被秦檜害死的岳飛，那是陸游，那是孫中山先生，站在他旁邊的是秋瑾。

薇：他們眞好。……可是，媽，他們還會牽掛着陽間的事嗎？

母：會的，可是活着的魂靈也不會知道陽間的事，除非有新的亡魂來告訴他們。

薇：（再望遠處）媽，我可以走過去，和他們傾談嗎？

母：好的，他們會歡迎你……（剛起步）不要過去了，你看，秋女俠和你姐姐走過來了。

（秋瑾和婉玲同上）

薇：姐姐。

玲：（愕然）薇妹，你怎麼來了？

薇：我自動找你們來了。

玲：自動？……薇妹，你是自殺的麼？

薇：是的，我不能生存下去！

玲：爲什麼弄成這樣子？

薇：堅弟在考升中試，後母要我每天爲他補習。她說，如果堅弟考不到學位，要把我趕出去！……還好，我總算對得起堅弟和爸爸，堅弟考到學位了；可是，今天中學會考放榜，我却名落孫山。

玲：那也用不着輕生啊！

薇：姐姐，你叫我今後怎樣做人呢？而且……爸爸前幾天告訴我，如果會考不合格，今後不要再見他！

母：唉，眞想不到他這樣對待自己的女兒。

薇：（痛苦地）媽，自從您去世，我便失去父母的關懷。兩年前，姐姐又患了急症，棄我而逝，我在世上再受不到人間的溫暖。我負着空虛的重担，在無愛的人間，顚沛流離，現在又學業失敗，前途渺茫，我留在世上還有什麼意思？

玲：怎會沒有意思！我們活着，並不是光求接受溫暖，而是要把溫暖帶到人間。你看我這位朋友秋瑾，她的生存不是爲了自己，而是爲了別人，爲了後代！她一生奮鬥，爲四萬萬同胞奮鬥，爲今後的婦女得到幸福而奮鬥！

薇：秋女俠，我生平對你景仰異常，我姐姐時常稱讚你，叫我步你後塵。可是，我的遭遇太不幸了。秋女俠，你會同情我嗎？我不得不用自己雙手來結束自己的生命。

秋：我同情你的遭遇，但對你的做法，我不會同情！

薇：（愕然）什麼？

秋：我離開陽世五十八年了，想不到我們有的同胞還是和從前一樣，糊里糊塗，沒有生存的勇氣！

薇：不！秋女俠，我不是沒有生存的勇氣，我倒想繼續生存。可是，秋女俠，你不知道會考失敗，對我們這一代的人是多麼重大的打擊。

秋：我也知道一些，你姐姐曾經向我提過，這確是我生前不會想到的，以前清朝的科舉考試已經害得人慘，想不到今天的青年學子會受到更大的壓力。可是，無論怎麼大的壓力，也不該消極，更不該輕生啊！

薇：秋女俠，你不明白，會考失敗，會被人恥笑，被人輕視，被人冷嘲熱諷的。

玲：讓他們冷嘲熱諷好了，只要問心無愧！

薇：姐姐，我是問心有愧啊！……雖然我大部份時間給了堅弟，自己實在沒有時間讀書；可是，我不能不承認自己的失敗。

秋：哪個人不經過失敗，不遇到挫折？你肯承認失敗，倒是一件好事啊！

玲：對！你看我這朋友秋瑾，她一生何嘗沒有挫折！你再看那邊孫中山先生，他一生失敗了幾多次。但失敗並不使他們灰心，失敗只能使他們再接再厲，鬥志堅

強。

母：婉薇，你姐姐的話很對，你眞使我灰心。

薇：媽！……（難過地）媽，你不明白，就算我再接再厲，我也沒有機會了。爸爸不許我再讀書，後母要把我攆出去，我已走投無路了。

玲：走投無路？難道不升學便是走投無路？難道沒有機會接受高等教育便沒有前途？學位、文憑，不過是學業的里程碑吧了！

薇：姐姐，你不是不知道，沒有那張文憑，便不容易在社會找到工作的。沒有工作，又怎能生存？

玲：薇妹，你說得太誇張了！難道入工廠當女工也要會考文憑麼？我不相信沒有文憑便不能生存，問題不是不能生存，而是你想怎樣生存！

（薇無語，蘭芝走近。）

蘭：秋女俠，婉玲，你們談什麼啊？

秋：（笑）沒什麼！這兒剛來了一位朋友，是婉玲的妹妹。

薇：這位是……

玲：讓我介紹，這是家母，你認識的。這是我妹妹婉薇。

（薇與蘭點首爲禮。）

玲：薇妹，這位是蘭芝前輩。

薇：蘭芝？……前輩，你是東漢時代的人麼？

蘭：不錯！

薇：我讀過《孔雀東南飛》，我知道你和焦仲卿先生是一對有情人，爲了母親不諒解，雙雙爲情自殺。

秋：爲情自殺？你錯了，蘭芝前輩並不是爲情自殺的，她的死，是爲了反抗！

薇：（愕然）爲了反抗？

秋：當然，爲了反抗，他們並不像後世那些不爭氣的可憐蟲，爲情輕生。

薇：我不明白。

玲：薇妹，生命是多麼寶貴啊！你以爲蘭芝前輩會把生命看作毫無價值麼？

薇：難道她不是投湖自盡麼？

玲：是的。但那個時代和今天有很大距離啊！（轉對蘭）蘭芝前輩，爲了使我妹妹明白，可否請你把當時的情形說出來。

蘭：好的。我去找仲卿，把當時的情形表演出來吧！（下）

薇：（待蘭下後，對秋）秋女俠，我也想知道你當時被捕的情形。

（王金發與徐小淑在台階出現。）

秋：很好，橫豎我兩位老朋友來了。這是王金發，這是徐小淑，讓我們把當時的情形表演出來吧！……很湊巧，我記得當我被捕之前，我正在唸着《孔雀東南飛》。

（舞台全暗，薇、玲等與衆魂靈全下。中幕啓，紗幕現。紗幕後是平台，這個平台與中幕前的台階連成一起，給中幕與紗幕隔開。下場戲在紗幕後的平台表演。平台上不設佈景與道具，只用垂幕。焦母手持拐杖，背場而立。播音：（秋瑾聲）孔雀東南飛，五里一徘徊。十七爲君婦，心中常苦悲！（紗幕後燈光漸明，觀衆可以清晰地看見紗幕後的形象。）鷄鳴入機織，夜夜不得息，三日斷五疋，大人故嫌遲。

（蘭芝捧湯上，播音停止。）

蘭：奶奶，這是我剛做好的鷄湯。

（焦母接湯，嚐了一些，面有慍色。）

焦：這叫做鷄湯嗎？這是鹽水。拿去！

（蘭惶恐接湯，俯首無言。）

焦：那五疋布織好了沒有？

蘭：還差一點，就快織好了！

焦：（怒）我交給你兩天了，你竟敢偷懶！

蘭：奶奶，我沒有偷懶，那幅布很長，我昨夜織到天亮。

焦：啊，那麼是我說錯你了，要不要我陪罪？

蘭：媳婦不敢！

焦：仲兒回來了沒有？

蘭：剛回來，在房間。

焦：（不悅）哼！

蘭：奶奶，我去請他出來，好嗎？

焦：不用你去請，你以爲我不知道你的居心？……（想一想）勞煩你給我一杯清茶。

蘭：是，奶奶。（下）

焦：（望她背影）這個賤人，竟然離間我母子情分。

（仲卿上。）

仲：娘親！

（焦母轉身不答。）

仲：娘親，孩兒不知犯了何罪，請娘親教訓……

焦：（轉身）你還用我教訓麼？你是讀書明理的人，我問你：兒子外出歸來，是否應該先回妻房，後見娘親？

仲：請娘親息怒，孩兒因趕路失愼，弄污衣服，所以先回房換衣，再來拜見娘親。

（蘭芝奉茶上。）

焦：你不用找尋藉口，我知道，這是賤人挑撥的。

蘭：（奉茶）奶奶請茶！

焦：（嗜了一口，把茶杯擲在地上）你是存心害我麼？這樣熱的茶，也拿給我喝！

蘭：奶奶，我不是存心的。

焦：哼，還說不是存心！你剛才給我鷄湯，鹹得要命；現在又給我一杯滾熱的茶，要把我燙死。丈夫歸來，你竟敢霸佔他在房間，不讓他來見我。我說你織布織得慢，你竟然抱怨布太長。你這忤逆的婦人，我不想再見你，你快給我滾出去！

蘭：奶奶！（涕淚交流）

焦：滾出去，滾到你娘家去！我不能容忍你這忤逆媳婦，快去！

（蘭芝掩面退下。）

仲：娘親何必勞氣，待一會兒我叫她來陪罪吧！

焦：這賤人目無尊長，我久已不能容忍，我決意把她送回娘家去！

仲：（惶恐，跪下）娘親容稟，媳婦實在沒有不正當行爲，被逼大歸，顏面何在，娘親又於心何忍？

焦：（震怒）什麼？你竟敢爲她辯護，評議生母！……

（仲卿俯首）我對她恩義已絕，沒有挽回的餘地。

仲：（仍跪下，移前一步）娘親，如果決意要逼她大歸，孩兒終生不復再娶！

焦：那麼，你現在要脅娘親了！你寧願留這個賤人也不要母親了……我的天呀！爲什麼我這樣苦命？我年青守寡，千辛萬苦把獨子撫養成人，他再不聽我的話了。他迷戀妻子，再不孝順我了。我的命好苦呀！……

（抱頭號哭走出）

仲：（起）娘親，娘親！（追下）

（冷場片刻，仲卿與蘭芝同上。）

仲：夫人，你暫時回娘家吧。我對你的情義，你是知道的。待母親息怒，我再懇求她，把你接回來。

蘭：蛛絲斷了，還能接得攏嗎？

仲：夫人，你不要這樣說，我不會辜負你的。母親可以逼妳大歸，却不能逼我另娶別人。

蘭：奶奶不能逼你另娶別人，但我哥哥會逼我再嫁。

仲：（驚）你哥哥眞會那樣做麼？

蘭：我很清楚我哥哥，我這次被遣大歸，我哥哥會認爲是奇恥大辱。他會憎恨我，痛罵我，他決不會讓我留在

娘家再吃他的米飯。他會利用我還未養老，把我當作貨物，再找一頭願主，領取聘金，結交權貴。我沒有自立的能力，除了死，又有什麼辦法呢？

仲：夫人，我和你一同出走吧！

蘭：出走？夫子，你怎麼會有這個念頭？

仲：爲了救你！

蘭：那麼，你的母親呢？你要做個不孝的兒子，拋棄母親，和我一同出走嗎？

仲：除了這，又有什麼辦法？

蘭：（冷靜地）夫子，你母親也是一個可憐的人，你該孝順她。她對我憎恨，是很自然的，我不敢抱怨。（嘆口氣）她見你待我好，以爲千辛萬苦撫養成人的兒子給媳婦搶走了。母子之愛，給我這陌生人破壞了。這是悲劇，是這個時代的悲劇。她早年守寡，把兒子視爲一生的指望，你又怎能把她拋棄？

仲：那我們應該怎辦呢？

蘭：夫子，願你繼續孝順她老人家，至於我，……。（嘆口氣）

仲：如果你死，我不會獨自生存的。

蘭：夫子，你怎能說這喪氣話？你有你的責任，你有你的前途。生於當世，女子不得不受人擺佈；堂堂男子漢，又豈可意志消沉？……夫子，你絕不要有這念頭，要不然，我就是死了，也不會瞑目的。

仲：夫人！

（二人執手，舞台全暗。）

播音：出門登車去，涕落百餘行，舉手長勞勞，二情同依依。

（紗幕後燈光再現，但沒有上場光亮，演員黑影投在紗幕上成爲影子戲。演員按照播音的台詞作默劇表演。）

播音：返家十餘日，縣令遣媒來，蘭芝含淚答，不忍遣情義。

（蘭芝獨立。媒人含笑上，與蘭耳語，蘭搖頭。媒愕然，蘭示意她走。媒下。）

播音：媒人去數日，尋遣丞請還，阿兄得聞之，悵然心中煩。

（媒人復上，蘭再示意她走，阿兄上，與媒耳語。）

播音：舉言謂阿妹，作計何不量，先嫁得府吏，後嫁得郎君，否泰如天地，足以榮汝身，不嫁義郎體，其往欲何云？

（阿兄含怒行近蘭，責蘭芝。蘭懇求，兄不聽，轉

身。蘭芝上前拉他衣袖，兄拂開，蘭倒地。兄與媒語，示意把蘭帶走。）

播音：蘭芝仰頭答，理實如兄言。念與世間辭，千萬不復全。

（蘭在地上仰首示兄作發言狀，兄不理，下。媒人要拉蘭芝，蘭芝把她推下。燈光驟然變色，蘭垂首片刻，向空凝視，轉身下場。）

播音：蒼蒼黃昏後，寂寂人定初，我命絕今日，魂去屍長留。攬裙脫絲履，舉身赴清池。

（突然，音響：投湖聲。舞台全暗，紗幕升起。片刻後復明，天幕打上灰色。仍不用佈景與道具，地點假設是大通學校，秋瑾獨立台中。下場仍在平台上演出，但因沒有紗幕阻隔，形象比前清晰。）

秋：（繼續唸《孔雀東南飛》）府吏聞此事，心知長別離，徘徊庭樹下，自掛東南枝。……

（徐小淑上。）

淑：璿卿！

秋：小淑！

淑：璿卿，你怎麼唸起《孔雀東南飛》來？

秋：我在哀悼蘭芝，她是我國第一個反抗命運的女性。當我朗誦這首詩的時候，我想到古代婦女的可憐，這會加强我從事婦運的熱誠，同時會加强我推翻清朝的勇氣。

淑：可是，自殺是弱者的行爲！

秋：小淑，你這句話很對，可是單單不適用於東漢時代的蘭芝。她不肯受兄長擺佈，不肯向惡勢力低頭，在那個時代，她只能用死來作消極的抗議。我們又怎好說她是弱者！可是，焦仲卿在她死後，自掛東南枝，確是意志薄弱的表現了。

淑：那麼說來，你歌頌蘭芝，對仲卿却不同情了。

秋：是的，我記得德國文學家哥德寫過一本書，叫《少年維特的煩惱》，主人翁維特爲情自殺，當時德國有許多無知青年男女，要效法維特，跳海輕生，成了一時的「維特熱」。我覺得很幼稚，很可笑。我國的焦仲卿，德國的維特，都是愚蠢得可憐！

淑：對的，爲情自殺，實在太沒有意義了。可是，有些人爲了經濟困難，爲了環境壓迫，前途茫茫，走投無路……

秋：走投無路？一個有志氣的人怎會走投無路？我告訴你：世上原沒有路，路是由人踐踏出來的。

淑：路是由人踐踏出來的，璿卿，你意思是……

秋：有志氣的人會開闢道路，爲同時代的人開闢道路，爲後世的人開闢道路，就算是滿途荆棘，火熱水深，也得昂然走去。

淑：璿卿，你的話多麼動聽啊，但願全國的同胞都聽到你的話。

（大通學校教員程翹仙匆匆走進。）

程：秋女俠，外面的情形很特別，附近來了很多生面的人。

秋：（驚）來了很多生面的人，……想不到這樣快。

淑：璿卿，沒有什麼事吧？

秋：我早就担心這個地方有問題，金華、蘭溪的起義都已失敗，嵊縣的革命軍已退到東陽，紹興樊籬盡撤，孤立無援，假如他們要對付我們，實在是易如反掌！

程：那麼，秋女俠，我們怎辦呢？

秋：翹仙，不要過份担心，我不是準備疏散了麼？前幾天，我提早放假，把大批學生調到東陽，目的便是保存革命的力量。

（一個女學生突然走進。）

學：校長，杭州派人送來急信。

秋：（拆信，讀出）貴福微服抵省，聞有解散大通之說，今晨又派新兵一標來紹……（轉對程）翹仙，學校還有多少子彈？

程：兩千發不到。

秋：後膛槍呢？

程：三十二桿。

秋：翹仙，你馬上傳下我的命令，所有留校的員生全體疏散！

程：疏散，來得及麼？

秋：我想，官兵的目標在我，趁着他們新兵未到，他們不想打草驚蛇，只要我不露面，我諒他們不敢開火。

學：校長，我們不必疏散，我們可以抵抗！

秋：抵抗，我們只有三十二桿後膛槍，兩千發子彈，可以抵抗一標兵麼？

程：對，我們走。「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我們不要作無謂的犧牲。我去傳達你的命令，馬上疏散！

（程與女學生同下。）

淑：璿卿，我和你一同走吧！

秋：我不能走，我在等候一個人，我有重要的文件交給他，這些文件比我的生命還寶貴。

淑：那你可以攜帶文件走呀！

秋：太危險了。我一出走，他們一定發覺。那麼，這兒的員生也不能疏散，全得犧牲。

淑：你留在這兒，豈不是等死？

秋：就是死也沒有辦法！我在這兒守護文件，要是清兵衝入來，我馬上把它毀滅。如果我的朋友能及時趕到，帶走我的東西，就是死了，我也心安理得。

（門外騷動，程翹仙再走進。）

程：秋女俠，有些學生不肯離開學校，願意跟隨女俠，與學校共存亡。

秋：翹仙，你去說服他們，你說我有重要任務，暫時不能離開，叫他們先走一步，我會照料自己的。

程：我說過了，可是他們不聽。他們要求發給槍械和子彈，他們說誓死追隨校長。

秋：（感動）我很高興。我們的同胞有這種表現，就算是更多的清兵，更大的打擊，我們也會成功的。……翹仙，你把槍械和子彈發給他們，守衛我們大通學校。在我的朋友未到達之前，絕對不能讓清兵衝入。如果不幸被清兵突破，馬上通知我！

程：是！

秋：還有，叫他們千萬不能輕舉妄動，保存實力要緊！

程：是。（下）

秋：小淑，你馬上離開這兒！

淑：不，璿卿，讓我陪着你！

秋：這又何苦呢？多犧牲一個人是沒有意義的。

淑：璿卿，你就讓我再陪你一會兒，等候你那朋友吧！

秋：也好，我諒他們還不敢衝入來，他們還以爲我這所大通學校駐有重兵呢！

淑：璿卿，你的朋友能及時趕到嗎？

秋：我想可以的，前天我差人通知他，無論如何要在今天正午之前趕到。我這位朋友很機警，他一定可以設法趕來。

淑：那便好，璿卿，你的朋友到了，你便可以逃走吧！

秋：我的朋友到了，我的任務便完成了。至於我是否可以逃出生天，那很難說。

淑：（驚）璿卿，你是否打算犧牲？

秋：（冷靜地）如果到了不能不犧牲的時候！

淑：（緊執她的手，難過起來）璿卿！

秋：小淑，一個人的生死不算得什麼！只要我們的事業能繼續下去，只要我們能把腐敗的滿清政府推翻，只要

我們的國家能强大起來……小淑，你不要傷心，我不會死的，就算我死了，我們也不會分開，在精神上。

淑：對，你會活在我們底心裏，你會活在全國同胞底心裏！

秋：小淑，我何嘗不想繼續生存，我眞不願意死，世上還有許多事業，等着我幹哩！如果我這次能逃出生天，那多好啊！

（門外嘈吵，秋瑾拔槍，又從身上取出文件和小冊子。）

秋：（對淑）小淑，如果有清兵衝入來，你馬上走入內室，把這些文件和小冊子毀滅。

（秋瑾交文件與小淑，拔槍向外，女學生帶一個商人模樣的老年人登場。）

學：校長，這個人說，他是從嵊縣來的。

秋：嵊縣來的，什麼字號？

來人：「源」字！

秋：表記？

來人：（除下手上的金戒指）B！

秋：（緊張地）你叫什麼名字？

來人：老朋友，連我也不認得麼？

秋：你是金發。

（王金發扯下化裝的鬍鬚。）

淑：王金發……璿卿，他便是你要等候的人麼？

秋：是的。（轉對王）金發，你知道，我這兒被包圍了。

王：我知道，四週已有埋伏，而且，貴福命標統李益智率兵前來，就快到了。因此，我不能不化裝走來，你的文件呢？

秋：在這兒。（取出文件，冊子）還有這本冊子，是浙江各地同志的花名冊，我化了兩個月的時間編成它，根據這本冊子，你們可以把革命的力量重新組織起來。

王：很好！秋女俠，你現在就把這本冊子保存，朝那邊走。我朝這邊衝出去，趁着李益智的軍隊還未到來，他們兵力不多，我去吸引他們的注意，他們發現我，一定會朝我這邊追來，那麼你便可以從那邊逃出去！

（即欲衝出）

秋：金發！

王：（停步，轉身）什麼？

秋：（莊重地）現在請你馬上把它帶走！

王：秋女俠，你是不能犧牲的。

秋：我當然不想犧牲，但現在沒有更好的辦法。

王：我現在用的是調虎離山計，也許可以保護你。

秋：請問，清兵爲什麼包圍大通學校？還不是爲了我麼！到了這個時候，我還可以逃出去麼？

王：我便是要你死裏逃生，你到底是個女人！

秋：金發，請你不要看輕女人！你們男人可以犧牲，爲什麼女人不可以效忠報國？再說，如果我可以把這些東西帶出去，我還會等你前來麼？到了這個時候，只要我走出這度門口，一定給人發覺，這些東西給他們搜到了，而我性命依然不保。

王：秋女俠。

秋：他們的目標不在你，這重大的使命只好交給你了，你既然可以化裝走來，當然可以化裝逃出去。這些東西交給你，才會安全。

王：（想一想）好！

（王接文件，背身貼上鬍鬚。）

秋：（對淑）小淑，我走了，你在這裏待一會兒，我相信，他們未知這兒的虛實，重兵未到之前他們不敢衝入來的。待風暴過去，你才回去。

淑：璿卿！

秋：小淑，這是我的絕命詞，我交給你，作爲一個紀念。

（秋交一頁紙給淑，淑黯然。秋轉身欲下，回顧。）

秋：小淑，振作起來，你要和二萬萬的女同胞振作起來，和全國四萬萬同胞一同振作起來！

（淑點點頭，秋與王金發分頭走下。）

淑：（打開紙張，讀絕命詞）雖死猶生，犧牲盡我責任，從此永別，風潮取彼頭顱！

（門外槍聲大作，天幕轉爲紅色。舞台燈光更亮，婉薇從側幕衝入，走向台階。）

薇：秋女俠，秋女俠……（平台上空無一人，寂然無聲。）秋女俠，你不能死！……秋女俠，你在哪兒？我要和你談談啊！……（四顧無人，又叫）蘭芝！（蘭在平台上出現，不作聲。）小淑！……（小淑亦走出。）你們快幫我把秋女俠找回來！把王金發、程翹仙找回來啊！（秋、王、程走出，注視薇。）啊，秋女俠，王金發，程翹仙，你們來了，你們那天逃得出去嗎？你們……你們爲什麼不說話，爲什麼不答我呀？……

（各魂靈面對着她注視，不作聲。）媽，姐姐！（方母與婉玲同在平台上出現，關心地望薇。）你們替我求求秋女俠，請她不要不理我……

（各魂靈在平台上用手指着薇，行前些。薇後退，半臥在台階上。）

薇：你們不要不理我啊！請你們教訓我，教訓我，我……我會聽的。

（舞台突然全暗，薇退回大幕前椅上坐下。大幕閉，射燈射在舞台右方的角落，薇伏在桌上。）

播音：（小淑聲）自殺是弱者的行爲！

（秋瑾聲）自殺是意志薄弱的表現！

（王金發聲）你要死裏逃生！

（程翹仙聲）我們不要作無謂的犧牲！

（薇抬起頭來。）

播音：（玲聲）妹妹，一個人一生何嘗沒有挫折，失敗不能使我們灰心，失敗只能使我們再接再厲，鬥志堅強！

（方母聲）婉薇，你姐姐的話很對，你眞使我灰心！

（秋瑾聲）不要灰心！世上原沒有路，路是由我們踐踏出來的。

薇：對！路是由我們創造出來的。

（薇把桌上的信撕毀，向空凝視，露出堅決意志。鑼響，燈熄，全劇完，音樂。）

生命之復甦

（檳城）傲泊梵

"忠愍"依附靈魂雕塑匠，
集體幹勁直凌霄漢，
爲國揮乾血汗無悔怨！
更欣看自救巨浪翻騰，
何其波瀾壯闊、高遠！

雙臂刻滿滄桑，
奮力掙展，掙展，
撥開身旁室人霾障。
生命巨輪該邁向熙陽，
盛載一車溫明與華艷。

"親情"滋長絆脚的荊棘，
曾徵傷萬里孤鴻寸寸憶念。
當性靈自尊漸抵穩實峯巔，
雖留不住七彩餘暉剩焰；
勤習勤作者恰似蒼松翠柏長健！

衝出斗室間凝建的恩怨，
火鳳凰已從再生中猛醒飛揚。
絕不容往昔再打擊今日！
勇投入生活的戰火熊熊烈焰，
合舉大隊堅持的萬丈炬明，
照亮下一代前程錦綉無疆！

一九七六歲暮於苦習齋

余尚文

吳偉業和他的《圓圓曲》

「誤盡平生是一官，棄家容易變名難」；「鼓枻有心逃甫里，推車何事出長干」（七律《自嘆》中句）。這是多麼令人欷歔感歎的詩！作者吳偉業，借以傾吐滿懷憂鬱之情，抒發其無限愧悔的內疚，道出了他在國變中屈節清廷的悲澈，以及一腔故國之歎、黍離之憂。

人世事，幾完缺？

吳偉業（公元一六〇九——一六七一年）字駿公，號梅村，明末江蘇太倉人。是明朝的士大夫，明亡後，滿清入主中原，對這些既負時譽，又有號召力的漢族知識分子，恐其懷抱民族意識，不甘受異族統治，所以猜忌很深，使用兩種手法來對付。其一是高壓政策，屢興文字獄，株連者不勝其數；另一種便是採用懷柔政策，以利祿引誘一些軟弱的人，加以籠絡，使之俯首就範。吳偉業由於自己意志薄弱，雖然不堪於故國淪亡，却提不出甚麼積極的方法來補偏救弊，迫於形勢之下，欲堅持節操而不能，終於還是降志辱身出仕新朝，當了一名「國子監祭酒」。他的一首《遣悶》詩有云：

「故人往日燔妻子，我因親在何敢死；
憔悴而今困於此，欲往從之愧青史。」

到了晚年，他終於自覺其非，在崇禎十四年（公元一六四一年）因丁母憂，便歸隱蟄伏家園，從此閉門不出，謝絕名利的誘惑。從《過淮陰有感》中「我本淮王舊鷄犬，不隨仙去落人間！」二語，已見其心中所感苦痛之如何。再看他的《絕命詞》：

「忍死偷生廿載餘，而今罪孽怎消除；
受恩欠債須填補，縱比鴻毛亦不如。

豈有才名比照隣，發狂惡疾總傷情；
丈夫遭際須身受，留取軒渠付後生。

胸中惡氣久漫漫，觸事難平任結蟠；
塊壘怎消醫怎識，惟將痛苦付沈瀾。」

從這些蒼涼淒楚的句子中，可以看見吳偉業一生的不幸遭遇；有志伸不得，滿腔痛苦，無地自容的感慨情懷，既厭世又憤世的消極態度，對於自己也失去了信心。我們再看他的一首《賀新郎》詞，這是他病中有感而作的，感情慘痛，纏綿悽惻。他早年名節喪失，屈事清廷，草間偷活爲士林紛紛議論，撦之不堪回首的，當年諸般憧憬，內心痛苦，莫可言宣，坐是倍感淒咽。可見他晚年所作，多屬自怨自責之言。詞云：

「萬事催華髮！論龔生、天年竟夭，高名難沒。吾病難將醫藥治，耿耿胸中熱血。待灑向、西風殘月。剖却心肝今置地，問華佗，解我腸千結？追往恨，倍淒咽！

故人慷慨多奇節。爲當年，沉吟不斷，草間偷活，艾灸眉頭瓜噴鼻，今日須難決絕。早患苦，重來千疊。脫屣妻孥非易事，竟一錢不值何須說！人世事，幾完缺？」

以一介文人而生當亂世，不能移孝作忠，脫屣妻孥，强起應徵，態度上雖然是很消極，但畢竟和那些望風而迎降的同僚來說，中間還是有所差別的。詞非梅村專長，但誠如陳廷焯所言，「其高處，有令人不可捉摸者。此亦身世之感使然。」（見《白雨齋詞話》卷三。）

博學工詩，名滿區宇

吳偉業的詩，藝術造詣相當高，蔡丐因在《清代七百名人傳》中譽爲「博學工詩，名滿區宇」，蔚爲大家。我們讀他的詩，除了欣賞他藝術技巧上的成就之外，更重要的是要注意到他的作品能比較眞實和具體地記載明朝國變前後統治階級內部的情況，用作探討明史的參考資料。

吳偉業閱歷興亡，心中感到苦痛，故藉詩歌以存故國

史實的苦心；他臨死曾有遺言：「吾詩雖不足以傳遠，而是中寄託良苦，後世讀者讀吾詩而知吾心，則吾不死矣！」他的心，是一顆不忘故國的心；他的心，是一顆忠於自己的心。他對於國變前後所耳聞目睹的若干不容緘默的事情，用那沉鬱的、蒼涼淒楚的筆調，含蓄而又委婉的手法，把個人的痛苦，亡國的悲哀，有意識地流露在詩歌創作之中。因爲他的詩能反映當時的歷史，所以他能與唐杜甫、金元好問等同有「詩史」之目。

吳梅村早期的詩比較華艷綺麗，纏綿悱惻；但國變之後，轉爲蒼涼淒楚，風骨也愈遒勁。梁啓超說他的詩爲靡漫，有藻思綺合，清麗芊眠之致，尤長於七言歌行。《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評其詩云：「格律本乎四傑，而情韻爲深；敘述類乎香山，而風華爲勝。及乎國變，激楚蒼涼，風骨彌爲遒勁。暮年蕭瑟，論者以庾信方之。」（杜甫會作詩讚美庾信云：「庾信文章老更成，凌雲健筆意縱橫」、「庾信生平最蕭瑟，暮年詩賦動江關。」）《四庫提要》以南北朝詩人庾信來比喻吳梅村詩歌流美暢順，充滿沈痛感情，這是大致不錯的。

對於吳梅村的七言古詩，歷來推崇者衆。袁枚說：「梅村七言古，用元（稹）白（居易）敘事之體，擬王（勃）駱（賓王）用事之法，調既流傳，語復奇麗，千古高唱矣。」（見《語錄》）靳榮藩也同意這樣的評價，他覺得「梅村七古佳篇，可參長慶一席」（見《吳詩集覽》卷一）。這樣的評價確非無根據的溢美而是很公允的。他的七古是有意識地用敘事詩記載歷史的，這些詩一般說來，題材複雜，頭緒紛繁，更具有史詩的價值。在結構方面而言，他的詩往往被幾條線索縱橫交錯地貫穿着，並不是單一線的描寫敘述，有時甚至故意打亂故事的順序，彼此穿插着敘述，把一些必要的史實組織在一起，形成一個有機的整體，《圓圓曲》便是具有這種直述和追述的特點，變化多端，引人入勝。

哀感頑艷的《圓圓曲》

《圓圓曲》是吳梅村的一首以歷史事實爲題材的《長恨歌》式的長篇敘事七言古體詩。根據馮沅君在《藝林叢錄》裏記載，《圓圓曲》這首詩是作於順治七年（公元一六五〇年）的，詩人吳梅村噙着絕望、追悔、留戀的眼淚，回憶着亡國的慘痛，用低沉的淒涼調子，爲已經覆滅了的朱明皇朝唱着挽歌。作者借姑蘇（今江蘇省吳縣）名妓陳圓圓的遭遇，來揭露明末山海關守將吳三桂引清兵入

關的動機和他的政治面貌。是一篇敢於照史實直言的詩篇。

《圓圓曲》有一個眞實的故事內容作骨幹，是以吳三桂及陳圓圓的一段眞實的愛情故事爲題材而構成的。那麼，吳梅村筆下的陳圓圓是一個怎樣的人物呢？

陳圓圓，明末蘇州名妓，本姓邢，幼從養母姓爲陳，名沅，字畹芳；明艷善歌，冠絕當時。據陸次雲的《圓圓傳》說：「聲甲天下之聲，色甲天下之色。」崇禎帝后之父嘉定伯周奎用重金購買了圓圓，呈獻給崇禎帝，藉以邀寵。但當時崇禎帝憂勞國事，無心徵歌選色，降旨遣還周邸。崇禎十七年（公元一六四四年）春，吳三桂以總兵出鎭山海關，周奎設宴餞行，席間圓圓歌舞娛賓，三桂一見傾心，出千金作爲聘禮。時清兵犯山海關，三桂未及迎娶而匆匆東行。周奎只好把陳圓圓送到吳三桂父吳驤家裏去。李自成陷北京，圓圓爲部將劉宗敏掠去。三桂得報大怒，遂迎清兵入關以破自成，與圓圓却後團圓，宛如隔世。圓圓後隨三桂追討李部，過秦入滇，三桂受封爲平西王，圓圓例爲王妃，但她力辭不就，晚年爲女道士以終。

吳梅村這首詩可從幾方面的事物來作分析，首先對於明朝來說，詩中用「鼎湖當日棄人間」一句概括地表示了深切的懷念和感歎；而對於清朝來說，詩中模糊不提，顯然是限於時代因素的關係。至於李自成、陳圓圓和吳三桂三人，作者都作了不同程度上的描寫和寄喻，茲分述如次：

「逆賊」？「黃巾」？「蟻賊」？

吳梅村的詩，能反映一些晚明社會的現實，但却很狹窄、片面。因爲他本身是一個士大夫出身，所以在他的眼裏，只有統治階級和貴族，對於明末的上層社會腐朽情況熟視無睹，從而心中沒有人民的影子。因此，他對於農民革命運動的蓬勃發展，從自己個人的階級利益出發，認爲這顯然會威脅到朱明皇朝的統治，所以他仇視一切農民革命，對於西北一帶的饑民因生活艱困而被迫起來造反以謀自救的行動，他認爲是大逆不道的。在他的詩中，就曾經用了一些詛咒的詞句來謾罵李自成的革命軍，如「逆賊天亡自荒謎」、「電掃黃巾定黑山」、「一朝蟻賊滿長安」等句，這在思想上和看法上都是極不正確的，他這種對歷史潮流的態度都是由於他囿於家庭出身和時代意識，在封建的社會底下，對於農民軍則當作反面的人物來描寫，這些都充分表現出作者的階級局限性，對於這一點，無可否

認，是應該受到批判的。

家本姑蘇浣花里

吳梅村筆下的陳圓圓，是一個明豔動人，貌比西施，能歌善舞，身世飄零而又參透世情的可憐人物。

寫圓圓的美貌的有：「圓圓小字嬌羅綺」、「侯門歌舞出如花」、「前身合是採蓮人，門前一片橫塘水」；不但人長得美貌如花，連名字也很嬌豔。

寫圓圓能歌善舞的有：「教就新聲傾坐客，坐客飛觴紅日暮，一曲哀絃向誰訴？」等句。

寫圓圓的可憐身世，則從她在姑蘇的歌妓生涯說起；「家本姑蘇浣花里」，然後依次說她的飄零身世，如云：「橫塘雙槳去如飛，何處豪家强載歸？此際豈知非薄命？此時只有淚沾衣。薰天意氣連宮掖，明眸皓齒無人惜。奪歸永巷閉良家，教就新聲傾坐客。」後來和三桂邂逅了，定情了，滿以爲終身有所托了：「白晳通侯最少年，揀取花枝屢迴顧。早攜嬌鳥出樊籠，待得銀河幾時渡。」怎麼也想不到忽來軍書告催，又復傷別離：「恨殺軍書抵死催，苦留後約將人誤。」未幾，京師陷落，她又爲劉宗敏所擄：「相約恩深相見難，一朝蟻賊滿長安。可憐思婦樓頭柳，誤作天邊粉絮看。遍索綠珠圍內第，强呼絳樹出雕闌。」這一切的一切，吳梅村都用了美麗淒惋的文筆，深刻的情韻，把一個出身風塵中而又任人播弄的陳圓圓描繪出來，寫得哀惋動人如此。

後來，三桂受封爲平西王，圓圓例爲王妃，但她却力辭不就，爲女道士以終，反生「一斛珠連萬斛愁，關山漂泊腰支細」之悲。「妻子豈應關大計？英雄無奈是多情！全家白骨成灰土，一代紅妝照汗青。」寫出陳圓圓是一個參透世情的人，作者寄予極深摯的感慨和同情。

衝冠一怒爲紅顏！

吳梅村用「妻子豈應關大計？英雄無奈是多情！」的說法否定了歷來所謂紅顏禍水的見解。陳圓圓的流離漂泊的淒苦生涯，是完全被動的，她只不過是一個江南妓女，俯仰由人，是任何人都可以攀折的路柳牆花，所以她不時感到「此際豈知非薄命？此時只有淚沾衣。」到她「飛上枝頭變鳳凰」之後，一些指責，對陳圓圓來說是無辜的，而應該記在那位假「慈悲」的吳將軍身上，他竟然把國家大事拿來同一個風塵女子牽在一起！爲了她，他「衝冠一怒爲紅顏」，「爭得娥媚匹馬還」；爲了她，他「斜谷雲

深起畫樓，散關月落開妝鏡」；爲了她，他不單只「受重名」、而且還「全家白骨成灰土」。他絲毫不顧及國家大義而引清兵入關，以致江山變色，把朱明帝業從此斷送。在吳梅村這位亡國士大夫的眼中看來，他無疑是一個不忠、不孝、不仁、不義、不信的民族千古大罪人。作者在詩篇中，對這個爲了個人利益而不惜出賣國家民族的大漢奸也作了尖刻的諷刺和嚴厲的譴責。

凄涼法曲秦淮夜

《圓圓曲》表面上是在諷刺吳三桂只爲兒女私情而罔顧國家大義的可痛，間接是諷刺清順治帝寵幸董鄂妃，不理朝政。篇中更屢引吳王夫差因寵幸西施卒爲越所滅亡的歷史事實以爲訓，寄慨深刻婉曲，是用了「間接映射性」的手法。

對於一個生長在江南的詩人吳梅村來說，他詩歌的綿麗婉轉，與他受江南民歌的薰陶也是分不開的，讀了「家本姑蘇浣花里，圓圓小字嬌羅綺」、「侯門歌舞出如花」、「前身合是採蓮人，門前一片橫塘水」等句，我們可以窺見許多流麗婉轉的江南民歌的烙印，使人們自然地聯想到美麗的南方民歌《西洲曲》、《採蓮曲》等。

吳梅村的七言歌行，典麗喬皇，夐絕千古。以沉鬱蒼涼、氣概磅礴的風格，華麗的形式，嚴整的格律，再加上以亡國士大夫對故國的留戀追憶和淒涼沉痛的懺悔，是完全合拍的，他始終抱着一顆以詩歌存故國史實的苦心，網羅了一代興亡的歷史；在靳榮藩的《吳詩集覽序》中，對於吳詩的風格，作了形象而扼要的說明：「梅村當本朝定鼎之初，親見中原之兵火，南渡之荒淫，其詩如高山大河，驚風驟雨」，這的確是十分恰當的，難怪他會有「詩史」之稱，實在是當之無愧了。

其實，吳梅村筆下所描寫的陳圓圓，是引以自況的。他這個屈節清廷、草間偷活的亡國士大夫，「一生無木石填滄海，死有祠堂傍弇州。」（洪北江的《吳梅村祠題》），他的不幸際遇，和陳圓圓相比起來，則同是天涯淪落人，是值得同情的。所以詩末作者反用了唐李白的詩「功名富貴若長存，漢水亦應西北流」的語氣，改寫成「漢水東南日夜流」，對功名富貴產生了懷疑，表現幽思窈邈，引人遐想，給人以言有盡而味無窮的感覺。

吳詩在繼承元、白敘事體的基礎上，又吸收了六朝抒情小賦的特點：偶句和散句間錯並用，句子的結構很有規律；形式侘麗，音韻鏗鏘。即使是散句，也很注意到音調和色彩的調和。如「傳來消息滿江鄉，烏桕紅經十度霜」、

「舊巢共是銜泥燕，飛上枝頭變鳳凰」、「錯怨狂風颺落花，無邊春色來天地」、「香徑塵生鳥自啼，屧廊人去苔空綠」等流麗婉轉的散句，的確稱得上音色並妙，更可付之於歌唱吟詠，與《永和宮詞》一時稱爲絕調。

用典含蓄寄慨深遠

吳梅村的詩歌比較喜歡用典故，在於記載眞實的歷史，用典不但可增大容量，更有助於詩歌內容的表達，辭意則含蓄不露，可以更好地收到以古喻今、極盡諷刺之能事。例如《圓圓曲》中他寫明思宗自縊，用「鼎湖」的故事；寫陳圓圓被擄，用「綠珠」、「絳樹」的故事；而山海關則用「玉關」；寫闖王則用「黃巾」、「黑山」；周奎家則用「田竇家」；李自成陷北京則說成：「一朝蟻賊滿『長安』」等等，多不勝數。但有時用典太多，的確也有堆砌典故的缺點，造成了理解上的困難。只緣詩人處於社會紛亂的時代，豈能不借典故以曲折抒發自己內心的抑鬱，對現實的控訴？事實上吳梅村用典，要皆假借貼切，比喻也十分不俗，這不但襯托出他的文筆精鍊，寄慨遙深，而且還使人閱讀後有點到即止之感。因此，無寧說他的用典是成功了的。

《圓圓曲》中有「侯門歌舞出如花」、「蠟炬迎來在戰場」、「此時只有淚沾衣」、「苦留後約將人誤」等句，這是完全規撫李昂的《戚夫人楚舞歌》中的：「妾年二八顏如花，銀燭迎來在戰場；此時平楚復平齊，君王縱恣翻成誤」等句。還有就是上文所提的「漢水東南日夜流」，是引申李白詩句的很典型例子。

據陸次雲《圓圓傳》記載：「梅村效《琵琶》《長恨》體作《圓圓曲》以刺三桂，曰『衝冠一怒爲紅顏』，蓋實錄也。三桂齎重幣求去此詩，吳勿許。——當其盛時，祭酒能顯斥其非，却其賂遺而不顧；於甲寅之亂（指一六七三年年底吳三桂爲對抗清廷剝奪軍權而發動的叛反）似早有以見其微者。嗚呼，梅村非詩史之董孤（春秋晉國史官，此處引喻吳詩史筆嚴正）也哉！？」可見吳梅村對賣國求榮的漢奸吳三桂是絲毫不予以原諒的。

吳梅村的著作很多，有《梅村家藏稿》四十九卷、《春秋地理》十六卷、《春秋氏族》二十四卷、《綏寇記略》十二卷及雜劇多種。他最爲後世傳頌的七言古詩除《圓圓曲》外，還有《永和宮詞》、《雒陽行》、《松山哀》、《吳門遇劉雪舫》、《蕭史青門曲》、《玉郎曲》、《書蘭曲》、《楚兩生行》……等等。

可愛的鮮花

（塞內加爾）約瑟夫·索比爾
李　昕譯

今年春天來得特別遲。以前是否這樣，誰也記不清了，可是今年直到五月一日，山谷裏的百合仍未開花。天色灰暗，還一直下雨。人人都說，在溫室裏栽培了百合花的賣花商人一定賺了大錢，因爲不管是誰，只要從林叢裏採回來一些帶有花蕾的枝條，都會賺上成千法郎。

事實上，到處出售的只不過是葉子——充其量也不過是帶有幾個綠色小顆粒似的花蕾的枝條罷了。

單憑這點，就足以說明春天來得多麼的遲了。

然而，在每個林叢中，一切都處於盛開前夕的狀態，一切都像我們一樣充滿對春天的期待。毫無疑問，只要太

陽一露面，好天氣一登場，一切都會歡騰起來的。

「像現在這個樣子，春天就會來得很突然的。」街頭巷尾的女人都作這樣的預言。

眞的，這個星期天，天氣很好，誰也沒想到會這麼好。

午飯一過，全城的人都湧向郊外林叢。一部小汽車很艱難才找到泊車的蔭處，就像一個想要獨自休息一下的人，總得要花上很長時間才能如願一樣。整個城市，傾巢而出，開着汽車的愛侶，新婚夫婦，嬰兒車裏的嬰兒，成羣的孩子，還有那一類被市政府尊敬地稱爲「經濟上不享有特權的人」，他們不管天氣溫暖，陽光普照，總穿上黑色衣服，使得頭上的白髮格外顯眼。至於巴黎人呢，就更不用提了，到處都可見到他們，一家子全來了——孩子，父母，祖父母圍着摺枱子玩紙牌，爭論不休，還喝着各種顏色的塑料瓶子飲料。

有人坐在汽車內，開着收音機收聽足球比賽廣播。有人去打球。有幾個禿頭、大腹便便的紳士，脫下了外衣，感到年青多了，竟和孩子賽跑，女人看着很有趣。

在陽光下盡情歡樂有多好呀。

許多穿短褲的男孩和穿牛仔褲的女孩，背着帆布口袋，到林叢中探險，這是一年四季的週日活動。

雪糕小販今年首次露面，穿着白褂子，戴着白帽子，坐在那部重新塗上白漆和紅字的小車篷罩下。小孩就像擠在水槽邊上的小羊一樣圍着他轉，只要花上兩、三生丁（百分之一法郎），小販就遞給他們兩色雪糕筒——粉紅的、黃的，或朱古力色——遠處看來你很容易會誤認是彩色的鮮花。

林叢中有一片地方，在那裏橡樹和山毛櫸樹特別開恩地留空了一塊，讓青草生長。在這片草地上，穿着彩色裙子的女人們彎腰採摘蒲公英、雛菊或四葉苜蓿。

公路正穿過這片草地。這是一條無法橫過的大路，因爲汽車從兩頭不停地駛過。如果你站在路邊，那就像站在河岸看着兩股反方向的急流洶湧而過一樣。

汽車飛馳，一股氣流不僅捲起一陣塵土，還會掀起女人的裙子，所以人人都得加倍小心，否則眼中就會沾上沙塵。

他是唯一的一個留在路邊不走的人。當每一部汽車駛過來時，他非但不躲開，反而俯身向前，高舉雙臂。汽車開得越急，他越是起勁地揮動雙臂，甚至還朝前走幾步，似乎要施展催眠術。有時也眞怪，眞的會有汽車像飛鳥停下來休息似的，在距他前面幾步停了下來。於是，他就衝

過去，揮動那兩束創造了奇蹟的鮮花。

前一天，他就預感到天氣肯定會放晴。他又想到山谷裏那些百合花，它們在五月一日來不及開放，而人人都說：「一週之後——太陽一出來就會開花的。」他比別人更清楚，因爲不管天氣如何，他每天都到林叢裏採摘磨菇、蒲公英或水仙花（那得看季節而定），或檢枯枝。他看到百合花蕾即將盛開了。

他對整個林叢都很熟悉。

因此，一早他就起床——這也不算特殊，因爲他會誇口自己從不睡覺的嘛——他就朝着百合花生長的地區走，這個地區人人都知道，但他却很清楚沒有人會比他更早來到這裏的，路途可遠呢。

正如他所料，那裏到處都是百合花。可以毫不誇張地說，百合花那麼多，他滿可以帶來大鐮刀亂砍一通，而用不着彎腰去逐枝採摘。整整一個早上，他沒停過手，有時像小孩學鴨子走路一樣蹲着走，有時就用雙膝代步。他腰酸背疼，小腿也像挨打似的隱隱作痛，他不得不蹣跚而行。上帝可以作證，他那時唇乾舌燥，眞想痛飲一瓶紅酒。眞的，他渴得實在受不了，他說：

「我不管賣了花沒有，只要碰上第一間酒吧，就拿一束百合花給女主人換一杯酒。」

女主人不會虧本的，那是多美、多香的百合花呀！他尤其感到驕傲的是，花束紮得可眞美！

當他採夠數了之後，就着陽光下，坐在草地上，百合花堆滿了兩腿周圍。和雪白的花朵相比，他的那雙靴子就像是泥做的一樣，它們也眞夠髒的了，而他那一條燈芯絨褲子也像老樹皮一樣起了鏡面。他用一雙滿是黑色裂紋的粗手把一條條的花枝紮成一束，花束紮得越來越大，一直到他滿意爲止，他還仔細地挑選嫩綠的葉子把花束圍成一圈，然後用牙咬着線把花束細好，再輕輕地放在草地上。

這眞像玩遊戲一樣，像一種並不認眞的玩意，最低限度對他這樣年紀的人說來，是不會在花束上浪費時間的。

但這却是工作，而且花了整整一個上午。

「不管怎樣，這麼漂亮的百合花該能賣一個法郎吧！」他想。

事實上，生意確是很好。他特地挑選了這個地方——遠一處是個彎角，再過一點就是上山的路。在這裏，汽車停下來再開動很方便。

當然了，有些汽車高速衝着他開來，如果他不及時跳回一旁，就會被撞倒。但有時也有汽車在他高舉的兩束百

合花前減速，慢慢地像狗隻被遞給一些糖菓似的，順從地朝他駛來。

「啊！多可愛的鮮花！」

每次都是這麼一句驚嘆句。而且他們都認爲價錢相宜。

「啊！眞美！」漂亮的女士們從汽車伸出頭來叫喊。

他就會說：「太太，嗅一下，它們多香呀！」

這樣，那位太太便會低垂眼簾——襯着長黑睫毛的珍珠般的眼簾——欣賞花束——由一雙粗糙的，傷痕纍纍的手舉起的花束——向她那漂致的臉孔奉獻祝願的花束。

有時，太太會不要他遞來的那一束，却叫他走近汽車讓她自己挑選，最後從他背着的大口袋裏選出一束她認爲更美的花束。

兩束、三束——有時還不用找回零錢。

「謝謝太太、先生，我的百合花會給你們帶來好運。」

汽車又吼叫着開走，一下子就走遠了，另一部又開來了。

他用手撫摸着大口袋，像野獸愛撫自己的毛皮一樣，微笑地想：

「如果一直是這樣下去……」

馬上他又重新佔領路旁的陣地，高舉雙臂，俯身向前，向前踏一步或後退幾步——那就是說當花朵喪失了吸引力，汽車高速駛過了。事實上，要叫一部汽車停下來可眞不容易。

但過了一會，這倒變成了一種競賽，他甚至還記下了得分多少。

他如此着迷，竟然不發覺一部警車已開到他身後好一會了。這是一部黑色的警車，林場和路邊的各種色彩反映在它那光亮的表面上，使它看來像隻大工蜂，它那收音機天線長長地伸去車外，神經質地抖動着以搜捕空中可疑的電波。

兩個憲兵走出車來，他們穿着藍色制服，戴着尖帽子，脚上一雙光亮照人的貼脚靴子，誰看了都會以爲他們是直接從大公司櫥窗裏走出來的新玩具。

他却沒看見。

就算看見了，他又能怎樣呢？

他突然聽到身後有人說：

「你在這裏搞什麼鬼名堂？」

說老實話，他並不怕警察，就像人家說的，生平不作虧心事，有啥可怕的！但不管怎樣，他還是覺得他們在現場出現總不是好兆頭，特別是他們說了這一句話。

他轉過身來，雙手舉起百合花束。

「我？」他問。

「對，你！」另一位憲兵從後面走上來毫不客氣地說：「我們問你在這裏搞什麼鬼名堂。」

「可是，中士先生……我並沒有……」

「你有身份證嗎？」

「但我並沒有幹了什麼事嘛，中士先生……」

他兩臂像被雷擊的枝條一樣，一下子垂在身側，兩束百合花似乎已失去了其燦爛的光輝。

「我叫你把身份證給我，」憲兵重複一遍。

他把兩束百合花放回大口袋之後，一手拉開舊外衣的右衣襟，另一隻手就從裏袋掏出一疊破樹葉般的紙包來。他把紙包打開，在兩位憲兵的不耐煩的目光注視之下，翻弄着。

「中士先生，我的身份證。」

憲兵把紙卡翻過來，噘着嘴唇，費勁地檢查一些被油迹遮蓋的模糊不清的字體。另一位憲兵走過來，從他身後查看這張身份證，然後從口袋裏掏出一本人造革包皮的厚筆記本。

「中士先生，我並沒有幹什麼壞事。」

「你住在哪裏？」

「中士先生，對不起，我聽不清。」

「我問你住在哪裏。」

「在村裏。」

他用手指着巴比谷，那裏看是看不見，不過很近，從公路走只有兩哩路，也可以走另一條小徑。

「村裏哪一家？」

「中士先生，說實話，我替誰打短工就住在誰家。」

「現在你替誰打短工？」

「情況是這樣，這一陣子不是農忙季節，因爲天氣還冷，不過已經有幾家約好了我的。你可以想像的，季節遲了嘛。這一帶倒是有許多馬鈴薯要收的。」

那位憲兵從筆記本封面的一個套子裏取出一支小鉛筆，一直在寫着什麼，有時也看看他那位同事手裏拿着的身份證。

「中士先生，我並沒有幹什麼壞事嘛！」

看到憲兵冷靜地繼續在寫，他就問：

「我究竟犯了什麼該死的事呢？你這樣不是太過份了嗎？」

「你沒有權利出售林叢裏的百合花，」一位憲兵惱怒

地回答：「你是很清楚的。」

「我沒有權利？這是什麼意思？林叢中的百合屬於所有的人嘛。」

另一位仍在寫的憲兵，提起鉛筆，反駁說：「一點不錯：百合花屬於所有的人。但當你採摘下來出售時，就是損害了公衆利益。懂嗎？」

他說這些話時，只是冷冷地，一點也沒提高嗓門。

在同一路邊的孩子和成年人早就走攏來了，他對着他們一次比一次更氣憤地重複說：「我幹了什麼壞事呢？」

「你在路邊玩弄的這些把戲可能導致意外事件，這還沒算在內呢。」憲兵冷冷地往下說。

「我發誓我不知道這是違反法律的，中士先生看到，只是在上週人人都……」

「不錯，只有在五月一日才准許出售林中百合花。裝作無辜是沒有用的。」

在另一路邊的人可看到他打着手勢，說話時俯身向前，在憲兵面前捶打胸膛，而憲兵却把筆記本放回口袋，似乎在說：「等着瞧吧！」

人人都在觀看，包括坐在岩石上或躺在草地上的人在內，但人人都裝着漠不關心的樣子。

瘋狂似的汽車洪流繼續不斷。

突然間，人們看到他在分派花束：一枝給這位紳士，兩枝給那位小姐，同時又給這個男孩兩枝，男孩拿着花枝飛奔而去。一些小孩朝他衝去，另一些則叫喊着跑開。

「媽媽，爸爸，看看呀！」

在另一路邊的人由於汽車不斷開過，無法橫過公路。有四、五個剛開始要過又退了回去，最後利用了一個靜止的機會像一羣獵犬似的橫過公路，一位女士看了嚇得高聲尖叫：

「珍戈路！珍戈路！啊，上帝呀！」

已經太遲了，裝着林中百合花的大口袋已經空了。

現在他在咒罵，在踩脚，把帽子拋向空中，再揀起來，兩臂朝四面八方揮動，好像就要爆炸似的。

孩子們害怕地退縮，可能怕他會突然變兇。但一位女士却朝他走去說：

「你那些林中百合花眞美，謝謝你送給我孫女兒的這一束可愛的鮮花。」

她讓他看她用手細心握住的一束百合花，那已成了她的一種裝飾品。但他並沒有聽她說話。

「你們誰能告訴我，究竟我犯了什麼罪？」他高聲叫

喊。

「給，拿着，」女士說。

他看到她遞過來的硬幣，拒絕說：

「留着你的錢，太太，我是個流氓，就像他們所說的那樣卑鄙，我沒有家，我沒有權利謀生。」

「啊！」女士說，「別那麼憂愁嘛！」

「我也沒有權利進貧民院，只能進監獄，懂嗎？」

擋着他那發狂似的手勢，女士終於把硬幣塞進他的外衣口袋，然後走開，一邊用鼻子愛撫着百合花。

他一邊抱怨，一邊沿着河堤蹣跚走着，最後倒在草地上，蜷縮成一團，臉埋在手裏。

他沒有哭。

他越縮越緊，不時發出一聲呻吟，像一頭受傷的野獸，流光了身上的鮮血——或許是一個漂泊的浪子醉後無所忌憚地睡倒。

但沒有人再理會他了。

林叢裏已像一個盛大的市場，在那裏，陽光照頂的樹木演奏着熱鬧的喇叭和風笛。

賣花生米的老人

（印度尼西亞）

白　黑

簷下串串雨滴
車站遊人稀稀
瘦弱的小販獨蹲一隅
蒼白的臉龐多麼憂戚

昏黃的路燈亮矣
淫雨並無停意
毅然提起販賣品
踏進暮色蒼茫裏

皺摺道道白髮縷縷
已逾花甲年紀
走路顫顫待扶持
仍得操心又勞力

穿過市虎逞威的鬧市
步進骯髒狹窄小巷裏
椰城哪一寸土地
不曾留下他的足跡？

歲月無情消逝
芝利翁河長年悲泣
沙啞的喊聲不休止——
花生米呵花生米……

護士柯娜

（續上期）

（阿根廷）胡利奧·科塔薩爾 著
穆 川 譯

那可憐的小親親睡着了眞是件好事，護士在兩點半來叫我進去，陪他一會兒，他已經好得多了，但我覺得他看來很蒼白，他準是失了大量的血，德路易西醫生說會好轉的，這眞太好了。那護士已經累壞了，一直都在按住他，我眞不明白爲什麼早先他們不肯讓我進來，這醫院太嚴了。現在已經是晚上，這些時候孩子一直在睡，你可以看得出他實在累壞了，不過他看來已好得多了，臉色也有了點血色。他時不時還會呻吟，但他已不再去扯繃帶，呼吸也輕鬆得多，我想今晚他會睡得很好的。就好像我不懂得怎樣做好自己的工作似的，但這是無法避免的，那位好太太才剛一鬆完，就長篇大論來教訓人了。小姐，你得明白，每個孩子晚上都是要人看顧的啊。你這糊塗的老婆子，要是你再說可別怪我頂你了，我眞替你難爲情，對於這類事我知道得很清楚，他們總是以爲給點打賞就得給他們弄得萬事如意，可有時打賞也不見得那麼好，又何必爲它拚命呢？她總算走掉，一切現在又平靜了。馬西亞爾，你留在這兒呆一會吧，你沒看到那孩子睡着了？告訴我今天早上出了什麼事。好吧，要是你正忙着，那我們留到以後再談。別這樣，馬利亞·露易莎會來的，不要在這兒，馬西亞爾。當然，老闆有規則的，我早就告訴過你，在我工作時我不要你吻我，這是不行的。傻瓜，難道一晚那麼長我們還沒時間吻個夠嗎？走，走，我叫你走，要不我可要生

氣了，你這個傻瓜蛋，好的，親愛的，等一下見，當然我會的，很多個吻，行了吧？

很黑，反正一個樣，我甚至覺得不想睜開眼，現在差不多不痛了，這樣慢慢地呼吸多好啊，不會反胃了。多麼靜啊，現在我想起來我看到過媽媽，她說過天知道什麼的，我當時好難受。我好不容易才看見老頭子，他站在床脚，皺着眉頭望我，可憐的爹，總是那個樣。我覺得有點兒冷，眞想多蓋一張氈子。柯娜姑娘，我想再多蓋一張氈子。可她在那兒，我一睜開眼就看見她坐在窗門旁看雜誌。她立即走過來，給我加蓋了被，我根本不用開口講，她就完全了解了。我想今天下午我準是把她錯當作媽媽了，是她在慰藉我，或許我是在做夢吧，柯娜姑娘？你一直在按住我的手，對嗎？我一定說了很多傻話，全是因爲痛得厲害，還加上嘔吐……我很對不起，當護士是不容易呀，是的，你笑，不過我知道，也許我把你弄髒了，好吧，我不再講了，我這樣頂好，現在不再冷了。不，不那麼痛了，只有一點兒吧了。柯娜姑娘，很晚了吧？噓，你現在乖乖地安靜地躺着，我不是早告訴過你，你不能講太多的話嗎，快活點，不痛就好了，乖乖的不要動。不，還早呢，才只有七點。閉上眼睛睡覺吧，對了，現在睡吧。好的，我想睡，但却不容易睡得着，每分鐘都好像我要睡去了，但傷口突然抽痛，頭腦裏一切都旋轉起來，我只得睜開眼望着她，她坐在窗旁看書，還放下燈罩怕燈光妨礙了我，她幹什麼一直呆在這兒呢？她有很可愛的頭髮，她轉動頭時它閃閃發光。她是多麼年輕啊，一想到我今天把她錯當是媽媽，眞是太荒唐了。天知道我對她講了些什麼，她準又要笑我了。但她將冰放在我的嘴上，這使我舒服得多，現在我記起來，她曾在我額頭和頭髮上搽了古龍香水，還按住我的雙手，不讓我扯繃帶，現在她不再生我的氣了，也許媽媽向她道了歉還是怎麼的，她看我的目光也不同了，她說：「閉上眼睛睡覺吧。」我喜歡她這樣看着我，第一天她把糖拿走，現在眞難以想像。我很想告訴她說她是那麼漂亮，我沒什麼要跟她作對的，恰恰相反，我事實上很喜歡她晚上照顧我，而不是由那個小個子護士。我很想她再給我用古龍香水搽在頭髮上，我很希望她向我道歉，告訴我我可以叫她作柯娜。

他睡了好一會，到八點鐘，我算出德路易西醫生很快要來了，就叫醒他，給他量熱度。他好看多了，睡上一覺對他頗有好處。他一看見探熱針，就從被窩裏伸出一隻手來，但我叫他不要動。我不去看他的眼睛，免得他難爲

情，但他照樣還是臉紅耳赤，說他自己也能做到的。我不理他這套，當然囉，那可憐的傢伙是那樣緊張，我眞沒他一點兒辦法，只好說：「來吧，巴勃羅，現在你幾乎是個大男子漢了，你可不要每次都這樣害羞了，好嗎？」還是一個樣，由於衰弱，他無法忍得住眼淚，我裝作沒注意到他流淚，等記下了熱度，就走去給他準備注射。她回來時，我已經用被單抹乾眼淚，我是那樣生自己的氣，我寧願獻出一切，也想能對她講清沒什麼關係的，眞的沒關係，只是我自己控制不住吧了。她手裏拿着針筒對我說：「這不會痛的，打了針你今晚就睡得好了。」她打開了我的甄子，我又覺得血衝上了臉，可她只微微一笑，用濕棉球揉着我的屁股，我說：「一點兒也不痛。」我這樣說，是沒有什麼別的話好說，我不能在她看着我時無所表示啊。「你看看，」她拔出針，用棉花揉着我說，「你看看，它不痛嘛，巴勃利多，沒有弄痛你吧。」她給我蓋好被，用手摸了摸我的臉。我閉上了眼睛，想死掉啦，爲了她用手摸我的臉，我願這樣死掉，我又哭起來了。

我總是不了解柯娜，不過這次她是輸了。要說我不了解女人，我才不在乎呢。問題只要他們愛你就行了，要是他們神經緊張，要是他們做出任何傻事，好吧，寶貝，那沒問題，吻我一下，就是那樣。你看得出她還淚水未乾呢，在她沒有學會過這種鬼職業的生活時，是難免的了。今晚這可憐的東西回來時，臉上露出一副費解的表情，花了我大半個鐘頭，才使她忘掉那荒唐的念頭。她仍舊沒有找到對付某些病人的辦法，她最後總算應付了二十二號房的那個老太太，我還以爲那時起她學會了點東西了，但現在這個小男孩又弄得她頭痛啦。我們在我房間相會，已經是早晨兩點了，接着她又得去給他打針注射，當她回來時情緒很不好，她不肯親近我。她那小小的悲傷的臉孔生起氣來才好看呢，我向她不停追問，最後她笑起來，把事情講給我聽。我很喜歡在那個時刻給她脫衣服，摸到她有點兒哆嗦，就像她很冷似的。很晚了，馬西亞爾，噢，那麼我就能呆久一點，他在五點半還要再注射一次，那小個子西班牙護士不到六點是不會來接班的。我眞對不起，馬西亞爾，我是那麼笨，儘在爲那臭娃娃担憂。我知道我管不住他，但我有時眞也爲他難過，他們那麼個年齡，是那樣傻氣，那樣驕傲，我眞想叫蘇亞雷斯醫生給我調到別個病房去，在二樓有兩個開了刀的病人，都是成年人，你可以問他們要不要大便，你把尿盆遞給他們，要是需要可以給他

們抹身，抹身時他們談政治談天氣，這樣正常多了，每個人只想着自己的事情，馬西亞爾，不會像這一個，你明白吧？是的，當然你會適應環境。我會遇上很多這樣年齡的男孩子病人的，正如你所說，這只不過是個技術問題罷了。對，親愛的，當然囉。不過事情一開始就錯了，全是由於那些做母親的，你知道，我忘不了那事，從一開頭就是一場誤會，那孩子有自尊心，它受了傷。特別是他開頭就意識到會發生什麼事情，他想要扮大人，想像個成年人那樣看我，就像你一樣。現在他想小便，我都不敢問他，最糟的是我要是呆在那兒，他整晚都忍着尿，當我回想起來就覺得可笑，他想說要小便，但又不敢說出來，後來我發覺他講的全是廢話，就教他不用翻身小便，在那些時候，他總是閉上眼睛，但這樣就更糟，他已在哭泣或罵我的邊緣了，不是這樣就是那樣了，他拉不出來，他實在太年輕了。馬西亞爾，他那好母親簡直把他寵壞了。寶貝前，寶貝後，一大堆帽子，衣服也是裁得很好的，這不把孩子寵成個臭娃娃才怪呢。這孩子變成了個離不開娘的小親親。接着，他要我去還就他，正如你說的，簡直是個高電壓，可他和馬利亞·露易莎却相處得很好，她可以當他的嬸嬸呢，她給他抹身，他也不會臉紅。不，坦白說吧，馬西亞爾，我就是不走運。

她擰亮燈時，我正夢見上法文課，我睜開眼第一件看到的總是她的頭髮，那大概是因爲她俯下身來給我注射還是什麼別的，她的頭髮靠近我的臉，有一次它還搔着了我的嘴呢，它那麼香，每當她用棉花球揉我時，她總是帶點笑容，她打針前總是先揉好一會的，我望着那堅定的手把注射器壓下去，那黃色的藥水慢慢注進去，使我痛極了。「不，它不痛，」我從不敢對她說眞話，「眞的不痛嘛，柯娜。」我不叫她柯娜姑娘，我永遠也不這樣叫她，我盡量少跟她講話，講我也不叫她柯娜姑娘，就是她跪下來求我也不。不，它不痛，不，謝謝，我覺得很好，現在我要再去睡覺了，謝謝。

很走運，血色回到了他的臉上，但他仍然很虛弱，他連吻我一下都沒有呢，他差不多連看都沒看伊斯達嬸嬸一眼，她給他帶來了些新雜誌，還帶了一條等他回家時戴的漂亮領帶。值早晨班的護士是個挺討人喜歡的人，她很謙遜，跟她聊聊是件頂愉快的事，她說我那寶貝一直睡到八點，然後喝一點兒牛奶，看來現在她們要開始餵他了，我得告訴蘇亞雷斯，我那寶貝不適合喝可可，也許他爸爸早

就告訴了他了，因爲剛才他們談了好一陣呢。太太，麻煩你出去一會兒好嗎，我們要看這年輕人情況怎樣。你留下來，馬龍先生，我只是担心那些繃帶會使你太太更心亂罷了。好呀，我的年輕朋友，現在讓我們來看看，這兒痛嗎？當然，這是自然的，這兒呢，告訴我這兒痛呢還只是很敏感呢，好，我們進行得很好，伙伴，你會好起來的。醫生就這樣這兒痛嗎那兒敏感嗎，問了那麼五分鐘，老頭子在一旁瞪着眼睛望着我的身子，好像他是第一次看到似的，這使我混身不帶勁，直到他們走掉，我還有一種奇異的感覺。我知道爸爸媽媽在爲我担心，他們也眞可憐，但我又有什麼辦法呢，他們儘在打攪我，他們儘在講些不該講的話，特別是媽媽，那小個子護士對她裝鬼扮啞，擺出一副討打賞的臉孔，也煞是好玩，儘在談着有關可可的事，就當我是抱在懷裏的嬰兒似的，這令我眞想蒙上被子睡上五日五夜，什麼人也不見了，特別是柯娜，一直睡到是接我回家時候才醒過來。我們還得等多幾天，馬龍先生，你大概已經聽德路易西醫生講過，這次手術比意想的要複雜得多，有時確是使人吃驚呢。當然根據目前情形看來，我想令郎不會有什麼問題的。但最好還是給他媽媽講一講，這次不可能像早先預想的那樣一個禮拜就能出院」

會拖多些日子，哦，當然囉，你最好是給院長談談那事，那是院務問題嘛。這不是倒運嗎，馬西亞爾？我昨晚才跟你談過，這次的工作比我們原先想的要拖長多些日子呢。是的，我想沒什麼關係，不過你得稍爲了解一下，你知道護理那孩子並不使我快樂，對他就更不好受，那可憐的小男孩啊。別這副模樣看着我，爲什麼我不應該爲他難過呢？別這樣看着我嘛。

沒有人禁止我看書，但那些雜誌總是從我的手中跌落，我還有兩段連載小說要追呢，那全是伊斯達嬸嬸買來給我的。我的臉滾燙的，我一定是在發高燒，或許是這房間太熱了，我要叫柯娜把窗門打開一點，或者減一張氈子。我想睡覺，這是我最喜歡的，因爲她坐在那兒看雜誌，我睡着覺就不會看到她，也不知道她在那裏了。不過她現在已經不再在晚上呆在這兒，最糟糕的事已經過去了，他們讓我自己在房裏睡覺。我想我是睡了好一會，從三點睡到四點，剛夠五點，她就拿了新藥進來，這是些苦得怕人的藥水。她每次來總是剛洗完澡似的，還換了衣服，她是那麼清新，一股爽身粉的香味，或者是薰衣草的馨香。「我知道這藥苦得怕人，」她說，微微一笑給我打氣。「不，只是一點點苦澀味兒罷了，沒什麼。」我對她

說。「你今天覺得怎麼樣？」她問道，一邊搖着探熱針。我說我很好，我睡了一覺，蘇亞雷斯醫生認爲我好多了，也不那麼痛了。「嗯，還有這件小事呢，」她說着，把探熱針交給我。我不知道該怎樣回答她才好，她走去拉上百葉窗簾，我自己把探熱針拔出來時，她正在抹着小桌上的瓶瓶罐罐，她走過來前，我還來得及看了看探熱針。「怎麼搞的，我發高燒呢！」他嚇得聲音發抖地說，這是出乎意外的事，我斷沒有想到會這樣，爲了怕他緊張，我把探熱針交給他，自然這娃娃就抓緊時間發現自己燒得很高了。「頭四天總是這樣的，另外，也沒有人叫你去看熱度呀。」我對他說，但我生自己的氣比生他的氣更厲害。我問他要不要小便，他說不。他滿臉都是汗，我給他抹掉，還搽上一點兒古龍香水，他在回答我的話前先閉上了眼睛，我給梳理了一下頭髮，免得搭拉在額頭使他不舒服，他都沒睜開眼。一百〇三度八確實是燒得很高。「設法睡一會兒吧，」我說，我一邊算了算時間看我能不能找到蘇亞雷斯醫生。他沒有張開眼睛，露出一副很煩惱的樣子，說明了他講的每一個字：「柯娜，你待我很差啊。」我找不到話答他，我一直呆在他身旁，等到他張開眼，帶着他的熱度和悲傷望着我。我完全沒意識到，就伸手去撫摸他的額頭，但他一手把它撥開，準是傷口裏有什麼抽動，他痛得苦起臉來，我還來不及有所反應，他非常冷靜地說：「要是你在別的地方遇見我，你就不會對我這樣子了。」我差點笑了出來，可他眞是滑稽，講這話時眼眶盈滿了眼淚。我那老毛病又犯了，他使得我生氣，同時也很害怕，我突然發覺自己在這裝模作樣的小男孩面前，失去了抵抗力。我設法控制住自己（我曾對馬西亞爾發過誓，他教我要自我控制，我每次都有所進步的），於是我當什麼事也沒發生過地挺起了腰桿，把毛巾掛在鈎子上，把古龍香水的蓋子擰緊。嗯，現在我們把大家的立場澄清一下吧，這事遲早都要做的，這樣一了百了還好受些。你是病人，我是護士，就是這樣的關係了。讓他媽媽來給他搽香水好了，我還有很多事要給他做的，而且我做這些完全是執行職務罷了。我不明白幹嗎比必要多呆在那兒。我告訴馬西亞爾，他說這是我想給個機會讓他道歉，我可不知道了，也許是那樣吧，也許是完全另一回事，也許我留下來是等他辱罵我一頓，看他進一步還耍什麼把戲吧？但他緊閉着眼睛，汗水濕透了他的額頭和臉蛋兒，看着他那副模樣兒眞使我心焦如焚。我緊閉着眼睛不去看她，只見眼前晃動着紅色紫色的星星點點，我知道她仍然站在那兒，我願意獻出一切，但

求她能再彎下腰來，給我再抹乾額頭，就像我剛才沒對她講那話以前那樣，不過現在這是不可能的了，她會什麼事也不幹走掉，什麼也不跟我講，而我就打開雙眼，看到夜色，看到燈光，看到空空的病房，還有留着一點兒香氣，我會十次百次反復對自己說，我對她講的那番話說得對極了，那樣她就該明白，就該不再把我當作一個小男孩對待，就該讓我安寧，就該留着別走。

牠們每天早上，總是在六七點鐘之間這段時間把人吵醒的，一定是牠們在簷頭築了巢，雄鴿子咕咕叫，雌鴿子答牠，我告訴那個每天來給我抹身，送早餐來給我吃的小個子護士，她聳聳肩頭，說別的病人也曾抱怨過鴿子吵人，但是院長不想把牠們趕走。我記不起以前什麼時候聽到過這些鴿子咕咕叫，第一天早上我還癡癡迷迷，或者因爲傷口太痛，所以沒有留意，但到現在已經有三天聽到這些鴿子叫了，它使我傷心，我寧願回家聽畫眉鳥啼唱，聽着伊斯達嬤嬤在這時刻起床去做彌撒，該死的燒總是不降下來，天知道他們要把我留到什麼時候才放我回家了，我要在今天早上問問蘇亞雷斯醫生，不管怎的，我回家去好受些。看吧，馬龍先生，我想坦白告訴你，這些片子很不簡單呢。不，柯娜姑娘，我吩咐過你要陪着病人，我會告訴你爲什麼要這樣做的。可是，馬西亞爾，告訴我……。來吧，我給你冲一杯又濃又香的咖啡，你還太嫩了，你會因自己感到羞恥的。現在聽我說，心肝兒，我跟蘇亞雷斯醫生談過，看來那孩子……

幸好牠們後來都靜了下來，也許牠們都飛出去，飛遍全城，鴿子是幸運的。這早晨怎麼這樣沒完沒了的呢，那些老人家都走掉，我心情很愉快，由於我發高燒，他們就來得更勤了。嗯，要是我得在這兒多呆四五天，有什麼關係呢？當然，在家裏好些，但我還在發燒，覺得很不舒服啊。想想我連雜誌都看不了，混身沒點力氣，我是多麼衰弱啊，就像血都流光了一樣。但這全是因爲發高燒鬧了，德路易西醫生昨晚告訴我，今早蘇亞雷斯醫生又重說了一遍，都是這樣說的。我睡得很多，但時間却好像凝住不動似的，沒到三點我就覺得快五點了，相反，到了三點那小個子護士一下班，我就心煩起來，眞倒霉，怎麼我跟她在一起時總是好好的，她一走就不舒服了。要是我能一覺睡到半夜，那不是更好些嗎？巴勃羅，是我，是柯娜姑娘，你的夜班護士給你打針打得很痛，我知道，我知道不痛，傻氣，我只是給你開個玩笑罷了。要是你想睡就再睡多一

會兒吧，那很好的。他說了聲「謝謝」，也不睜開眼睛，但他是完全可以睜開眼的，我知道他跟那小個子西班牙護士在中午聊了好一會，雖然他是被禁止講那麼多話的。在走時，我突然轉過身來，他在望着我，我走回去，坐在他床緣，給他量了脈搏，替他把被他燙燒的手抓亂了的床單鋪好。他望着我的頭髮，然後垂低眼睛，跟我對視起來。我走去拿那些爲他做準備用的東西，他任由我給他做準備，一句話也不說，眼睛凝視着窗口，壓根兒就不理我。他們準五點半來接他去做手術，現在還可以再睡一陣，他的父母都在樓下等着，要是現在讓他看見他們那副着急的模樣，一定會很不安的。在下去前，蘇亞雷斯醫生會來給他講清楚，相信會解釋得好，不會使他不安的。可是他們却叫了馬西亞爾來，看見他走進來，使我吃了一驚，但他打了個手勢，叫我不要動也不要走開，他留在床脚看病歷，一直等到巴勃羅發現他在那兒，他一開始跟他談話，先開些玩笑，虧他想得出，扯東扯西，就這樣談起來了，什麼外面頂冷，什麼這房間暖洋洋呀，但巴勃羅聽着他講，只是望着他，一句話也不說，就像在等待一樣，這使我覺得很奇怪，我一直在希望馬西亞爾快點走，好讓我跟他呆在一塊，由我來告訴他更好些，也許正相反，最不好也可能的。我知道，醫生，他們要給我再做一次手術，你是那位上次給我施蒙的醫生，噢，好吧，這總比呆在床上盡發燒好些。我知道他們最後還是要想辦法的，爲什麼從昨天開始痛得這樣厲害？這是一種不同的痛，是在更裏面的地方痛啊。而你呢，坐在那兒，別再裝出那副笑臉了，別再像要邀我出去看電影那樣微笑啦。跟他走，在走廊上吻他吧，我那晚根本就沒有睡覺，你因爲他在這兒吻你就發他脾氣，別以爲我不知道。走吧，你們兩個都走，讓我睡覺，睡了沒那麼痛。

不錯，孩子，現在我們要把這件事搞好，爽爽快快的，你以爲你還能長久佔住我們這兒的床位嗎？你好好算算，慢慢地數數看，一，二，三。對啦，你這樣算着，在一個禮拜後，你就能回家去吃帶汁的牛扒啦。親親，用不了一刻鐘，他就會再縫合好了。你應該看看德路易西那副面孔，眞叫人有得好看的。嘿，你聽我說，正如你希望的那樣，我已經找機會跟蘇亞雷斯談過，我告訴他你在這嚴重的病例裏完全累壞了，你跟他講講，也許他們會把你派到二樓的病房去。不錯，你喜怎樣跟他談都行，前昨兒你盡抱怨，怎麼現在却成了個大慈大悲的人呢？你別生我的

氣，我這樣做全是爲了你嘛。是的，當然囉，他這樣做純然是爲了我，不過這只是白費時間罷了。我今晚和以後每一晚都要留下來陪巴勃羅。他在八點半開始甦醒了，他的父母立即離去，他們明白這樣好些，當蘇亞雷斯醫生來時，他低聲地問我要不要馬利亞·露易莎來幫我忙，換下我來，但我作了表示我要留下來，他就走了。馬利亞·露易莎來陪了我一陣，因爲我們得把他按住，哄慰他，後來他突然放鬆了，開始大嘔大吐，他是那麼衰弱，又沉睡過去，很少呻吟，一直睡到十點鐘。又是那些鴿子，你看看，媽媽，牠們又在親嘴，像每個早上那樣咕咕叫了，我眞不知道爲什麼他們不把牠們趕開，讓牠們飛到別的樹上去。讓我拉住你的手吧，媽媽，我覺得好冷啊。哦，那我是在做夢了，看來早已天亮了，鴿子都已經在那兒啦。我眞對不起，我還以爲你是媽媽呢。他又避開了我的眼睛，眞是瘋了，他又會責罵我啦。我當作不知道他還在生氣，照拂着他，我坐在他身旁，用冰塊弄濕他的嘴唇。我用古龍香水搽了他的手和額頭後，他望着我，我走近去微笑着說：「叫我柯娜吧，我知道一開始我們相處得不好，但現在我們成了好朋友了，巴勃羅。」他望着我，一聲不響。「對我說：『好的，柯娜。』」他繼續望着我，最後說了一句：「柯娜姑娘。」就閉上了眼睛。「不，巴勃羅，不，」我求他，吻他的臉蛋，吻他靠近嘴唇的地方，「我是你的柯娜，你一個人的。」我得坐起來，但仍舊被他的嘔吐濺滿一臉，我給他抹乾淨，把他的頭抬高，好讓他嗽嗽口，我又吻了他，對他耳朵低聲訴說，最後他癡迷地說：「對不起，我沒有辦法忍住它。」我告訴他不要傻氣，我是爲了服侍他才在這兒的，他要嘔吐就盡量吐吧，吐了會舒服些。「我希望媽媽能來。」他對我說，就把空虛的目光望到別處去了。我還撫摸了一會兒他的頭髮，抹淨他的氈子，等他再說些什麼，但他却顯得非常冷漠，我覺得我留下來會使他更痛苦。走到門邊，我回過身來，等待着，他雙眼睜得大大的，凝視着天花板。「巴勃利多，」我忍不住叫起來，「求求你，巴勃利多，求求你吧，親愛的。」我撲回床邊，彎下腰去吻他，但他的嘴唇凉冰冰的，在香水氣味外，還有着嘔吐和麻藥的氣味。我要是再留多一秒鐘，我會在他面前痛哭起來的，爲了他失聲痛哭。我又吻了吻他，跑了出去，下樓叫他媽媽和馬利亞·露易莎；他媽媽在那兒我不想回病房去，至少當晚我不想回去，但後來我知道得很清楚，再也不需要我回那房間去了，馬西亞爾和馬利亞·露易莎會收拾一切，直到那房間重新空出來。（完）

半日的徜徉

過千帆

進入海洋公園，山還是見慣的山，不過是一座低矮的山丘；路還是走慣的路，只是有些地方還沒有鋪好；花還是尋常的花，就是一些菊花和大麗。這有什麼特別？可也不能說完全沒有特別。

你先就看過一些有關的報道和宣傳，包括文字和圖片，以及螢光屏上活靈活現的形象。你在香港住上那麼多年，一切都慣了也膩了，何況越來越多的廢氣和噪音，越來越多的吵鬧和爭執，越來越多的不平和危機，你早已想到要找一個什麼樣的新去處，在那裏換換空氣散散心了。當着衆人爭說海洋公園的時候，你就不能無動於衷，偷得浮生半日閒，又不是普通的假期，你估計遊人不會太多，便會結伴同遊去了。

這樣，進入海洋公園，雖然山啦、路啦、花草啦……都沒有什麼特別；但是，那麼廣濶的場地，那麼新鮮的空氣，那麼寧靜的環境，多少時日來沒有接觸過，一種像解除束縛似的歡快之感，不禁油然而生；何況山坡上那架空纜車，總算有點新奇，那一個個桶形的吊車，遠看來像什麼玩具似的，此來彼往，這玩意兒足夠使少者歡、老者樂、中年的也都躍躍欲試。

據說人類有一種好奇的心理。什麼是奇？聞所未聞，

見所未見，對於這個未聞未見者來說，往往便成爲奇。有些東西，其實並不奇，甚至在某些人眼中平凡極了，但未聞未見者，却會引起很大的興趣。所謂人類有好奇的心理，就是這樣的一回事吧？這又不妨換一個說法：人們總是喜愛新鮮的事物。

那邊爲什麼笑語聲喧？究竟發生了什麼令人高興的事情？走前幾步一看，就知道是讓孩子們餵飼動物。可是，分明不止有小孩子，還有大人哩，還有老頭子、老太婆哩。哎喲，竟樂得那個樣子，好像一生一世還沒有遊過園子似的。他們在圍觀什麼？在動手餵飼什麼？嘿，原來不過是幾頭山羊。那長着鬚的像個老爺似的腦袋，至少有些人不會太陌生吧，可就是個個都歡天喜地，像剛乘了免費的航機，飛到什麼山雄水秀之邦，可以消遙自在地享受一番似的。那麼樣的一種心境，似乎不易理解，又似乎很好理解。

就只有作老爺扮相的山羊麼？也不。還有一種叫駝羊。駝羊，這個名字好極了，它的頭頸有點像駱駝，却又並不很像；牠令人但覺依稀素稔，却在身上找尋不到駱駝應有的駝峰，所以一看就知道實非駱駝。它的皮毛和山羊有點相近，和綿羊又似乎不相同，尾巴可是羊的尾巴，短而蜷曲，頭部却似乎沒有角，至少是不大顯露，整個軀體又比普通的羊高大得多，但看上去還不失爲一頭羊。總之，這玩意兒有點駱駝的意味，而本身大概是屬羊的一族。

這兒還有好幾隻澳洲袋鼠。對於許多人來說，可能聞名久矣，見面却還是初次。這叫做聞有所聞，見所未見，該有點新鮮之感。可是，袋鼠的形象實在不好看，前肢短，後肢長，尾巴長而粗，毛色灰而暗，誰都不會在牠的身上引起美感。牠用後肢跳躍前進時，快是相當的快，但看來不能持久；當前後肢並用時，慢吞吞的，步履維艱，要用尾巴頂撐住地面，幫助肢體發力，那種愁苦之態，教人看之不歡。這是澳洲盛產的動物，除此之外，他們還盛產極富經濟價值的麥利奴羊。

很自然的，無論老少，也無論男女，對袋鼠只看看就是了，對駝羊可就大不相同，小孩子幾乎想騎在它身上，大人也在稱讚它的活潑的姿影。可見，說人們總是喜愛新鮮的事物，還不免欠缺圓滿，應該說，喜愛新鮮而美好的事物。

那三個在這兒管理動物的年青小伙子，實在很可愛。他們都穿淺藍色的短袖上衣、黑色的窄筒褲，雙腳套上膠靴，記不起襟頭有沒有別着寫上姓名和貼照片的小牌牌，印象是一看就知道是工作人員，帶着雄赳赳的不凡氣概。

三頭駝羊都從欄圈裏走了出來，一頭昂首濶步，神氣

十足；一頭往來奔走，旁若無人；一頭奔到山坡之下，像要去湊什麼熱鬧似的。遊客呢，有些生怕被駝羊撞着，不知所措；有些替管理人員着急，注視着他們的一舉一動；有些大概熟知駝羊性馴的倒不以爲意，正好趁機會欣賞它的「自由體操」表演。

三個年青小伙子不慌不忙，似乎要讓他們的寵物自由地活動活動，又似乎是特地讓駝羊插足在遊客中間，爲大家增添一些平時難得的情趣。他們站在欄邊不哼一聲，儘自微笑着，那副悠然自得的神情，和整個公園的愉快氣氛十分調和，彷彿他們本身也是公園設置的組成部分，而且當然是最有靈性的部分，有意識地與遊客同樂的。年青的生命是美麗的，特別是當他感到能夠掌握自己的命運，對這個世界有所奉獻的時候，那怕認識還不那麼深，奉獻也不過是那麼樣的一個起點。

看，他們歇了一會，動起手來了。其中的一個，一個箭步上前摟住駝羊的脖子，還把身子挨近牠，像一對親密的朋友，朝一邊走着，駝羊撒嬌似的搖着頭，擺動着脖子，可並沒有掙脫的意圖，倒是服貼貼地跟着小伙子踱步。另一個走到山坡下，打了一個什麼手勢，那頭似乎想到別處湊熱鬧的駝羊，就跳着跑着爬到山坡上。還有一個更是隨隨便便擺一擺手，駝羊似乎已經會意，自由閒散的時間宣告終止，該回到欄圈裏面去了。

在城市出生的年青小伙子，怎會懂得管理山羊、駝羊、袋鼠以及其它動物呢？當然是經過學習，受過訓練，學習過訓練那些動物，讓它們懂得聽指揮。在山區，一個牧羊童，憑一頭牧羊狗，甚至只有一根鞭子、一張會吹哨的嘴巴，就管住了幾百頭羊。在河涌，一個女孩子，手拿一枝頂端繫一塊布條的竹竿，就教上百盈千的鴨子一切行動聽指揮，叫下水就下水，叫上岸就上岸。

什麼東西都有一條規律，掌握着它就是掌握着主動，而且工多藝熟，熟能生巧，所以雖是城市的小伙子，進了海洋公園工作，慢慢也就培出了牧羊童、養鴨娃他們一類的身手，可能還多了一些現代化的辦法。自然，要緊的是他們樂於幹活，生龍活虎似的敢作敢爲，那才顯出年輕人應有的志氣和美麗的生命。

再來看那訓練海獅、海豚表演各種花式的動作吧，這就更能顯出眞工夫和高超的技巧。表演的時間還未到，池邊的看台上已經坐着不少看客。時間一到，表演就開始。先是一個年青人利用擴音器作介紹，跟着訓練員陪同「水上明星」亮相。一邊是表演，一邊是介紹。

當講解員的也眞行，他把「水上明星」當作人一樣來看待，把它說成靈性十足，同時又把觀衆和「水上明星」拉近，教觀衆也把「水上明星」的動作當作眞人表演。他說得那麼流暢，那麼眞切，就使本來已有看頭的場面，洋溢着更愉快、輕鬆、熱烈、和悅的氣氛。

海獅產自美國西部的加州，看來有一定的智力，而且身軀矯捷，能夠做一些難度頗高的動作。遊客們聽着講解員的介紹，看着「水上明星」的表演，目不暇給，興致勃勃。只要精神專注一下，你就會被這場表演緊緊地吸引着，暫時忘却外間是個什麼樣的世界，自己還有什麼樣的事情等着要辦，那怕是個白髮蒼蒼的老人，也會笑得合不攏嘴，甚至會同孩子們一起驚叫起來，不自覺得表現出那久久埋藏着的童心。

可是，你還該特別注意那個訓練員的神情、目光和動作。他是這場表演的導演，是整個演出的靈魂，如果他不在場，這兒就只能是一片空白。那個訓練員穿的白衣黑褲、大膠靴，袖口、袋口、衣領是另一種顏色，他身材頎長，眉目清秀，一舉一動都有姿態美。他平舉雙手，伸出一隻或兩隻手指，海獅就做出什麼樣的動作。他拿着一個道具，把手一揚，海獅又做出什麼樣的動作。

這個年青人神態自若，舉止輕鬆，像一個久經考驗的、充滿信心的馴獸師。可是當海獅做持久一個時間的動作時，他是全神貫注的，彷彿自己使了勁在支持牠，這才保證了海獅作出優良的表演，使觀衆感到滿足。這樣，幾頭海獅做了一個動作又一個動作，敬禮、拍掌、頂球、跳圈、跳高、拾物、水中直立、水上凌空翻、高速潛水……等等都做了，還表演了一些連藝員都不易做到的雜技節目，如像獅子滾球那樣的大平衡中有小平衡的高難度動作，可眞不容易啦。

「訓練員是怎樣訓練海獅的呢？難道他本身就是個雜技藝員？」有人忍不住把問題提出來了。

了解情況的朋友給解答道：「不是的，訓練海獅時，剛好是不能讓牠們模仿訓練員的動作，只可用手勢或信號來使牠們會意。因爲有一些動作，訓練員是無法做到的。比如躍出水面作凌空翻，訓練員怎樣做呢？如果讓海獅只會模仿訓練員的動作，那訓練員只好算是失敗了。」

「哎喲！怪啦！海獅同訓練員親吻了，『錫』一啖會不會變成咬一口呀？」有人一邊驚呼一邊提出疑問。

又是了解情況的朋友解答道：「那個年青的訓練員曾經現身說法，講到有一天訓練一頭貪饞的海獅，意圖改變牠這種壞習慣。當他在獸籠裏進行訓練完結時，海獅立即

把籠口堵住，意思是要訓練員把掛在腰間的魚桶放下，讓牠大吃一頓。訓練員認爲邊就不是好辦法，堅持不把魚桶放下。雙方僵持了半小時，訓練員屢次想衝出獸籠都沒有成功。後來海獅老羞成怒，猛然撲向訓練員，狠狠地咬了他右腿一口，並把他抱下水池去。……」

「原來有過這樣的事，不是好玩的啦！大概後來被救起，送到醫院去治療了吧？」

「是的。不然就沒有海獅表演看了。訓練員這樣說：他每天給海獅、海豚餵食物，使這些動物把他看作『米飯班主』。經過一段時日的接觸，動物對『米飯班主』的感情日益增進。這時訓練員就開始訓練牠們表演節目，由淺入深，由簡單到複雜，都是有一套學問的。聽說這個訓練員今年三十歲，曾經隨從一位海洋生態學博士五年之久，入海洋公園工作到今天是三個年頭。他這套本領得來不易，也該佩服他有那麼一份能耐啦。」

「這個訓練員能夠跟一位博士學習，當然會有成就吶。」有人很自然地作出這樣的設想。

可是了解情況的朋友有點不以爲然地說：「他是貧苦出身的，住在徙置區。他喜歡養熱帶魚，可是家裏連放一個小小的水族箱的地方都幾乎沒有。他喜歡游水、潛水、戶外活動，可是經常受到母親的責備。不過他讀書成績還好，中學畢業後曾經當過文員，但覺得工作不合自己的理想，後來才由友人介紹到中文大學海洋研究中心工作。隨從海洋生態學博士固然是個好機會，但主要還是要靠他自己刻苦鑽研啊！」

海洋公園那麼大，你就只看了這些麼？也不。公園部分全都遊過了，只是沒有乘吊車到南塱山那邊去。因爲才有半天閒暇，山背風光只好留待日後欣賞了。此行多少開了眼界，而且心中禁廻着一種美好的感念。請容許重覆一句話：年青的生命是美麗的。試看管理海洋公園的活躍分子都是年青人，他們是訓練員、是園藝師、是科技工作者，連架空纜車的總監也還算是個年青人。此地雖然是個罪惡多如牛毛的地方，但自愛的人們還可以學到正當的本領以至較爲高級的科學技術。走什麼路，不能不是擺在年青一代面前的極爲嚴峻的問題。

人們總是喜愛新鮮而美好的事物，這裏該首先包括新生的力量。海洋公園半日徜徉，彷彿載回了一些清新的空氣。臨離去時回頭看看那些吊車此來彼往，覺得它在半空中開闢了新的道路，頓時聯想到年青的一代都能爲自己開闢新的道路，該有多好！

北京塡鴨

（美國）伊　摯

同事「咖啡色」（Brown）請我們去他家吃晚飯，並聲明是請我們品評他燒的塡鴨。老實說，塡鴨我不但不會弄，吃的次數也不超過十次。塡鴨的價錢十分昂貴，而且要早一天打電話去京菜館預訂，除非是請貴客吃飯，否則自己眞捨不得吃。

我早就聽說過「咖啡色」會燒塡鴨，但從未嚐過。聽他太太講，他對中國菜很有研究。家裏烹飪書有十幾二十本，名菜如叫化鷄、醉鷄、紅燒鴿等等，他都做過很多次。

那晚我帶了淑芳去他家。在座的有「白色」（White）、「綠色」（Green）兩夫婦，夾在三種「顏色」中間，我告訴他們我的姓氏——黃，也是色，大家大笑。中西距離倒一下子拉近了。當他們問我中國人的姓氏還有沒有其他的顏色，我一下子就想起了白和藍。

綠太太還未等我們坐下，便說：「請中國人吃中國菜，我說咖啡色眞大胆啊！」

淑芳說：「爲什麼不可以？我記得在香港，有些人喜歡請外國朋友吃牛扒。」

咖啡色太太爲我們倒酒，端來的下酒物竟是熱辣辣的馬蹄，外包燻肉，燻肉煎得又香又爽，一口咬下去眞是腴美無比；我也好像從沒有嚐過這麼甘脆的馬蹄。

話匣子一打開便是食經。美國人除了牛扒、牛肉餅、熱狗，好像就沒有其他好菜色，因此對其他國家食品很嚮往。我們一談起，便扯到中國菜來了。在座的全是食家。大城如波士頓、紐約，中國飯館到處都有，價錢便宜，他們接觸的人當中，少不了要稱讚熱辣的川菜，鮮甜的廣東菜。我早覺得「雜碎」時期已過，現在他們開口便是四川菜、上海菜。白太太還說她家早買了個不銹鋼製的中國鍋，煮菜可眞方便呢。

女士們接二連三地請教淑芳燒中國菜的方法，請她有空寫下幾道食譜。淑芳搖搖頭說：「其實我也只會燒一些最簡單的菜。把每樣東西切片，拌醬油、胡椒等調味品，在鏊子裏撥幾撥便熟了。我可沒有留意過調味品的份量。」這叫做土法製造。燒菜不用公式，見醬油倒幾滴，見酒洒幾滴，撒一把鹽，一把胡椒粉，再加一小撮豆粉就行了。中國的家庭主婦燒菜，最初可能把鹽放太多了，但是過不了一兩個星期，她早已從經驗中掌握分寸了。她一揭開鍋，用牙咬咬，用舌頭嚐嚐，便知道東西有幾分熟了。我們早就發覺美國主婦就算燒牛肉燒過一百次，她們也總是一字不差地跟從烹飪書調溫度、計時間。這當然會有它的好處。淑芳有很多次燜東西燜焦了，我就勸她撥時間掣，她說不需要，也養不成習慣。

淑芳問咖啡色太太他是怎樣預備北京鴨的。咖啡色太太說：「他爲了這四隻鴨，花了一整天工夫。先剝了皮，加上各種調味品，浸了一夜，又要晾乾。所以要兩天準備。我才沒這份耐性，只喜歡吃，他却很有研究精神，試了又試。」

我聽她說準備了四隻鴨，老天，這怎麼吃？如果在餐館，一隻十五美元，吃四隻不是破產嗎？而且，一個人吃半隻不膩嗎？這時，圍着白圍裙的「咖啡色」由廚房出來，向他太太示意已可開飯。他和我們各人打招呼，問我們肚餓了沒有？我們就去隔室的飯廳坐下。

桌面上早已擺滿筷子、盤，還有一大盆沙律，一盆葱頭，葱尾切成花狀，還有海鮮醬，是「咖啡色」特去唐人街買的。長桌中間留了一大塊空位，大概是預備放那四隻鴨的。「咖啡色」太太端來一個圓盆，上面盛着白色的熟麵粉皮（薄餅），她說是「咖啡色」自己弄的。跟着「咖啡色」端了一個起碼三尺長的白磁盆，上面便是那四隻沒頭沒頸的北京鴨，只看那棕色的皮和嗅到那股香味，我已知道他燒得好。大家於是讚不絕口了。

我們八個人都去拿了麵粉皮，用筷子夾了一塊已切得薄薄的鴨肉、皮、葱頭和拌了點海鮮醬，包着來吃。皮很脆，可惜他把皮下的脂肪去光，吃起來比較乾了一點。吃了四五張麵粉皮，就覺得有點膩，每人又吃了一隻腿，唔，和燒火鷄的腿味道有點像。我看看旁邊的淑芳，她看看我，問：「怎麼沒有其他菜了。」我笑笑。大家在讚「咖啡色」的葱切得好看。「咖啡色」太太又端來一大盆白飯。除了沙律，沒有其他菜送飯了。

於是我想到在外國人家裏不管是吃北京鴨還是叫化

鷄，都仍然是他們的菜，味道和燒牛肉、燒火鷄沒有太大差別。正像很多中國人學煮的牛扒也跟外國人煮的味道不一樣。學煮一樣東西不難，正如學一門技術。問題是怎樣了解人家的特色、風味和概念，弄清人家思想的來龍去脈。

反過來說，中國人學外國人不一樣嗎？很多人學了西方的自由戀愛，仍忘不了大男人主義；很多人學西方的科學醫學，辦起事來還是中國封建年代的舊一套。過去在香港見人家跳西方舞、唱歐西流行曲、說英語，便認爲他們很洋化，其實那只是皮毛。奇里夫里察、猫王並不代表英美。在外國人圈中生活久了，說的是他們的話，學的是他們的技術，可人家還處處在指出我很「東方化」。一個民族的特色不止於外表，美國人不止於大汽車、美式足球，正像中國菜不止於塡鴨，還有清菜、豆腐，在美國繁榮的背後，也有刻苦耐勞的工作者，也有人吃人的商場，也有担心沒有飯吃的窮人。要學習人家的優點，先要了解人家的缺點，否則學了人家的缺點，還以爲是人家的精粹呢！如果學習只限於書本或技術，就只有讓人家牽着鼻子走，永遠爬不了頭。

還好，外國人桌上端不起四碟五碟的中國菜，否則在美國的中國移民有四分之三要餓肚呢！

工女衣車

洪荒

抽不完的長線
一行又一行　一圈又一圈
在瘦小的身子周圍
結一層厚厚的繭
纏住了青春
鎖住了笑顏

跳不停的針尖
一秒又一秒　一年又一年
蠶食着生命的春天
還將未來的世界
也縫在車位旁邊

爲了現在的生存
流更多血汗
做更長鐘點
把明日的生命
透支給今天

誰能數得清
車了寒衣幾千幾萬件
而身上的薄衫
抵不住這亞熱帶的冬嚴
一陣冷風吹過
從手脚直凍到心間

你可知道？

（美國）李　黎

你可知道
有一個島，一個美麗的島
那裏的樹、那裏的草
四季都是碧綠的
那裏的花
四季都香，四季都好

你可知道
在那碧綠的草上
有我兄弟們一灘一灘的鮮血
在香花叢中
有我姐妹們痛苦的呼號
還有，還有
敵人恐懼的喘息
敵人的咆哮

你可知道
在那個美麗的島上
有一種樹，叫做
叫做相思樹
呵，美麗的相思樹
那裏的人民
把樹苗栽在田埂上
到了春天，到了美麗的春天
相思樹成林了
可以擋住夏日狂暴的颶風

你可知道
那一雙雙培育相思樹苗的
勤勞的手
那一雙雙撫摸過相思樹幹的
粗糙的手
勞動的人們啊
他們在想些什麼
他們對相思樹說了些什麼？

你可知道
相思樹高高的樹幹伸向天空
天上的白雲會爲他們捎去什麼話
捎去什麼話給他們的親人
他們在海的那一邊的親人
那些不再受苦難的
不再懼怕狂風暴雨的親人
你可知道他們在想念什麼？

人與狗

莊嚴

眞是「聖潔」的十字徑村！看那一片光禿的石山、那一片陰鬱的樹林、那一片黑漆漆的小小的木頭屋子，現在已被一團凝冷的灰色的雨幕，重重地埋在天底下了。山間的青紫色的岩羣，古老的、荒廢了的破屋框，都被雨水冲洗得一乾二淨。沒有一絲明耀的日光——連天的雨，早已把太陽趕跑、把日光吞噬了。於是一眼看去，整個古老的土地上，沒有一絲活的東西。嘩嘩的雨聲，從天空中傾瀉下來，整天不停地吼着。

晚上，雨停頓了。黑漆漆的無數的小屋子，在沉重的雨霧裏浮出來了。星星點點的燈光，又像撒滿天際的冷靜的繁星一般，顫顫然閃亮起來了。這古老的土地上，又回復了一片過生活的、平澹的色彩了。於是，這聖十字徑村的無數的人們，又可以在使人心驚胆跳的暴風雨的日子裏，沉重地舒一口氣了。

一條窄窄的巷子裏，軟弱的燈光劃過雨後漆黑色的碎石子路面，勉强照出一所破舊的小屋子，和門前的幾級泥滑的石階。屋子在剛才那一陣傾盆的驟雨下，沉鬱悶悶的伏在山邊的岩石前面，看樣子彷彿快要塌了。古老的柏油和鐵皮搭蓋的屋面上，黑漆漆的，雨水一直從破了頂的罅隙上滴下來。這一所小小的屋子，不知經過多少風雨的冲擊與摧殘呵！然而，它跟它的主人一樣，好像石頭一般，用決心，用沉默的、頑强的力量支撐下來了。

他蹲在這所屋子裏，從屋頂滴下來的雨水，把他駝背上的衣服打濕了。一隻發黑的鐵桶，放在屋子滴水的部份，承接着滴下來的雨水，那清脆的水聲叮叮地響起來。

他抬起一雙灰暗惘然的眼睛，呆望那珠串似的聯續下滴的雨水，臉孔黑得就像煨過的木頭一樣；密佈的皺紋，一圈一圈地把他的口唇、鼻子、眼圈，都掩蓋起來。

從屋子外面那濕味很重的空氣裏，這時送來一陣狗吠聲。他無力地站起身子，走近門前去，把手扶住門框，往外面那黑沉沉的巷子望過去。在幾絲別人家裏投射出來的疲軟的燈光環圈裏，一個孩子抱着書包，向他跑了過來。孩子的衣服都濕透了，枯瘦的身子在微微地發抖。這是十月，氣候早晚都有點冷。他望着孩子，兩眼被淚水矇矓了。

孩子那細細的脖子，忽然伸得好長，一走到門裏，把頭拚命地搖着，抖掉那濺了一頭的雨水。

「公公！我回來晚了，因爲下雨……」

他抱着孩子的頭，骨硬的幾隻手指插進孩子那潮濕的頭髮裏，閉上含淚的眼睛。孩子抖動着身子，想必是吃得不好，身體又再消瘦下去了。

「唔！我一直在等你回來。」他沙啞的聲音，顯出從沒有過的溫柔與凄凉。「快，把衣服脫下來吧！阿偉，夜裏吹起風，衣服都濕透了，要冷壞的，知道嗎？」

孩子跑進屋子裏去。他打開一隻櫃子，把自己那穿得發黃了的衣服掀開來，脫掉濕衣服，就換上了。

夜在靜靜地浮動着。屋子頂上，一盞二十五瓦特的電燈，無力地散發着一片淡淡的黃光。

老人坐在木床邊上，望着自己的孫兒。這孩子今年只有十二歲，人長得挺聰明伶俐的。他日間在西灣河那兒的咖啡室裏扛盤子，送外賣；晚間就在那附近的天台小學裏唸夜課。三年前，他的父母在鷄寮那次塌泥的事故裏，一轉眼間就被活埋——死了。那時，這孩子恰巧住在公公這兒，僥倖的逃過了劫難。當慘劇傳到這兒來的時候，老人哭了一整夜，昏倒了。誰也沒有理會他。早上醒來的時候，他發覺這孩子一點悲傷也沒有，兩隻小眼睛光光亮亮的，燃燒着一股兇猛的、頑强的火花。於是，他抱着他，用他那年老的、骨節粗糙的手，撫愛着這孩子，把悲哀的眼淚滴在孩子那生氣盎然的、茁壯的臉上。從那時候開始，老人就跟這孩子相依爲命了。他們白天一起吃，夜裏一同睡。三年就這樣過去了。孩子一天天長大了，也長高了，但是，就彷彿火灼下的烙印似的，那悲劇，那一切貧困的生活，那對於這孩子的愛，就完全的把老人的一顆心給佔滿了。

夜是一片寂靜、潮濕、黑暗。襲人的冷風一陣陣滲進

屋子裏來，遠處悽凉的狗吠聲，又不斷的傳送着，給這雨後惱人的黑夜增添無限的寂寞。

巷子那邊，不知是誰走了過去，狗吠聲就大起來了；停一下，又是一陣凄凉的叫聲。收音機的幽靈一般的聲浪，遠遠地也響起來，有氣無力地放出靡靡的歌聲。

老人咬着牙齒，兩眼陰沉沉的望着門外。

唉，爲什麼還不睡呢？平常的日子，這樣的夜裏該是睡覺的時候了；然而現在，他睡不下去呵。這樣的黑沉沉的、死寂的、凄凉的雨後的夜裏，該有多少可回憶的事呵！然而，他回憶什麼呢？不，不能回憶了，不能再去想那些湮遠的歲月了……。但是一堆一堆的思想，矇矓的、重重叠叠的、七十五年來的歲月，却一下子湧到他的面前來了。

他是個早已退休的老工人了，青年和壯年的那段漫長的歲月，一切都賣給了有錢的老板們，把所有的、畢生的精神和力氣，都在鐵工廠裏耗掉了；人老了，背也彎了。八年前，爲了一次疾病，有錢的老板們說他該「退休」了，就給他送上一隻本地製的鍍銀的手錶，給他送上了一隻大信封，於是——就把他趕出鐵工廠去了。他回到自己這所破屋子裏，默默無言，整天咬着牙齒，强忍着內心的悲哀和怒火。

現在呢？……他的腦袋一片混亂、沉重、石頭一樣的，想不下去了。

他站起來，煩惱地把屋子的門關上。在微弱的燈光下，孩子蓋着薄薄的破氈子，蜷縮在木床的角落。他一定累壞了，——白天忙碌的工作，把他有限的力氣耗盡了。

於是，他走到孩子的旁邊去，坐下來，用手撥弄着他那一綹潮濕的頭髮。孩子翻一個身子，用乾舌頭咂咂嘴唇，又睡去了。

他坐在床邊，現在怎麼也平靜不下來。

三年來，唯一使他憂慮的、唯一使他關心的——就是這個沒有父母的孩子。無疑，他自己是個古稀的老人了，說得確實一點，他也不知道那一天閉上眼睛，兩腿伸直，就會離開這世界的。然而，他現在却不是這麼想；他想的，是怎樣使這孩子好好地活下去，過着幸福的、快樂的日子呢。

可是，這是多麼不容易的事呀！快樂、幸福的日子，誰沒有想過呢？可總盼不到這種日子，他的心隱約的痛起來了。近來領的老弱救濟金，已經越來越不頂用了。要是

自己能出去工作，賺點錢給孩子唸書，那該有多好呵！然而，他不能這樣做了。前個月，附近開了一片黃土地，聽說要建新大厦的，那地方還貼了紅紙，要招請泥工，他去應徵了，那裏的工頭往他身上從頭到脚望了一望，陰沉沉的把腦袋一搖，就打發他回去了。——在這兒，老了的人註定是要等死的。而且，自己近來身體也不好，夜裏總是睡不着，發抖，咳嗽，心臟好像崩散似的，在他的胸腔裏非常兇猛地抽搐起來。他知道自己老了，已經不頂用了。可是，爲了自己的孫兒——這骨肉難分的，唯一的孩子，他無論怎樣也要活下去的，無論怎樣也得找點事做的。

於是，他煩惱起來了。再一次感到那麼痛苦而難受。他搭拉着頭，矇矓的眼睛閃着悲苦的，寂寞的光。在木床的角落裏，孩子蜷縮着身體，睡着。他的小臉灰一般的蒼白，嘴唇抖顫着，似乎在吶喊，似乎在呼救……唉，他累壞了，消瘦了。

他把身子挨過去，伸長了手，要想觸摸孩子，但剎那間，孩子在夢中驚醒了。他一骨碌坐起來，渾身發抖，一頭撲進老人的懷裏。

「公公，」他哀傷地嘮叨着：「我在做惡夢……我看見爸媽。他們都變了鬼，向我走來……」

他緊緊的抱着孩子，滿臉的皺紋可怕地虬結着，用沙啞的聲音安慰說：

「不，別怕！那不是你爸媽，那是……唉，睡吧，好孩子！你累了，爲什麼不睡呢？從明天起，我再也不讓你去送外賣了，留在家裏吧！我給你找一所好學校，我要你安安心心唸書，將來找一份好職業……」

孩子呆呆的望着他，凹陷的，夢幻一般的眼睛裏，充滿一股嚮往的，迷惑的光。後來，他陰淡的笑了一陣，蜷縮着身子，又躺下去睡了。

老人坐在床沿上，怎麼也不能平靜。陣雨又不停的嘩嘩響起來。屋子外面，透過那望不清的，沉重的，潮濕的夜氣，狗吠聲一陣緊接一陣的，凄凉的嗥叫。想必是隔壁的那個「狗王」在搗什麼鬼吧？他收養的狗太多了，那些狗都是滿長着癩瘡，枯瘦，骯髒，天性不馴的。他悵惘的望着一處地方，猛然間，他在那兒似乎看到了一絲亮光——一絲希望的光。

「唔，我明天得去找『狗王』去，」他惘然地想：「也許，他會有什麼辦法……到那時候，咱們的生活就會好過一點……」

隔壁的「狗王」，因收養的狗很多而出了名，有些闊氣太太找上門來，願意給他經濟上的幫助和支持……。在這光怪陸離的香港社會，養狗的人竟會得到別人尊敬——咳！他們寧願把一個爲他們辛苦了一生、賣力一生的老工人一腳踢開，也不會虐待一頭狗呢。他明白這個。而且，他也知道，這兒有一些熱中於「防止虐畜」的人，他們專設機構，承擔保護一切狗隻的重任。那怕是一頭骯髒的野狗吧，他們也會收養牠，給牠良好的食物。據說，他們收養了成千上萬的狗，而且，替這些狗安排一切完善的、奢侈的設備——白色的屋子、有軟墊的籠子、運動場，夏天有冷氣，冬天有暖爐。每月供給一頭狗的食用費，竟達九十塊錢之多。這些錢從哪兒得來的？還不都是從納稅人身上、從窮人的血汗裏抽出來的？他們把這些錢就都花在盈千累萬的野狗身上了。他想起那幾乎跑折了腿、左求右懇，好困難才找得門路領到的九十塊錢的救濟金，心頭立刻升上了一團火。

現在他想到，他可以像狗王一樣，在屋裏收養野狗，說不定會藉此闖出一條可走的路了。黑夜，該快走到盡頭了吧？

他兀坐良久，一直望着一處地方，微微的、滿意的笑了起來。是的，等天一亮，他就可以做點工作了。

他家隔壁的那所屋子裏，低低的鐵欄柵前面站着一個肥胖的男人。這人的臉上有一種自滿的、奇怪的表情，口唇又闊又厚；每逢他從這屋子前面走過，這人就會斜着眼睛望着他。雖然是幾十年的老鄰居了，但這男人總是各管各的事，很少跟別人招呼搭訕。現在當他走到他跟前時，脚步不由自主的，忽然停下來了。

「喂，狗王，昨夜你是怎樣來着的？」他用沙啞的聲音對這男人說：「整個夜裏，他讓那些狗吵着、鬧着，叫個不停？」

「你這老頭子，別管吧，沒有好處的。」

「嗄？……」

「告訴你說，老頭子，我的事你管不着呀！」

「好的，我不管，我不管。」他忽然一本正經地說：「這樣吧，大家都是老鄰居，我想請教你一事。」

「那就說吧！」

「你家裏養了那麼多狗，到底從哪兒弄來的？」

「呵！都是野狗，別人丟開不管的。你在這聖十字徑村，不是到處都看見狗嗎？牠們到處瞎跑，渾身長着瘡

疤，眞可憐！因此，我好心腸的把牠們收養了。——老頭子！你問這些幹什麼呢？走吧走吧，喝你的茶去吧。」

他回到屋子裏去了。接着從低低的鐵欄柵裏邊，傳出一陣猛烈的狗吠聲。不一會兒，一個女人親熱的抱着一隻小狗，很快的跑進那屋子去，隨即聽到一陣笑聲、歡聲。

這天早上，天氣很壞，也許要下雨吧，雲層低低的壓了下來。他望着天空，望着那狗王的屋子，望着那一列整齊的、新建築的鐵欄柵，望着那屋子裏頭濕氣的、光亮的傢具，心裏不禁想道：「是的，這一條路可以走的……讓我現在就開始吧，也許眞會……但，怎麼落手呢？……」

他惘然地想着，又惘然地回到自己的小屋子中，徘徊四顧。

於是，從這天開始，這破舊的小屋子就開始有點變化了。他把這屋子劃分成兩個部份，把原來已經狹窄的、陰暗的地方騰出一半，作爲他的「養狗場」。櫃子、木板樸、破桌子，都挪開，放在木床跟前，再用破舊的鐵網圍攏了空出來的丁點小地。

每天從早上到夜裏，他彎着背、疲乏的邁着脚步，沿聖十字徑村到處蹓躂，一看見巷子裏的、或是在人家的木頭屋子後邊的徬徨小野狗，就興奮地把牠捉住，套進一隻破舊大袋裏，也不管牠身上骯髒、滿生着瘡疤，一個勁連跑帶跳背回自己的屋子裏來，把牠們放在那小得不堪想像的鐵欄柵裏。

「呵，好了，現在終於做起來了。」他坐在屋子的一角，望着鐵柵裏那些小東西，一面滿足地這樣想道：「終於做起來了。瞧吧，過不多時，也許就會讓許多人曉得的……那時，一些有錢的先生和太太們，爲了前來物色所好的小傢伙，就會給我幫助，給我支持了……」

他想着，想着，無端地笑起來了。然而，在他那皺紋虬結的老臉上，却依然留着一種擦不去的、深深的憂患的痕跡。然後，他就會在這咯咯的笑聲中，用手捶着痠痛的駝背，邁着同樣無力的、疲倦的脚步，又跑到這聖十字徑村的每條骯髒的、狹窄的巷子去，在那兒訪尋他的目的物了。

「阿偉，留下來吧，留在這兒。不，別到外面去了，別再做那工作了，知道嗎？你的年紀太小，你會累壞的，知道嗎？我的小寶貝，不要再去做那工作了！」一天早上，他抓着將要出門去的孩子的小手，瘋狂地搖撼他，哀求地說：「聽話，好嗎？不，別動！坐下來，聽我說……」

孩子用一隻枯焦的手背，拚命地揉着凹陷的眼睛，張着發乾的嘴巴，呆着，不知怎樣才好。跺着脚，後來沒勁地回轉身子，倒在木床上。

老人跑近去，把孩子憐憫的抱在懷裏，用那沙啞的、幾乎哽咽的聲調說：

「瞧，一切都會改變的，你明白嗎？阿偉？這裏，這些狗，就是咱們的希望……呵！你瞧瞧隔壁的狗王，他從前不是像咱們一樣窮嗎？可是他現在發財了，爲什麼呢？因爲他養狗！他懂得怎麼討好那些有錢有閒的人……不是許多有錢有閒的人都愛狗嗎？現在的世界都變了，人比不上一頭狗了。不是這樣嗎？想一想吧，阿偉！我爲有錢人幹了一生苦活，到後來老了，他們把我一脚踢開了，我得到什麼呢？現在是……只有九十塊錢一個月的救濟金，頂什麼用呢？這不過是一頭狗一個月的食用罷了。你知道嗎？但是……不，別生氣！我不是在咒罵，眞的！我只是告訴你，阿偉，你將來做人要聰明一點，不要像我一樣胡里胡塗。你從現在就要改變自己，要不然，你將來就要吃盡苦頭了！」

他嘆了一口氣，把孩子放開，雙手向兩邊一攤，咬着牙，强忍着自己內心的激動。

屋子那邊欄柵裏的狗聽到他的聲音，都一起狂吼起來了。空氣中，蕩漾着一層惡臭的、令人作嘔的狗糞的氣味。

他站起來，在屋子裏徘徊着，用那悲傷的、同樣激動的破嗓子，喃喃地說：「我知道你不喜歡這些狗，不要緊，慢慢習慣下來，你就會喜歡牠們了。說來這個世界實在太殘忍，爲什麼那些有錢的人，總是關心着大狗小狗的呢？街上那麼多流浪漢，那麼多小乞兒，就沒有人去理會他們，沒有人收容他們，沒有人給他們一點吃食，却把大量的錢，都用向畜牲們身上去呢？你明白嗎？難道……眞是人不如狗嗎？難道只有這樣做，這世界才叫做文明、仁慈的嗎？眞是奇怪得很！」

他又嘆了一口氣。現在，他的情緒平靜一些了，然而在他的臉上，依然是一片可怕的、痛苦的神色。

孩子呆坐在木床上，沉默的、動也不動的望着他。在那細細的、夢一般的眼睛裏，有一種逼人的、無奈的光。

「阿偉，你聽到我說的話嗎？」

「是的。」

「好吧，站起來，好孩子，去吃點東西去吧！」

於是，孩子站起來，便從屋子裏出去了。

他走到養狗的欄柵跟前，伸着一根指頭，把這低矮

的，陰氣而狹窄的欄柵裏的狗點數一下。

「唔，二十頭，足足二十頭！」他喃喃地說：「不過，也許還不夠……我得要去多捉一些回來。呵，現在就去……」

他出去了。在這古老的聖十字徑村，在這村子的每一條黑沉沉的巷子裏，他到處走着，找尋那些流蕩的，骯髒的狗隻。這些東西一天天多起來了，一天天把欄柵幾乎擠破了，一天天的把所有的食物耗光了。有時爲了要找尋可供狗隻吃的食物，他竟要跑到筲箕灣的市場去，在那兒拾些腐爛的龜頭、魚骨，堆放在他屋子的角落上。

因爲他把發臭的東西帶回村子來，因爲他收養的野狗越來越多，所以人們就埋怨起來了。女人們看見他的時候，都罵起來了。男人們雖然不作聲，但心裏帶着怒意，於是一聲不響的把他家的情形，告發到熱中於防止虐畜的人們那裏去了。不久，那兒就出現了一個穿制服的人。

「喂，老頭子，把電燈開了，讓我看看你家的狗。」穿制服的人說着，把手裏的公事簿搖幌一下，用潔白的手帕掩着鼻子，裝模作樣的看了一看。後來，他那高大的，肥胖的身子擺動一下，臉色陰沉沉地說：「眞是糟糕！你怎麼搞的，老頭子？你看，這麼窄狹的地方……唔，讓我量度一下。」

他用帶來的捲尺把小圈裏位置量了一量，皺着眉，臉色更加陰沉沉地說：

「四十五方尺的小圈子，你竟然養了二十八頭狗呀？你怎麼搞的？……吶，你看，狗都長着瘡，瘦得不成樣子。牠們渾身骯髒，你沒有給牠們洗澡的嗎？這會生傳染病的！而且，缺乏空氣，沒有陽光，沒有運動，你叫牠們怎麼活呢？」

老人不作一聲，好像石頭似的站在一旁。他的心也像石頭一樣壓得很緊，一直在往下沉。

「你從來不懂得愛惜狗的嗎？」穿制服的人問着，不等對方回答，馬上拿出相機，就把小欄柵子和裏邊的狗都拍攝下來了。然後，他轉身出去，到了門外，再回過頭來，仍舊陰沉沉地說：「老頭子，你準備上法庭吧，我們要控告你虐畜！你會被罰款，狗隻要充公。以後再也不要養狗了。」

他走了。

老人呆在當場，目送那消失的影子。但是，別的一個永遠抹不去的陰影，却把他罩住了。他呆立着，忽然陰慘慘的，孩子一般的哭起來了。

雙　駿　（油畫）　伍步雲作

水邊人家　（淡彩速寫）　王創華作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三期　一九七七年三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
定價港幣二
·

31761 11926515 5
119
no.3
77:Mar.)
NADA_HK